

**FUJIFILM**

DIGITAL CAMERA

**X-Pro3**

使用手冊

## 簡介

感謝您選購本產品。在使用相機之前，請確定您已閱讀並理解了本手冊內容。請將其妥善保管以便本產品所有使用者可隨時參閱。

## 有關最新資訊

最新版本的使用手冊可從以下網站獲取：

<http://fujifilm-dsc.com/en-int/manual/>



該網站不僅可從電腦訪問，還可從智慧型手機和平板裝置進行訪問。它還包含軟體授權的相關資訊。



有關韌體更新的資訊，請訪問：

[http://www.fujifilm.com/support/digital\\_cameras/software/](http://www.fujifilm.com/support/digital_cameras/software/)



## 章節索引

---


選單清單	iv
1 準備	1
2 開始步驟	27
3 基本攝影與播放	43
4 動畫錄製與播放	49
5 拍攝照片	57
6 拍攝選單	97
7 播放與播放選單	167
8 設定選單	193
9 快速鍵	239
10 周邊裝置和選購配件	251
11 連接	269
12 技術支援	285

## 選單清單

下文列出了相機選單選項。

### 拍攝選單

調整拍攝照片或動畫時的設定。


 有關詳情，請參閱第 97 頁。

 影像品質設定		 AF/MF設定		
影像尺寸	98	對焦區域	114	
影像品質	99	自動對焦模式	115	
RAW格式錄影	100	AF-C 自訂設定	116	
1/3	軟片模擬	按方向存儲AF模式	120	
	單色	AF點陣顯示 	120	
	顆粒效果	焦點數量	120	
彩色效果	PRE-AF	AF輔助燈	121	
色彩漸變特效藍色	103	AF輔助燈	121	
白平衡	104	臉部/眼部偵測設定	122	
動態範圍	107	AF+MF	124	
D範圍優先順序	108	MF輔助	125	
2/3	色調曲線	108	MF輔助	125
	色彩	109	2/3 焦距確認	125
	銳利度	109	連鎖重點自動曝光與對焦區域	126
減少雜訊	109	立即自動對焦設定	126	
清晰度	110	景深	126	
長時曝光減少雜訊	110	釋放/對焦優先	127	
鏡頭調整優化器	110	自動對焦範圍限制器	127	
3/3	色彩範圍	110	3/3 觸控式螢幕模式	128
	像素對應	111	已修正的AF框	131
	選擇自訂設定	111		
編輯/儲存自訂設定	112			

<b>📷 拍攝設定</b>		<b>📺 動畫設定</b>			
動態取景器模式	132	錄影模式	152		
預拍 ES	133	全HD高速錄製	153		
自拍	134	軟片模擬	154		
1/3	保存自拍設定	134	單色	154	
	間隔計時器拍攝	135	白平衡	155	
	間隔計時器拍攝曝光平滑	136	動態範圍	155	
	AE連拍設定	137	色調曲線	156	
	軟片模擬包圍	137	色彩	156	
2/3	對焦包圍設定	138	銳利度	156	
	多重曝光CTRL	140	減少雜訊	157	
	測光	141	幀間降噪	157	
	快門類型	142	2/4	F-日誌錄製	158
	減少閃爍	143		周邊亮度校正	158
	防手震模式	144	對焦區域	158	
	ISO自動設定	145	錄影自動對焦模式	159	
轉接環設定	146	AF-C 自訂設定	159		
3/3	無線通訊	148	臉部/眼部偵測設定	160	
<b>🔦 閃光燈設定</b>		MF 輔助	160		
閃光燈功能設定	149	焦距確認	160		
消除紅眼	149	3/4	斑馬紋設定	161	
TTL-鎖定模式	150		斑馬紋等級	161	
紅燈設定	150		音訊設置	161	
主設定	151	麥克風/遙控器	163		
CH 設定	151	時間編碼設置	163		
		信號燈	165		
		4/4	視頻靜音控制	166	

## 播放選單

調整播放設定。


 有關詳情，請參閱第 173 頁。


播放選單	
切換插槽	173
RAW 轉檔	174
刪除	176
1/3 同時刪除 (RAW卡槽1/JPG卡槽2)	178
裁切	178
調整尺寸	179
保護	180
影像旋轉	181

播放選單	
消除紅眼	182
語音備註設定	183
評分	184
複製	185
2/3 圖像傳輸預定	186
無線通訊	187
自動播放	187
相簿助理	188
PC自動儲存	189
3/3 預設列印 (DPOF)	190
instax 印表機列印	191

## 設定選單

調整基本相機設定。

 有關詳情，請參閱第 193 頁。

■ 使用者設定		■ 畫面設定	
格式化	194	眼睛感應器設定	201
日期/時間	195	EVF亮度	201
時差	195	EVF色	201
 言語/LANG.	196	EVF顏色調節	202
我的選單設定	196	1/3 LCD亮度	202
感應器清潔中	197	LCD色	202
重新設定	198	LCD顏色調節	202
法規	198	攝影圖像顯示	203
■ 聲音設定		自動旋轉螢幕	203
AF嗶聲音量	199	在手動模式預覽曝光/白平衡	204
自拍定時器嗶聲音量	199	自然即時視圖	204
操作音量	200	2/3 取景框	205
快門音量	200	自動旋轉播放	206
快門音	200	對焦距離單位	206
錄放音	200	用於電影鏡頭的光圈單元	207
		光學觀景器，影像顯示	207
		顯示自訂設定	208
		大指示器(EVF/OVF)	210
		3/3 大型指示燈模式 (LCD)	210
		大型指示燈顯示設定	211
		資訊對比調整	211
		副顯示幕	212

<b>按鈕/轉盤設定</b>		<b>儲存資料設定</b>	
對焦桿設定	:214	畫面計數功能	:227
編輯/儲存快速選單	:215	保持原始影像	:228
Q選單背景	:216	編輯檔案名稱	:228
1/3 功能(Fn)設定	:216	卡片插槽設定(靜態影像)	:228
指令轉盤設定	:219	選擇卡槽 (📷順序)	:229
快門 AF	:220	選擇卡槽 (📷順序)	:229
快門 AE	:220	選擇資料夾	:229
不用鏡頭拍攝	:221	版權資訊	:230
無卡拍攝	:221	<b>連接設定</b>	
對焦環	:221	Bluetooth 設置	:231
對焦環操作	:222	網路設置	:233
2/3 AE/AF鎖定模式	:222	PC自動儲存	:233
自動白平衡鎖定模式	:222	instax 印表機連接設定	:234
光圈環設置(A)	:223	1/2 PC連接模式	:235
光圈設定	:223	USB電源設定	:236
觸控式螢幕設定	:224	一般設定	:237
3/3 鎖定	:224	資訊	:237
<b>電源設定</b>		2/2 重置無線設置	:237
自動關機	:225		
效能	:226		
EVF效能	:226		





# 目錄

簡介 .....	ii
有關最新資訊 .....	ii
選單清單 .....	iv
拍攝選單 .....	iv
播放選單 .....	vi
設定選單 .....	vii
隨附配件 .....	xix
關於本手冊 .....	xx
符號與編輯慣例 .....	xx
術語 .....	xx

## 1 準備 1

相機部件 .....	2
觀景窗窗口 .....	4
LCD 顯示幕和副顯示幕 .....	6
對焦棒（對焦桿） .....	7
快門速度轉盤/感光度轉盤 .....	7
曝光補償轉盤 .....	8
在觀景窗中對焦 .....	8
DRIVE 鈕 .....	8
指令轉盤 .....	9
指示燈 .....	10
相機顯示 .....	11
副顯示幕 .....	11
光學觀景窗 .....	12
EVF/LCD 螢幕 .....	14
調整螢幕亮度 .....	16
顯示旋轉 .....	16
亮框模擬 .....	16
DISP/BACK 鈕 .....	17
自訂標準顯示 .....	19
使用選單 .....	21
觸控式螢幕模式 .....	22
拍攝觸控控制 .....	22
播放觸控控制 .....	26

<b>2 開始步驟</b>	<b>27</b>
安裝肩帶 .....	28
安裝鏡頭 .....	30
插入電池 .....	31
插入記憶卡 .....	33
使用兩張記憶卡 .....	34
相容的記憶卡 .....	35
電池充電 .....	36
開啓與關閉相機 .....	38
檢查電池電量 .....	39
基本設定 .....	40
選擇其他語言 .....	42
更改時間和日期 .....	42
<b>3 基本攝影與播放</b>	<b>43</b>
拍攝照片（模式 P） .....	44
檢視照片 .....	47
刪除照片 .....	48
<b>4 動畫錄製與播放</b>	<b>49</b>
錄製動畫 .....	50
調整動畫設定 .....	52
檢視動畫 .....	54
<b>5 拍攝照片</b>	<b>57</b>
P、S、A 和 M 模式 .....	58
模式 P：程式自動 AE .....	58
模式 S：快門優先 AE .....	60
模式 A：光圈優先 AE .....	64
模式 M：手動曝光 .....	65
自動對焦 .....	67
對焦模式 .....	68
自動對焦選項（自動對焦模式） .....	70
對焦點選擇 .....	72
手動對焦 .....	75
確認對焦 .....	77
感光度 .....	79
自動感光度（A） .....	80
測光 .....	81

曝光補償 .....	82
C (自訂) .....	83
對焦/曝光鎖定 .....	84
其他控制 .....	85
包圍 .....	86
<b>ISO</b> ISO 感光度包圍 .....	86
<b>WB</b> 白平衡 BKT .....	86
<b>BKT</b> BKT .....	87
連拍 (連續拍攝模式) .....	90
HDR .....	91
多重曝光 .....	93
進階濾鏡 .....	95
進階濾鏡選項 .....	96

## 6 拍攝選單 97

影像品質設定 .....	98
影像尺寸 .....	98
影像品質 .....	99
RAW 格式錄影 .....	100
軟片模擬 .....	100
單色 .....	102
顆粒效果 .....	102
彩色效果 .....	103
色彩漸變特效藍色 .....	103
白平衡 .....	104
動態範圍 .....	107
D範圍優先順序 .....	108
色調曲線 .....	108
色彩 .....	109
銳利度 .....	109
減少雜訊 .....	109
清晰度 .....	110
長時曝光減少雜訊 .....	110
鏡頭調整優化器 .....	110
色彩範圍 .....	110
像素對應 .....	111
選擇自訂設定 .....	111
編輯/儲存自訂設定 .....	112

AF/MF 設定.....	114
對焦區域.....	114
自動對焦模式.....	115
AF-C 自訂設定.....	116
按方向存儲 AF 模式.....	120
AF 點陣顯示  .....	120
焦點數量.....	120
PRE-AF.....	121
AF 輔助燈.....	121
臉部/眼部偵測設定.....	122
AF+MF.....	124
MF 輔助.....	125
焦距確認.....	125
連鎖重點自動曝光與對焦區域.....	126
立即自動對焦設定.....	126
景深.....	126
釋放/對焦優先.....	127
自動對焦範圍限制器.....	127
觸控式螢幕模式.....	128
已修正的 AF 框.....	131
拍攝設定.....	132
動態取景器模式.....	132
預拍  .....	133
自拍.....	134
保存自拍設定.....	134
間隔計時器拍攝.....	135
間隔計時器拍攝曝光平滑.....	136
AE 連拍設定.....	137
軟片模擬包圍.....	137
對焦包圍設定.....	138
多重曝光 CTRL.....	140
測光.....	141
快門類型.....	142
減少閃爍.....	143
防手震模式.....	144
ISO 自動設定.....	145
轉接環設定.....	146
無線通訊.....	148

閃光燈設定.....	149
閃光燈功能設定.....	149
消除紅眼.....	149
TTL-鎖定模式.....	150
紅燈設定.....	150
主設定.....	151
CH 設定.....	151
動畫設定.....	152
錄影模式.....	152
全HD高速錄製.....	153
📷 軟片模擬.....	154
📷 單色.....	154
📷 白平衡.....	155
📷 動態範圍.....	155
📷 色調曲線.....	156
📷 色彩.....	156
📷 銳利度.....	156
📷 減少雜訊.....	157
📺 幀間降噪.....	157
F-日誌錄製.....	158
📷 周邊亮度校正.....	158
📷 聚焦區域.....	158
錄影自動對焦模式.....	159
📷 AF-C 自訂設定.....	159
📷 臉部/眼部偵測設定.....	160
📷 MF 輔助.....	160
📷 焦距確認.....	160
斑馬紋設定.....	161
斑馬紋等級.....	161
音訊設置.....	161
麥克風/遙控器.....	163
時間編碼設置.....	163
信號燈.....	165
視頻靜音控制.....	166

## 7 播放與播放選單 167

播放顯示 .....	168
DISP/BACK 鈕 .....	169
檢視照片 .....	171
播放縮放 .....	172
多重畫面播放 .....	172
播放選單 .....	173
切換插槽 .....	173
RAW 轉檔 .....	174
刪除 .....	176
同時刪除 (RAW卡槽1/JPG卡槽2) .....	178
裁切 .....	178
調整尺寸 .....	179
保護 .....	180
影像旋轉 .....	181
消除紅眼 .....	182
語音備註設定 .....	183
評分 .....	184
複製 .....	185
圖像傳輸預定 .....	186
無線通訊 .....	187
自動播放 .....	187
相簿助理 .....	188
PC自動儲存 .....	189
預設列印 (DPOF) .....	190
instax 印表機列印 .....	191

## 8 設定選單 193

使用者設定 .....	194
格式化 .....	194
日期/時間 .....	195
時差 .....	195
🗣 言語/LANG .....	196
我的選單設定 .....	196
感應器清潔中 .....	197
重新設定 .....	198
法規 .....	198

<b>聲音設定</b> .....	<b>199</b>
AF 嗶聲音量 .....	199
自拍定時器嗶聲音量 .....	199
操作音量 .....	200
快門音量 .....	200
快門音 .....	200
錄放音 .....	200
<b>畫面設定</b> .....	<b>201</b>
眼睛感應器設定 .....	201
EVF 亮度 .....	201
EVF 色 .....	201
EVF 顏色調節 .....	202
LCD 亮度 .....	202
LCD 色 .....	202
LCD 顏色調節 .....	202
攝影圖像顯示 .....	203
自動旋轉螢幕 .....	203
在手動模式預覽曝光/白平衡 .....	204
自然即時視圖 .....	204
取景框 .....	205
自動旋轉播放 .....	206
對焦距離單位 .....	206
用於電影鏡頭的光圈單元 .....	207
光學觀景器，影像顯示 .....	207
顯示自訂設定 .....	208
大指示器(EVF/OVF) .....	210
大型指示燈模式 (LCD) .....	210
大型指示燈顯示設定 .....	211
資訊對比調整 .....	211
副顯示幕 .....	212
<b>按鈕/轉盤設定</b> .....	<b>214</b>
對焦桿設定 .....	214
編輯/儲存快速選單 .....	215
Q 選單背景 .....	216
功能(Fn)設定 .....	216
指令轉盤設定 .....	219
快門 AF .....	220
快門 AE .....	220

不用鏡頭拍攝.....	221
無卡拍攝.....	221
對焦環.....	221
對焦環操作.....	222
AE/AF 鎖定模式.....	222
自動白平衡鎖定模式.....	222
光圈環設置(A).....	223
光圈設定.....	223
觸控式螢幕設定.....	224
鎖定.....	224
<b>電源設定.....</b>	<b>225</b>
自動關機.....	225
效能.....	226
EVF 效能.....	226
<b>儲存資料設定.....</b>	<b>227</b>
畫面計數功能.....	227
保持原始影像.....	228
編輯檔案名稱.....	228
卡片插槽設定(靜態影像).....	228
選擇卡槽 (  順序).....	229
選擇卡槽 (  順序).....	229
選擇資料夾.....	229
版權資訊.....	230
<b>連接設定.....</b>	<b>231</b>
Bluetooth 設置.....	231
網路設置.....	233
PC自動儲存.....	233
instax 印表機連接設定.....	234
PC連接模式.....	235
USB 電源設定.....	236
一般設定.....	237
資訊.....	237
重置無線設置.....	237



<b>9 快速鍵</b>	<b>239</b>
快捷選項 .....	240
我的選單 .....	241
我的選單設定 .....	241
Q (快速選單) 鈕 .....	243
快速選單顯示 .....	243
檢視和更改設定 .....	244
編輯快速選單 .....	245
Fn (功能) 鈕 .....	246
為功能鈕指定功能 .....	248
<b>10 周邊裝置和選購配件</b>	<b>251</b>
鏡頭 .....	252
鏡頭部件 .....	252
取下鏡頭蓋 .....	253
安裝鏡頭遮光罩 .....	253
帶光圈環的鏡頭 .....	254
不帶光圈環的鏡頭 .....	255
帶 O.I.S. 開關的鏡頭 .....	255
手動對焦鏡頭 .....	256
鏡頭保養 .....	257
外接閃光燈組件 .....	258
閃光燈設定 .....	259
同步終端 .....	260
插頭閃光燈 .....	261
主 (光學) .....	264
<b>11 連接</b>	<b>269</b>
無線連接 (Bluetooth®、無線區域網路/Wi-Fi) .....	270
智慧型手機和平板裝置：FUJIFILM Camera Remote .....	270
電腦連線拍攝：Capture One Pro Fujifilm/Adobe® Photoshop® Lightroom® Classic CC + FUJIFILM Tether Shooting Plug-in/ FUJIFILM X Acquire .....	272

透過 USB 連接 .....	273
正在連接至計算機 .....	273
電腦連線拍攝：Capture One Pro Fujifilm/Adobe® Photoshop® Lightroom® Classic CC + FUJIFILM Tether Shooting Plug-in/ FUJIFILM X Acquire .....	276
將照片複製到電腦 .....	277
轉換 RAW 影像：FUJIFILM X RAW STUDIO .....	278
備份和恢復相機設置（FUJIFILM X Acquire） .....	278
連接至智慧型手機 .....	279
instax SHARE 印表機 .....	282
建立連接 .....	282
列印照片 .....	283

## 12 技術支援 285

Fujifilm 的配件 .....	286
可用於本相機的軟體 .....	289
FUJIFILM Camera Remote .....	289
Capture One Express Fujifilm .....	289
RAW FILE CONVERTER EX .....	289
Capture One Pro Fujifilm .....	289
Adobe® Photoshop® Lightroom® Classic CC + FUJIFILM Tether Shooting Plug-in .....	290
FUJIFILM X Acquire .....	290
FUJIFILM X RAW STUDIO .....	290
安全須知 .....	291
產品保養 .....	300
清潔影像感應器 .....	301
韌體更新 .....	302
檢查韌體版本 .....	302
故障排除 .....	303
警告訊息和顯示 .....	312
記憶卡容量 .....	316
技術規格 .....	317


## 隨附配件

---

以下是相機隨附的配件：

- NP-W126S 可充電式電池
- USB 線組
- 機身蓋（提供時已安裝於相機）
- 金屬肩帶扣環（2 個）
- 扣環安裝工具
- 保護蓋（2 個）
- 肩帶
- 熱靴蓋（提供時已安裝至熱靴）
- 清潔布
- 使用手冊（本手冊）






有關相容的電腦軟體的資訊，請參閱“可用於本相機的軟體”（ 289）。

## 關於本手冊

本手冊包含 FUJIFILM X-Pro3 數位相機的使用說明。在繼續操作之前，請確定您已閱讀並理解了本手冊內容。

### 符號與編輯慣例

本手冊中使用以下符號：

-  提醒您應該閱讀這些資訊，以避免損壞本產品。
-  使用本產品時可能非常有用的額外資訊。
-  您可在手冊的這些頁碼中找到相關資訊。

螢幕中的選單和其他文字用 **粗體** 字形顯示。插圖僅用於解釋說明；圖片有可能會簡化，照片也不一定是使用本手冊中所述型號的相機所拍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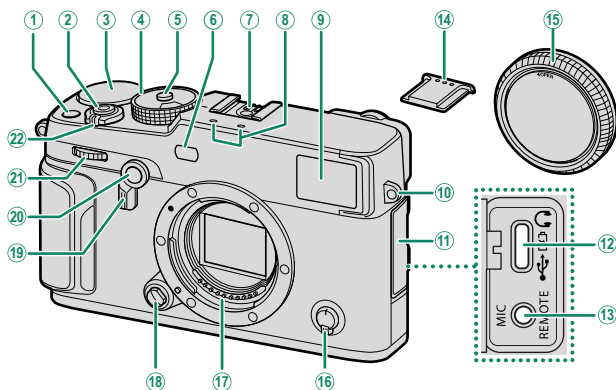
### 術語

相機用於儲存照片的選購的 SD、SDHC 和 SDXC 記憶卡統稱為“記憶卡”。電子觀景窗可能稱為“EVF”，LCD 螢幕可能稱為“LCD”。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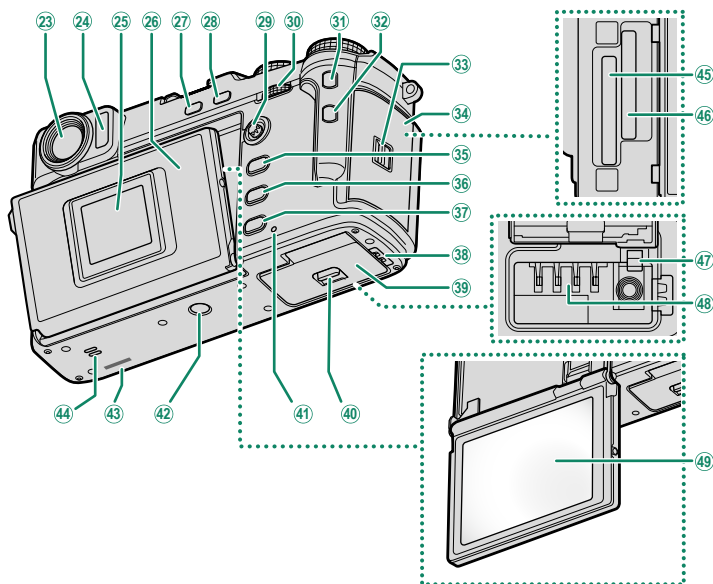
準備

1

# 相機部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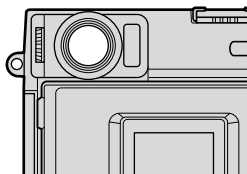
① Fn1 鈕	81	⑫ USB 連接孔 (C 型)	36、54、273
② 快門鈕	45	⑬ 麥克風/遙控器連接孔	
③ 曝光補償轉盤	8、82	( $\varnothing 2.5\text{ mm}$ )	51、63
④ 快門速度轉盤/感光度轉盤	7、79、145	⑭ 熱靴蓋	259
⑤ 轉盤鎖定釋放鈕	7	⑮ 機身蓋	30
⑥ AF 輔助燈	121	⑯ 對焦模式選擇器	68
自拍指示燈	133	⑰ 鏡頭信號接點	
⑦ 熱靴	259	⑱ 鏡頭釋放鈕	30
⑧ 麥克風	51、161	⑲ 觀景窗選擇器	4、16
⑨ 觀景窗窗口	4、6、12、17	⑳ Fn2 鈕	183、246
⑩ 肩帶穿孔	28	㉑ 前指令轉盤	9、219
⑪ 連接孔蓋		㉒ ON/OFF 開關	38



- |                                                            |                                                |
|------------------------------------------------------------|------------------------------------------------|
| ②3 觀景窗窗口.....4、6、12、17                                     | ③6 <b>PLAY</b> (播放) 鈕.....47                   |
| ②4 眼感應器.....6                                              | ③7 <b>DISP</b> (顯示) / <b>BACK</b> 鈕.....17、169 |
| ②5 副顯示幕.....6、11、212                                       | ③8 DC 連接器線通道蓋.....286                          |
| ②6 顯示幕面板                                                   | ③9 電池室蓋.....31                                 |
| ②7 <b>DRIVE</b> 鈕 <b>DELETE</b> (刪除) 鈕<br>.....8、44、48、86  | ④0 電池室蓋栓扣.....31                               |
| ②8 <b>AE-L</b> (曝光鎖定) /<br><b>AF-L</b> (對焦鎖定) 鈕.....85、246 | ④1 指示燈.....10、165                              |
| ②9 對焦棒 (對焦桿) .....7、72、214                                 | ④2 三腳架插孔                                       |
| ③0 後指令轉盤.....9、171、219                                     | ④3 序號                                          |
| ③1 <b>Fn3</b> 鈕.....246                                    | ④4 喇叭.....54、200                               |
| ③2 <b>Q</b> (快速選單) 鈕.....243                               | ④5 記憶卡插槽 1.....33                              |
| ③3 記憶卡插槽蓋栓扣.....33                                         | ④6 記憶卡插槽 2.....33                              |
| ③4 記憶卡插槽蓋.....33                                           | ④7 電池栓扣.....32                                 |
| ③5 <b>MENU/OK</b> 鈕.....21                                 | ④8 電池室.....31                                  |
|                                                            | ④9 LCD 螢幕.....6、12、16<br>觸控式螢幕.....22、128、224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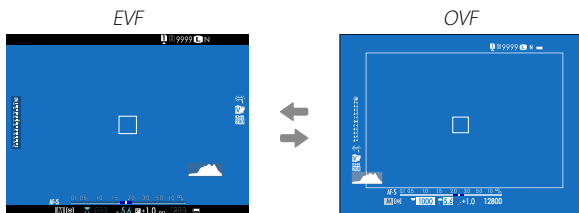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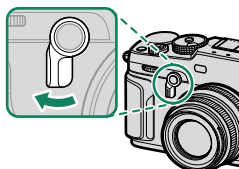
## 觀景窗窗口


使用觀景窗選擇器可在電子觀景窗（EVF）和光學觀景窗（OVF）之間進行切換。此外，在 OVF 中可顯示一個小電子測距儀（ERF）窗口。



### 在 EVF 和 OVF 之間進行切換

若要進行 EVF 和 OVF 之間的切換，請將觀景窗選擇器拉至右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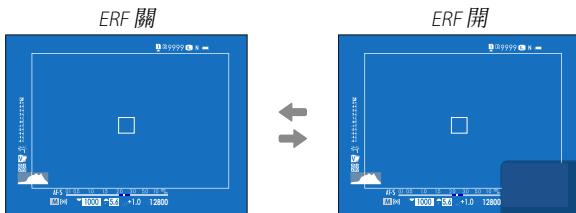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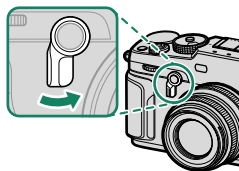



 在動畫錄製期間，相機將從 OVF 自動切換至 EVF。



## 開啓與關閉 ERF

若要開啓或關閉 ERF，請在 OVF 顯示過程中將觀景窗選擇器拉至左側。



 僅當將自動對焦模式選為  單一<sub>1</sub>點時，ERF 才可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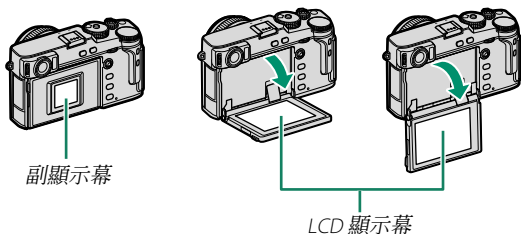
### 混合式 (EVF/OVF/ERF) 觀景窗

不同顯示的功能特點如下所述。

顯示	說明
OVF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光學顯示可清晰地顯示拍攝對象。拍攝對象清晰對焦，因此其表情始終清晰可見。</li> <li>OVF 可顯示比構圖範圍稍大的區域，從而更易於構圖。</li> <li>因為觀景窗窗口離鏡頭稍遠，所以，由於有視差，照片中的可視區域可能與觀景窗中的顯示稍有不同。</li> </ul>
EVF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EVF 具有 100% 的視野率，以提高構圖時的精確度。</li> <li>可用於預覽景深、對焦、曝光和白平衡。</li> </ul>
ERF	除具備對焦預覽窗口外，其他與光學觀景窗相同。

## LCD 顯示幕和副顯示幕

當顯示幕面板關閉時，拍攝設定顯示在副顯示幕上。打開面板可開啓主顯示幕（LCD）並關閉電子觀景窗（EVF）。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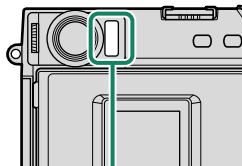
- ❗ 當使用顯示幕面板時，請注意不要夾到手指或其他物體。
- 請勿觸摸顯示幕面板後面的配線。否則可能會導致產品故障。

📱 LCD 顯示幕還可用作觸控式螢幕，用於進行以下操作：

- 觸控攝影（📖 23）
- 功能選擇（📖 25）
- 關閉動畫錄製過程中相機控制的聲音（📖 24）
- 全畫面播放（📖 26）

### 眼睛感應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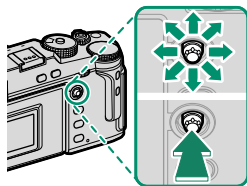
- 當顯示幕面板打開時，眼睛感應器可控制 LCD 顯示幕，請根據需要關閉 LCD 顯示幕和開啓EVF。
- 眼睛感應器可能會對眼睛以外的其他物體或直接照在感應器上的光線作出反應。
- 使用 **📱 畫面設定 > 眼睛感應器設定** 可以禁用眼睛感應器。



眼睛感應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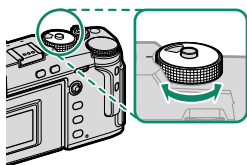
## 對焦棒（對焦桿）

傾斜或按下對焦棒可選擇對焦區域。  
對焦棒還可用於操作選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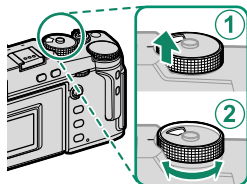


## 快門速度轉盤/感光度轉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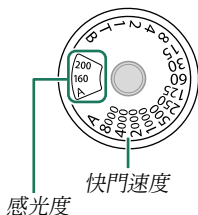
旋轉快門速度轉盤/感光度轉盤可以調整快門速度。提起並旋轉此轉盤可調整感光度。



快門速度



感光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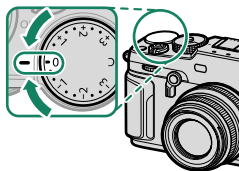


感光度

**!** 若要在選定 **A**（自動）後選擇其他快門速度，請按住轉盤鎖定釋放鈕並旋轉快門速度轉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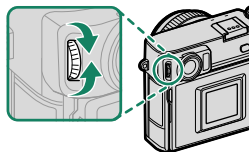
## 曝光補償轉盤

旋轉該轉盤可選擇一個曝光補償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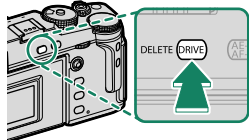
## 在觀景窗中對焦

觀景窗對焦可透過旋轉屈光度調節控制器進行調整。



## DRIVE 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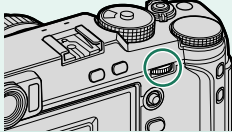


按下 **DRIVE** 鈕將顯示驅動模式選單。



模式	頁	模式	頁
靜態影像	44	<b>BKT</b> BKT	87
連續	90	HDR	91
連拍		多重曝光	93
ISO 感光度包圍	86	進階濾鏡	95
白平衡 BKT	86	動畫	50

## 指令轉盤

旋轉或按下指令轉盤可執行以下操作：

	前指令轉盤	後指令轉盤
		
 <p>旋轉</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選擇選單標籤或翻閱選單</li> <li>• 調整光圈<sup>1、2</sup></li> <li>• 調整曝光補償<sup>2、5</sup></li> <li>• 調整感光度<sup>2、3</sup></li> <li>• 在播放過程中檢視其他照片</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反白顯示選單項目</li> <li>• 選擇所需快門速度和光圈的組合（程式切換）</li> <li>• 選擇快門速度<sup>2</sup></li> <li>• 調整快速選單中的設定</li> <li>• 選擇對焦框的大小</li> <li>• 在全畫面播放中放大或縮小</li> <li>• 在多重畫面播放中放大或縮小</li> </ul>
 <p>按下</p>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執行指定給 <b>轉盤</b> 功能鈕的功能</li> <li>• 放大目前對焦點<sup>4</sup></li> <li>• 選擇手動對焦模式的對焦顯示<sup>4</sup></li> <li>• 在播放過程中放大目前對焦點</li> </ul>

1 光圈設為 **A**（自動）且鏡頭配備了光圈環或 **轉盤/按鈕設定 > 光圈環設置 (A)** 選為 **命令**。

2 可使用 **轉盤/按鈕設定 > 指令轉盤設定** 進行更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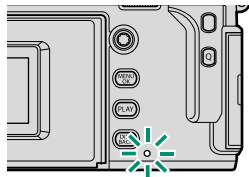
3 感光度選為 **C**。

4 僅當 **焦距確認** 被指定給某一功能鈕時可用。

5 曝光補償轉盤旋轉至 **C**。

## 指示燈

相機狀態透過指示燈表示。



指示燈	相機狀態
點亮綠燈	對焦鎖定。
閃爍綠燈	對焦或低速快門警告。此時能夠拍攝照片。
綠燈/橘燈交替閃爍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b>相機開啓</b>：正在記錄照片。此時能夠拍攝更多照片。</li> <li>● <b>相機關閉</b>：上傳照片至智慧型手機或平板裝置。*</li> </ul>
點亮橘燈	正在記錄照片。此時無法繼續拍攝更多照片。
閃爍紅燈	鏡頭或儲存媒體錯誤。

\* 僅當照片選用於上傳時顯示。


- 螢幕中也可能出現警告訊息。
- 當眼睛對準觀景窗時，指示燈保持熄滅。
- **動畫設定 > 信號燈** 選項可用於選擇動畫錄製期間點亮的信號燈（指示或 AF 輔助）以及信號燈閃爍還是保持穩定點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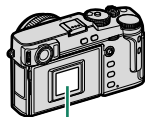
## 相機顯示

拍攝過程中，以下資訊會顯示在副顯示幕、觀景窗（OVF 或 EVF）和 LCD 顯示幕中。

❗ 為便於說明，所示顯示中所有指示都為點亮狀態。

### 副顯示幕

在副顯示幕中顯示的資訊包括快門速度、光圈和感光度。使用  畫面設定 > 副顯示幕 選項可從 經典 和 標準 顯示中進行選擇，並可選擇出現在 標準 顯示中的項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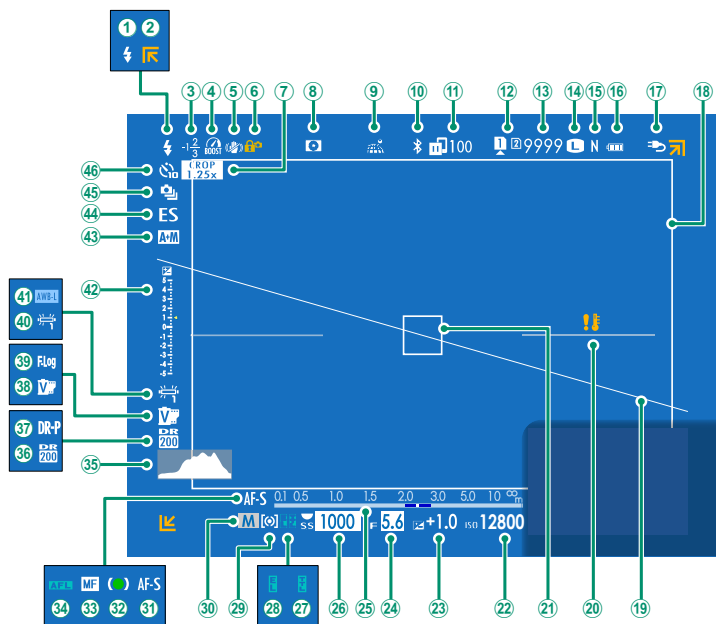
副顯示幕



#### “經典”顯示

“經典”顯示的靈感取自老式軟片相機備忘錄托架的形象圖，提示您可以像過去用軟片相機的感覺進行拍攝。


# 光學觀景窗





① 閃光燈 (TTL) 模式.....	261	②④ 光圈.....	59、64、65
② 出框指示.....	46	②⑤ 距離指示 <sup>2</sup> .....	77
③ 閃光燈補償.....	261	②⑥ 快門速度.....	59、60、65
④ 提升模式.....	226	②⑦ TTL 鎖定.....	150、218、250
⑤ 防手震模式 <sup>2</sup> .....	144	②⑧ AE 鎖定.....	85、222
⑥ 控制鎖定 <sup>3</sup> .....	224	②⑨ 測光.....	81
⑦ 動態取景器模式.....	132	③⑩ 拍攝模式.....	58
⑧ 景深預覽.....	64、77	③⑪ 對焦模式 <sup>2</sup> .....	68
⑨ 位置資料下載狀態.....	237、270	③⑫ 對焦指示器 <sup>2</sup> .....	69
⑩ Bluetooth 開/關.....	231	③⑬ 手動對焦指示器 <sup>2</sup> .....	68、75
⑪ 影像傳輸狀態.....	231、270	③⑭ AF 鎖定.....	85、222
⑫ 卡片插槽選項.....	34、228	③⑮ 色階分佈圖.....	20
⑬ 可拍攝張數 <sup>1</sup> .....	316	③⑯ 動態範圍.....	107
⑭ 影像尺寸.....	98	③⑰ D-範圍優先順序.....	108
⑮ 影像品質.....	99	③⑱ 軟片模擬.....	100
⑯ 電池電量.....	39	③⑲ F-Log 錄製.....	158
⑰ 正在使用外接電源.....	37	④① 白平衡.....	104
⑱ 亮框.....	16	④② AWB 鎖定.....	222
⑲ 虛擬水平線.....	20	④③ 曝光指示.....	65、82
⑳ 溫度警告.....	315	④④ AF+MF 指示 <sup>2</sup> .....	124
㉑ 對焦框.....	72、84	④⑤ 快門類型.....	142
㉒ 感光度.....	79	④⑥ 連拍模式.....	90
㉓ 曝光補償.....	82	④⑦ 自拍指示.....	133



1 當儲存空間可容納畫面超過 9999 張時將顯示“9999”。

2 當  畫面設定 > 大指示器(EVF/OVF) 選為 開 時不顯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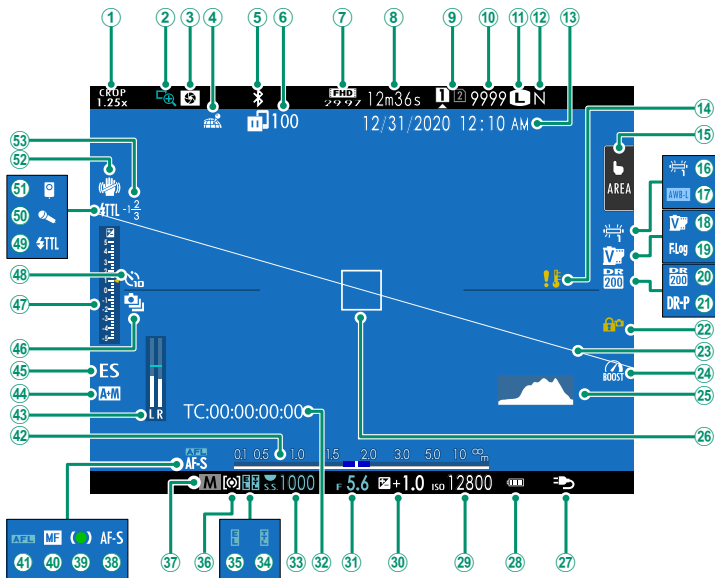
3 已透過按住 MENU/OK 鈕將控制鎖定時顯示。再次按住 MENU/OK 鈕可以結束控制鎖定。

## 亮框

亮框用於顯示最終照片中的拍攝範圍。亮框的尺寸因鏡頭焦距的不同而異。


 您可將框亮度指定給一個功能鈕以便快速訪問 (  248 ) 。

# EVF/LCD 螢幕



① 動態取景器模式.....	132	②8 電池電量.....	39
② 焦距確認.....	78、125	②9 感光度.....	79
③ 景深預覽.....	64、77	③0 曝光補償.....	82
④ 位置資料下載狀態.....	237、270	③1 光圈.....	59、64、65
⑤ Bluetooth 開/關.....	231	③2 時間信號.....	163
⑥ 影像傳輸狀態.....	231、270	③3 快門速度.....	59、60、65
⑦ 錄影模式 <sup>3</sup> .....	50、152	③4 TTL 鎖定.....	150、218、250
⑧ 剩餘時間 <sup>3</sup> .....	51	③5 AE 鎖定.....	85、222
⑨ 卡片插槽選項.....	34、228	③6 測光.....	81
⑩ 可拍攝張數 <sup>1</sup> .....	316	③7 拍攝模式.....	58
⑪ 影像尺寸.....	98	③8 對焦模式 <sup>2</sup> .....	68
⑫ 影像品質.....	99	③9 對焦指示器 <sup>2</sup> .....	69
⑬ 日期和時間.....	40、42、195	④0 手動對焦指示器 <sup>2</sup> .....	68、75
⑭ 溫度警告.....	315	④1 AF 鎖定.....	85、222
⑮ 觸控式螢幕模式 <sup>4</sup> .....	22、128	④2 距離指示 <sup>2</sup> .....	77
⑯ 白平衡.....	104	④3 錄製音量 <sup>2、3</sup> .....	161
⑰ AWB 鎖定.....	222	④4 AF+MF 指示 <sup>2</sup> .....	124
⑱ 軟片模擬.....	100	④5 快門類型.....	142
⑲ F-Log 錄製.....	158	④6 連拍模式.....	90
⑳ 動態範圍.....	107	④7 曝光指示.....	65、82
㉑ D-範圍優先順序.....	108	④8 自拍指示.....	133
㉒ 控制鎖定 <sup>5</sup> .....	224	④9 閃光燈 (TTL) 模式.....	261
㉓ 虛擬水平線.....	20	⑤0 麥克風.....	163
㉔ 提升模式.....	226	⑤1 遙控器.....	163
㉕ 色階分佈圖.....	20	⑤2 防手震模式 <sup>2</sup> .....	144
㉖ 對焦框.....	72、84	⑤3 閃光燈補償.....	261
㉗ 正在使用外接電源.....	37		

1 當儲存空間可容納畫面超過 9999 張時將顯示“9999”。


2 將  畫面設定 選為 **大指示器 (EVF/OVF)** 時在 EVF 中不會顯示，或者選為 **大型指示燈模式 (LCD)** 時在 LCD 螢幕中不會顯示。

3 僅在動畫錄製過程中顯示。


4 僅在 LCD 顯示幕中顯示。相機功能也可透過觸控控制進行訪問。

5 已透過按住 **MENU/OK** 鈕將控制鎖定時顯示。再次按住 **MENU/OK** 鈕可結束控制鎖定。

## 調整螢幕亮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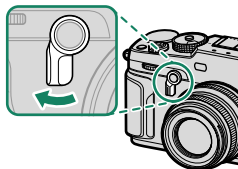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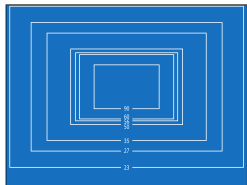
使用  畫面設定 選單中的項目可調整觀景窗和 LCD 螢幕的亮度和色相。選擇 **EVF 亮度** 或 **EVF 色** 可調整觀景窗的亮度或色相，選擇 **LCD 亮度** 或 **LCD 色** 則可調整 LCD 螢幕的亮度或色相。

## 顯示旋轉

當在  畫面設定 > 自動旋轉螢幕 中選擇了開時，觀景窗和 LCD 螢幕中的指示會根據相機方位自動旋轉。


## 亮框模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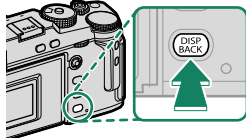
OVF/ERF 顯示中亮框所覆蓋的視角根據鏡頭焦距的不同而異。您可透過將觀景窗選擇器拉至右側檢視亮框模擬顯示。



## DISP/BACK 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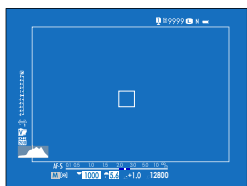
DISP/BACK 鈕控制觀景窗和 LCD 螢幕中指示的顯示。

 EVF、OVF 和 LCD 的指示必須單獨選擇。若要選擇在 EVF 和 OVF 中顯示的指示，請將眼睛對準觀景窗並按下 **DISP/BACK** 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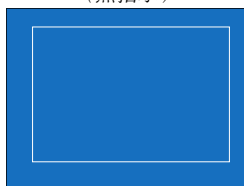


### 觀景窗 (OVF)

標準指示



全螢幕  
(無指示)



### 觀景窗 (EVF)

標準指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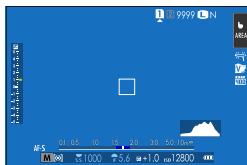


全螢幕  
(無指示)



## LCD 螢幕

標準指示



無指示



資訊顯示



## 自訂標準顯示

請按照以下步驟選擇在標準指示顯示中顯示的項目：

### 1 顯示標準指示。

使用 **DISP/BACK** 鈕可顯示標準指示。

### 2 選擇顯示自訂設定。

在設定選單中選擇  畫面設定 > 顯示自訂設定。

### 3 反白顯示 OVF 或 EVF/LCD 並按下 MENU/OK。

### 4 選擇項目。

反白顯示項目並按下 **MENU/OK** 確認或取消選擇。

- 取景框
- 電子水平儀
- 對焦框
- AF 距離指示
- MF 距離指示
- 色階分佈圖
- 即時查看高亮警報\*
- 預設模式
- 光圈/快門速度/ISO
- 資訊背景\*
- 曝光補償(數位)
- 曝光補償(刻度)
- 對焦模式
- 測光
- 快門類型
- 閃光燈
- 連續模式
- 雙重IS模式
- 觸控式螢幕模式\*
- 白平衡
- 軟片模擬
- 動態範圍
- 加速模式
- 剩餘張數
- 影像大小/畫質
- 錄影模式與錄製時間\*
- 圖像傳輸預定
- 麥克風層級\*
- 指引訊息
- 電池電量
- 框架輪廓\*

\* 僅限 EVF/LCD 顯示幕。

### 5 儲存更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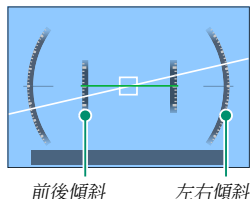
按下 **DISP/BACK** 儲存更改。

### 6 退出選單。

根據需要按下 **DISP/BACK** 退出選單並返回拍攝顯示。

## 虛擬水平線

選擇 **電子水平儀** 可顯示虛擬水平線。當這兩條線重疊時，表示相機處於水平狀態。請注意，相機鏡頭朝上或朝下時，虛擬水平線可能不會顯示。若要進行 3D 顯示（如圖所示），請按下被指定 **電子水平儀** 的功能鈕（☰ 216、24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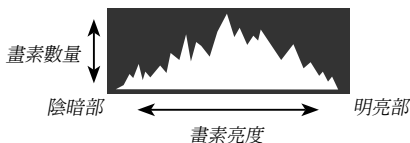


## 框架輪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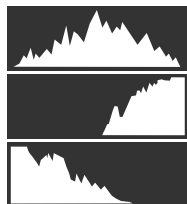
開啟 **框架輪廓** 可使畫面邊緣在黑暗背景下更容易看清。

## 色階分佈圖

色階分佈圖顯示影像的色調分佈。橫軸表示亮度，縱軸則表示畫素數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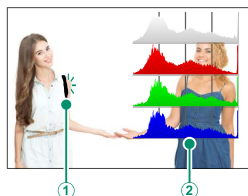


- **最佳曝光：**畫素在整個色調曲線範圍內均衡分佈。
- **曝光過度：**畫素聚集在色階分佈圖的右側。
- **曝光不足：**畫素聚集在色階分佈圖的左側。



若要檢視單獨的 RGB 色階分佈圖以及在目前設定下將會曝光過度的畫面區域顯示（疊加於鏡頭視野上），請按下被指定 **色階分佈圖** 的功能鈕（☰ 216、248）。

- ① 曝光過度區域閃爍
- ② RGB 色階分佈圖





## 使用選單

若要顯示選單，請按下 MENU/OK。



選單的操作方法如下：

- 1 按下 MENU/OK 顯示選單。




- 2 向左按下對焦棒（對焦桿）反白顯示目前選單的標籤。



標籤

- 3 向上或向下按下對焦棒反白顯示包含所需項目的標籤（LQ、AF、MF、、、、MY、 或 ）。

- 4 向右按下對焦棒將游標置於選單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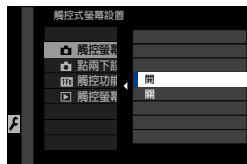
 使用前指令轉盤可選擇選單標籤或翻閱選單，使用後指令轉盤則可反白顯示選單項目。

## 觸控式螢幕模式

LCD 螢幕還可用作觸控式螢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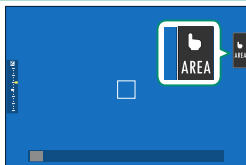
### 拍攝觸控控制






若要啓用觸控控制，請將 **按鈕/轉盤** 設定 > **觸控式螢幕設定** > **觸控螢幕設定** 選為 **開**。





## LCD 螢幕

輕觸顯示幕中的觸控式螢幕模式指示可選擇要執行的操作。觸控控制可用於進行以下操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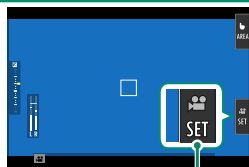
模式	說明
 <b>觸碰拍攝</b>	輕觸螢幕中的拍攝對象可對焦並釋放快門。在連拍模式下，當您的手指保持與螢幕接觸期間將拍攝照片。
 <b>AF</b>  <b>AF OFF</b>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在對焦模式 <b>S</b> (AF-S) 下，當您輕觸螢幕中的拍攝對象時相機對焦。對焦鎖定於目前距離處，直至您輕觸 <b>AF OFF</b> 圖示。</li> <li>在對焦模式 <b>C</b> (AF-C) 下，當您輕觸拍攝對象顯示時相機啟動對焦。相機將根據與拍攝對象之間距離的變化持續調整對焦，直至您輕觸 <b>AF OFF</b> 圖示。</li> <li>在手動對焦模式 (MF) 下，您可輕觸螢幕使用自動對焦以對焦於所選拍攝對象。</li> </ul>
 <b>區域</b>	輕觸可選擇一個對焦點進行對焦或變焦。對焦框將移至所選對焦點。
 <b>關</b>	觸控控制禁用。

 對焦變焦過程中使用不同的觸控控制 ( 130 ) 。

-  若要禁用觸控控制並隱藏觸控式螢幕模式指示，請將 **按鈕/轉盤設定 > 觸控式螢幕設定 > 觸控螢幕設定** 選為 **關**。
- 您可使用 **AF/MF設定 > 觸控式螢幕模式** 調整觸控控制設定。有關動畫錄製過程中可用觸控控制的資訊，請參閱“**動畫錄製 (觸控式螢幕模式； 129)**”。

## 動畫控制靜音

您可使用觸控式螢幕控制調整動畫設定，以防相機控制發出的聲音錄入動畫中。當拍攝選單中的 **動畫設定** > **視頻靜音控制** 選為 **開** 時，LCD 螢幕中將顯示一個 **SET** 圖示；輕觸該圖示可訪問以下控制：



**SET** 圖示

- 快門速度\*
- 光圈\*
- 曝光補償
- 感光度ISO
- 內置麥克風音量調節/  
外置麥克風音量調節
- 風濾鏡
- 耳機音量
- 軟片模擬
- 白平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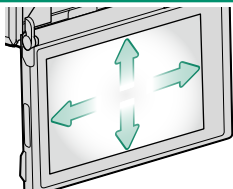
\* 將 **動畫設定** > **視頻靜音控制** 選為 **開** 會禁用轉盤控制。

## 觸控功能

您可將功能指定給以下輕撥動作，方法和將其指定給功能鈕大致相同

(圖 24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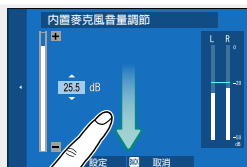
- 向上輕撥：T-Fn1
- 向左輕撥：T-Fn2
- 向右輕撥：T-Fn3
- 向下輕撥：T-Fn4



在在某些情況下，使用觸控功能的輕撥動作可顯示一個選單；輕觸可選擇所需選項。

預設設定下，觸控功能動作被禁用。若要啟用觸控功能動作，請將

**按鈕/轉盤設定 > 觸控式螢幕設定 > T-Fn 觸控功能** 選為 **開**。



## 播放觸控控制

當 **■** 按鈕/轉盤設定 > 觸控式螢幕設定 > **▶** 觸控螢幕設定 選為開時，觸控控制可用於以下播放操作：

- **輕撥**：用手指在螢幕上輕輕撥動可檢視其他影像。



- **放大**：將兩個手指放在螢幕上，然後將它們張開可放大照片。



- **併攏**：將兩個手指放在螢幕上，然後將它們滑動併攏可縮小照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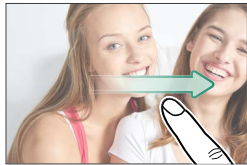


**■** 照片最多可縮小至全畫面顯示狀態。

- **輕觸兩下**：輕觸螢幕兩下可放大對焦點。



- **捲動**：在播放變焦過程中檢視影像的其他區域。



## 開始步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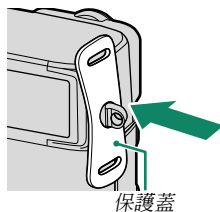
# 2

## 安裝肩帶

請將肩帶扣環安裝在相機上，然後安裝肩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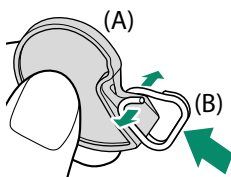
### 1 安裝保護蓋。

以保護蓋黑色的一面朝向相機，如圖所示將其置於穿孔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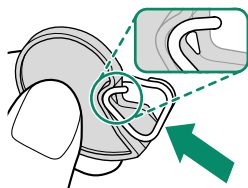
### 2 打開一個肩帶扣環。

使用扣環安裝工具 (A) 打開一個肩帶扣環 (B)。



### 3 將扣環卡在工具上。


將扣環卡在工具上，使其勾住工具上的突起部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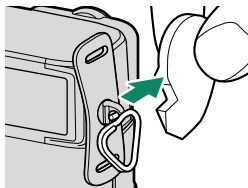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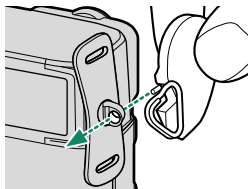




#### 4 將肩帶扣環置於穿孔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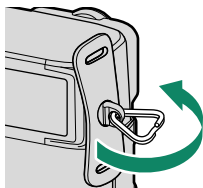
用扣環開口處鉤住肩帶穿孔。拿開工具，同時用另一隻手固定扣環。

 請妥善保管該工具，因為在取下肩帶時，您需使用該工具打開肩帶扣環。




#### 5 將扣環穿過穿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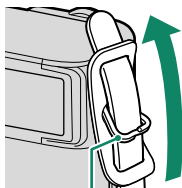
轉動扣環使其完全穿過穿孔並喀嚓一聲關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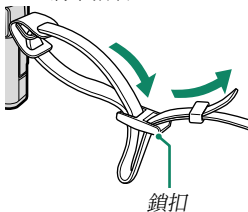
#### 6 拴緊肩帶。

如圖所示將肩帶穿過保護蓋和肩帶扣環並拴緊鎖扣。

 為避免掉落相機，請務必正確牢固地安裝好肩帶。



肩帶扣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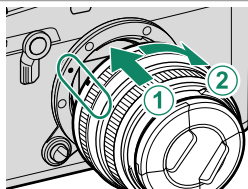
鎖扣

請為另一個穿孔重複以上步驟。

## 安裝鏡頭

本相機可使用 FUJIFILM X 卡口鏡頭。

從相機取下機身蓋，從鏡頭取下鏡頭後蓋。將鏡頭和相機上的標記對齊，把鏡頭置於安裝座上 (①)，然後旋轉鏡頭直至其喀嚓一聲卡入正確位置 (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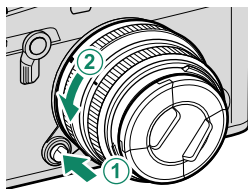


- ❗ 安裝鏡頭時，請確保不要讓灰塵或其他雜質進入相機。
- 請注意不要觸摸相機內部部件。
- 旋轉鏡頭直至其喀嚓一聲牢固卡入正確位置。
- 安裝鏡頭的過程中請勿按下鏡頭釋放鈕。

### 取下鏡頭

若要取下鏡頭，請關閉相機，然後如圖所示按下鏡頭釋放鈕 (①) 並同時旋轉鏡頭 (②)。

- ❗ 為避免灰塵積聚在鏡頭上或相機內部，未安裝鏡頭時請蓋上鏡頭蓋和相機機身蓋。



### 鏡頭及其他選購配件

本相機可使用 FUJIFILM X 卡口鏡頭和配件。

- ❗ 安裝或取下 (更換) 鏡頭時，請遵循以下注意事項。
- 確認鏡頭上沒有灰塵和其他雜質。
- 切勿在直射陽光或其他明亮光源下更換鏡頭。光線在相機內部聚焦將可能導致其發生故障。
- 更換鏡頭前請先安裝鏡頭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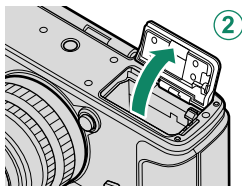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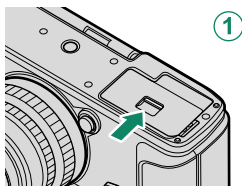
## 插入電池

請按照以下所述將電池裝入相機中。

### 1 打開電池室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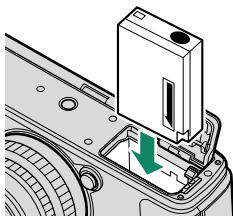
如圖所示推動電池室栓扣並打開電池室蓋。

- ❗ 相機呈開啓狀態時切勿打開電池室蓋，否則可能會損壞影像檔案或記憶卡。
- 操作電池室蓋時切勿用力過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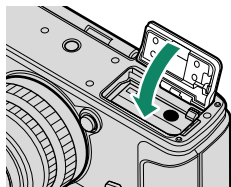
### 2 如圖所示插入電池。

- ❗ 請按照圖示方向插入電池。切勿用力或試圖將電池倒插或反插。
- 請確認電池已固定到位。



## 2 關閉電池室蓋。 關閉並鎖上電池室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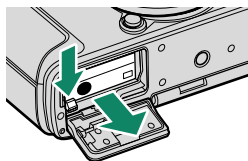
- ❗ 若電池室蓋無法關好，請檢查電池的插入方向是否正確。切勿試圖強行關閉蓋子。



## 取出電池

取出電池前，請關閉相機並打開電池室蓋。

若要取出電池，請如圖所示將電池栓扣推至一旁，然後將電池從相機中滑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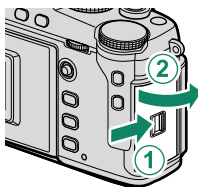
- ❗ 在高溫環境下使用時，電池可能會發熱。取出電池時請小心謹慎。


## 插入記憶卡

照片將儲存至記憶卡（另售）。

 本相機中可使用兩張記憶卡，兩個插槽中各插入一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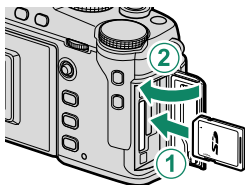
- 1 打開記憶卡插槽蓋。  
解除鎖定並打開蓋子。




 相機處於開啓狀態時，請不要打開記憶卡插槽蓋，否則可能會損壞影像檔案或記憶卡。


- 2 插入記憶卡。

按照圖示方向持拿記憶卡，並將其推入直至卡入插槽底端的正確位置發出喀嚓聲。關閉並鎖上記憶卡插槽蓋。



 請確保記憶卡插入方向正確，切勿傾斜或用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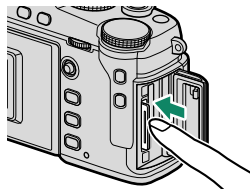
- 3 格式化記憶卡（ 194）。

 首次使用記憶卡前，請將其格式化，在電腦或其他裝置中使用記憶卡後，務必再次將其格式化。

## 取出記憶卡

取出記憶卡前，請關閉相機並打開記憶卡插槽蓋。

按下並鬆開記憶卡將其部分彈出（為避免記憶卡從插槽滑落，請按下記憶卡的中央並慢慢鬆開，注意按下後不要將手指立刻離開記憶卡）。此時即可用手將卡取出。



## 使用兩張記憶卡

本相機中可使用兩張記憶卡，兩個插槽中各插入一張。在預設設定下，僅當第一插槽中的記憶卡已滿時，照片才會儲存至第二插槽中的記憶卡。您可使用 **儲存資料設定 > 卡片插槽設定(靜態影像)** 更改記憶卡的使用順序。

選項	說明	顯示
連續 (預設)	僅當第一插槽中的記憶卡已滿時才會使用第二插槽中的記憶卡。若 <b>儲存資料設定 &gt; 選擇卡槽 (順序)</b> 選為第二插槽，記錄將從第二插槽的記憶卡中開始，並在第二插槽的記憶卡已滿時切換至第一插槽。	
備份	每張照片記錄兩次，每張記憶卡中各記錄一次。	
RAW / JPEG	<b>影像品質設定 &gt; 影像品質</b> 選為 <b>FINE+RAW</b> 或 <b>NORMAL+RAW</b> 時所拍照片的 RAW 影像將儲存至第一插槽中的記憶卡且 JPEG 影像儲存至第二插槽中的記憶卡，除此之外，其他與 <b>連續</b> 相同。	

用於儲存動畫的記憶卡可使用 **儲存資料設定 > 選擇卡槽 (順序)** 進行選擇。

## 相容的記憶卡

- 本相機可使用 SD、SDHC 和 SDXC 記憶卡。同時支援 UHS-I 和 UHS-II 匯流排介面。
- 若要錄製動畫，請使用 UHS 速度為 3 級或以上或者視訊速度等級為 V30 或以上的記憶卡。
- Fujifilm 網站上可獲取支援的記憶卡清單。有關詳情，請訪問：  
[http://www.fujifilm.com/support/digital\\_cameras/compatibility/](http://www.fujifilm.com/support/digital_cameras/compatibility/)。

❗ 在格式化記憶卡、向卡中記錄資料或刪除卡內資料時，請勿關閉相機或取出記憶卡，否則可能會損壞記憶卡。

- 記憶卡可以鎖定，這將導致無法進行格式化或記錄及刪除影像。因此插入記憶卡之前，請將防寫保護開關切換至未鎖定位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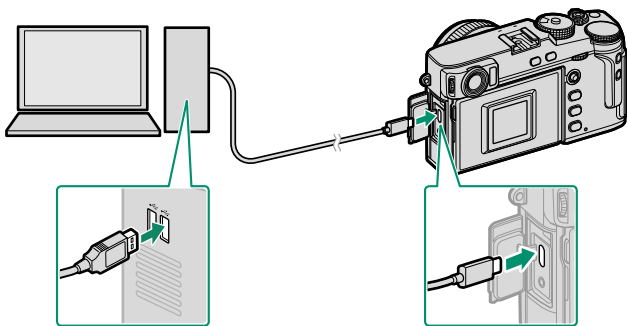


- 記憶卡很小，容易被誤吞；請妥善保管，避免兒童接觸。若兒童不小心吞嚥了記憶卡，請立即尋求醫療協助。
- 大於或小於記憶卡的 miniSD 或 microSD 轉接器都可能無法正常彈出記憶卡；若記憶卡無法彈出，請將相機送至其授權的維修中心。切勿強行取出記憶卡。
- 切勿在記憶卡上粘貼標籤或其他物品，撕除標籤可能會導致相機故障。
- 使用某些類型的記憶卡時，在動畫錄製過程中可能會發生中斷。
- 在相機中格式化記憶卡時，將會建立一個用以儲存照片的資料夾。切勿重新命名或刪除該資料夾，也不要使用電腦或其他裝置編輯、刪除及重新命名其中的影像檔案。請始終使用相機刪除照片；編輯或重新命名檔案之前，請先將其複製到電腦中，然後編輯或重新命名副本，而不是原始檔案。在相機中重新命名檔案可能導致播放過程中出現問題。

## 電池充電

電池在出廠時沒有充電。請在使用前為電池充電。

- ❗ 本相機隨附一枚 NP-W126S 可充電式電池。
- 在充電過程中請關閉相機。
- 相機可以透過 USB 進行充電。您可在配備製造商認可的作業系統和 USB 接口的電腦上進行 USB 充電。



在充電期間保持電腦開啓。

- ❗ 相機呈開啓狀態時電池不會充電。
  - 請連接隨附的 USB 線組。
  - 請將相機直接連接至電腦；勿使用 USB 集線器或鍵盤。
  - 若電腦進入睡眠模式，將會停止充電。若要恢復充電，請啟動電腦，然後斷開並再次連接 USB 線組。
  - 根據電腦型號、電腦設定以及電腦目前狀態的不同，電腦可能不支援充電。
  - 使用 5 V/500 mA 的充電輸入為電池充滿電大約需要 5 小時。
- 若要從家用交流電源插座為電池充電，請使用 BC-W126S 電池充電器（另售）。



## 充電狀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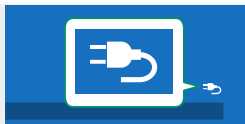
指示燈顯示的電池充電狀態如下：



指示燈	電池狀態
點亮	電池正在充電
熄滅	充電結束
閃爍	電池充電出現故障

- ❗ 切勿在電池上粘貼標籤或其他物品，否則可能導致電池無法從相機中取出。
- 切勿使電池短路，否則可能會造成電池過熱。
- 請閱讀“電池及電源”中的注意事項。
- 僅可使用指定用於本相機的 Fujifilm 正品可充電式電池。否則可能會造成產品故障。
- 切勿撕除電池標籤或試圖劃開或剝掉外殼。
- 若閒置不用，電池會逐漸喪失電量。請在使用前一兩天內為電池充電。
- 若電池無法容納電量，表明電池已達最終的充電壽命，必須進行更換。
- 請使用一塊潔淨的乾布去除電池端子的污垢，否則可能影響電池充電。
- 請注意，低溫或高溫環境下充電時間將會延長。

- 🔌 若相機在充電過程中開啓，充電將結束且 USB 連接將用於為相機供電。電池電量將開始逐漸下降（📖 23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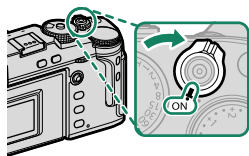


- 透過 USB 供電時，相機將顯示“外部電源”圖示。

## 開啓與關閉相機

使用 **ON/OFF** 開關可開啓和關閉相機。

將開關滑至 **ON** 可開啓相機，滑至 **OFF** 可關閉相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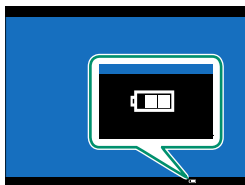
**!** 鏡頭或觀景窗上的指紋或其他印跡會影響照片或觀景窗視野效果。請保持鏡頭及觀景窗的清潔。

- ▶** 在拍攝過程中按下 **PLAY** 鈕會開始播放。
- 半按快門鈕即可返回拍攝模式。
- 若在 **電源管理 > 自動關機** 中所選的時間內未執行任何操作，相機將自動關閉。若要在自動關閉後重新啓動相機，請半按快門鈕或者將 **ON/OFF** 開關旋轉至 **OFF** 後再旋轉回 **ON**。

## 檢查電池電量

開啓相機後，您可在螢幕中檢查電池電量。


電池電量的顯示如下：



指示	說明
	已消耗部分電池電量。
	電池約含 80% 的電量。
	電池約含 60% 的電量。
	電池約含 40% 的電量。
	電池約含 20% 的電量。
 (紅燈)	電池電量低。請儘快充電。
 (閃爍紅燈)	電池電量已耗盡。請關閉相機並為電池重新充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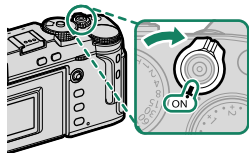
## 基本設定

首次開啓相機時，您可選擇一種語言並設定相機時鐘。在預設設定下，您還可將相機與智慧型手機或平板裝置配對，從而您稍後可同步時鐘或下載照片。首次開啓相機時，請按照下列步驟進行操作。

-  若您準備將相機與智慧型手機或平板裝置配對，繼續操作前，請在智慧型裝置上安裝並啓動最新版本的 FUJIFILM Camera Remote 應用程式。有關詳情，請訪問：  
[http://app.fujifilm-dsc.com/en/camera\\_remote/](http://app.fujifilm-dsc.com/en/camera_remot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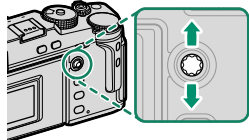
### 1 開啓相機。

螢幕中將顯示一個語言選擇對話框。




### 2 選擇一種語言。

反白顯示一種語言並按下 **MENU/OK**。



### 3 將相機與智慧型手機或平板裝置配對。

按下相機上的 **MENU/OK** 並輕觸 FUJIFILM Camera Remote 中的 **配對註冊**。



-  若要略過配對，請按下 **DISP/BACK**。



#### 4 檢查時間。

當配對完成時，您將被提示設定相機時鐘為智慧型手機或平板裝置所報告的時間。請確認時間是否正確。



 若要手動設定時鐘，請按下 **DISP/BACK** (  42 ) 。


#### 5 相機設定與在您的智慧型手機或平板電腦上指定的設定同步。



 使用  **連接設定 > Bluetooth 設置** 可隨時更改所選項。

#### 6 設定時鐘。

按下 **MENU/OK** 將相機時鐘設為智慧型手機或平板裝置所報告的時間並退回拍攝模式。



 若將電池取出長時間閒置未用，開啓相機時，相機時鐘將會重設，且螢幕中將顯示語言選擇對話框。

#### 略過目前步驟

若您略過一個步驟，螢幕中將顯示一個確認對話框；選擇 **否** 可避免在下次開啓相機時重複您略過的任何步驟。


## 選擇其他語言

更改語言的步驟如下：

- 1 顯示語言選項。  
選擇  使用者設定 >  言語/LANG.。
- 2 選擇一種語言。  
反白顯示所需選項並按下 **MENU/OK**。

## 更改時間和日期

設定相機時鐘的步驟如下：

- 1 顯示日期/時間選項。  
選擇  使用者設定 > 日期/時間。
- 2 設定時鐘。  
向左或向右按下對焦棒（對焦桿）反白顯示年、月、日、小時或分鐘，向上或向下按下則可進行更改。按下 **MENU/OK** 設定時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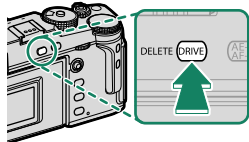
# 基本攝影與播放

# 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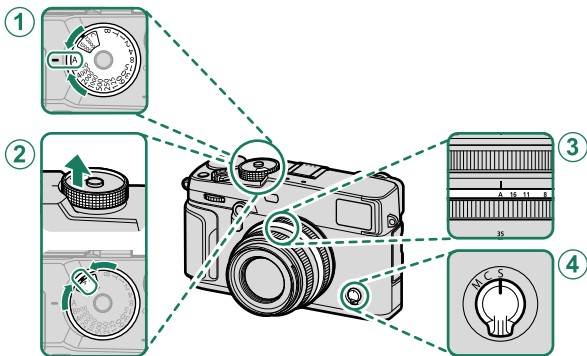
## 拍攝照片（模式 P）

本部分講述如何使用程式自動 AE（模式 P）拍攝照片。有關 S、A 和 M 模式的資訊，請參閱第 58–66 頁。


- 1 按下 **DRIVE** 鈕並在驅動模式選單中選擇靜態影像。



- 2 調整程式自動 AE 的設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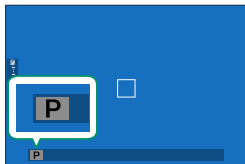
	設定	
① 快門速度	A（自動）	58
② 感光度	A（自動）	79
③ 光圈	A（自動）	58
④ 對焦模式	S（單一自動對焦）	68

-  若要在選定 **A**（自動）後選擇其他快門速度，請按住轉盤鎖定釋放鈕並旋轉快門速度轉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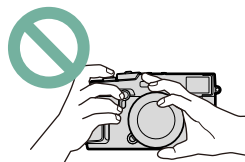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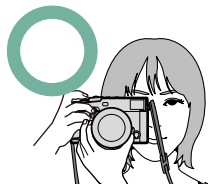
### 3 檢查拍攝模式。

確認螢幕中出現 P。



### 4 準備相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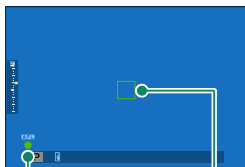
- 雙手握穩相機，並將肘部抵住身體兩側。晃動或相機持握不平穩會造成照片模糊。
- 為防止拍攝對象失焦或照片太暗（曝光不足），請讓您的手指或其他物體遠離鏡頭和 AF 輔助燈。



### 5 構圖。

### 6 對焦。

半按快門鈕進行對焦。



對焦指示

對焦框

- 若相機可以對焦，對焦框和對焦指示將點亮綠燈。
- 若相機無法對焦，對焦框將變紅，!AF 將會顯示，並且對焦指示將閃爍白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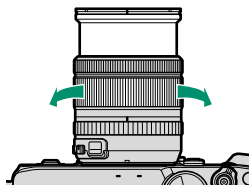
- 若拍攝對象光線不足，AF 輔助燈可能會點亮以輔助對焦操作。
- 在半按快門鈕時對焦和曝光將會鎖定。保持半按快門鈕期間，對焦和曝光將保持鎖定（AF/AE 鎖定）。
- 相機將對焦於鏡頭近拍和標準對焦範圍中任一距離處的拍攝對象。

## 7 拍攝。

平穩地完全按下快門鈕以拍攝照片。

### 帶變焦環的鏡頭

使用變焦環在螢幕中進行構圖。向左旋轉變焦環可縮小，向右旋轉則可放大。



### 焦距低於 23 mm

若鏡頭覆蓋的角度比 OVf 覆蓋的角度寬，出框指示將出現在顯示幕的四個角落。請使用 EVF 或 LCD 顯示幕進行精確取景。



❗ 某些情況下，出框指示將在焦距為 23 mm 時出現。



## 檢視照片

照片可在觀景窗或 LCD 螢幕中檢視。

若要全畫面檢視照片，請按下 **PLAY** 按鈕。



向左或向右按下對焦棒（對焦桿）或者旋轉前指令轉盤可檢視其他照片。向右按下對焦棒或向右旋轉轉盤可按拍攝順序檢視照片，向左按下或向左旋轉則按相反順序檢視照片。按住對焦棒可快速捲動至您所需的照片。

 使用其他相機拍攝的照片標有 （“外來影像”）圖示，提醒您這些照片可能無法正確顯示且播放縮放可能無法使用。

### 兩張記憶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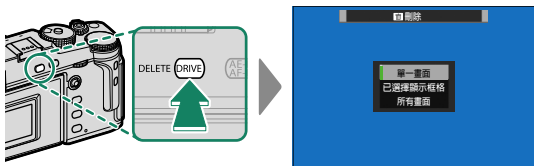
若插有兩張記憶卡，您可按住 **PLAY** 鈕選擇一張記憶卡進行播放。您也可使用  **播放選單** > **切換插槽** 選項選擇一張記憶卡。

## 刪除照片

使用 **DELETE** 鈕可刪除照片。

**!** 已刪除的照片不能恢復。請在刪除前將重要的照片進行保護或者將其複製到電腦或其他儲存裝置。

- 1 全畫面顯示照片時，按下 **DELETE** 鈕並選擇 **單一畫面**。



- 2 向左或向右按下對焦棒（對焦桿）捲動顯示照片，然後按下 **MENU/OK** 進行刪除（不會顯示確認對話框）。重複該步驟可刪除其他照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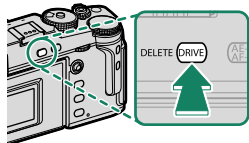
- !** 受保護照片無法刪除。若要刪除，請取消該照片的保護（[180](#)）。
- 您也可使用 **播放選單 > 刪除** 選項（[176](#)）從選單中刪除照片。

# 4 動畫錄製與播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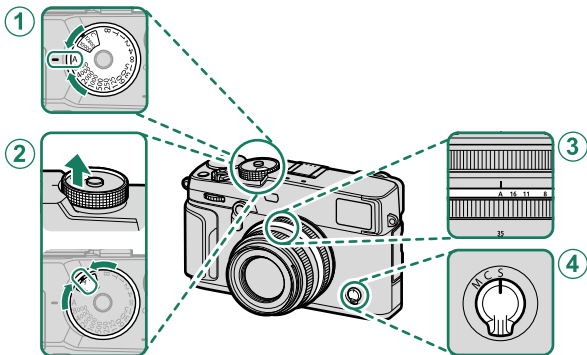
## 錄製動畫

本部分講述如何在自動模式下拍攝動畫。

- 1 按下 **DRIVE** 鈕並在驅動模式選單中選擇 **動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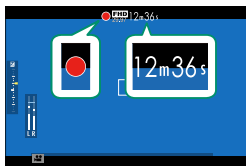
- 2 調整程式自動 AE 的設定。



設定		📖
① 快門速度	A (自動)	58
② 感光度	A (自動)	79
③ 光圈	A (自動)	58
④ 對焦模式	S (單一自動對焦)	68

- ❗ 若要在選定 **A** (自動) 後選擇其他快門速度，請按住轉盤鎖定釋放鈕並旋轉快門速度轉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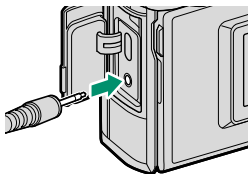
- 3 按下快門鈕開始錄製。錄製過程中，螢幕中將顯示錄製指示（●）和剩餘時間。



- 4 再次按下按鈕結束錄製。當達到最大時間長度或記憶卡已滿時，錄製自動結束。

#### 使用外接麥克風

聲音可使用外接麥克風（透過直徑為 2.5 mm 的插孔連接）進行錄製；無法使用需要插入式電源的麥克風。有關詳情，請參閱麥克風使用手冊。



- ❗ 聲音透過內建麥克風或選購的外接麥克風進行錄製。錄製過程中切勿遮蓋麥克風。
- 請注意，錄製過程中，麥克風可能會錄入鏡頭噪音以及相機發出的其他聲音。
- 在包含極其明亮拍攝對象的動畫中，可能會出現豎條紋或橫條紋。這是正常現象而並非故障。

## 調整動畫設定

- 使用 **☰ 動畫設定** > **錄影模式** 可選擇影格大小和影格速率。
- 若要選擇用於儲存動畫的記憶卡，請使用 **📁 儲存資料設定** > **選擇卡槽** (**🔄 順序**)。
- 使用對焦模式選擇器可選擇對焦模式；若要持續調整對焦，可選擇 **C**，或者選擇 **S** 並啓用智慧型臉部追蹤對焦。智慧型臉部追蹤對焦在對焦模式 **M** 下不可用。

### 景深


選擇較低  $f$  值可柔化背景細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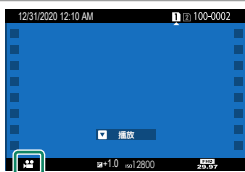


- 錄製過程中指示燈將點亮（**☐ 動畫設定 > 信號燈** 選項可用於選擇動畫錄製期間點亮的信號燈（指示或 AF 輔助）以及信號燈閃爍還是保持穩定點亮）。錄製過程中，您可在最多  $\pm 2$  EV 範圍內更改曝光補償，還可使用鏡頭上的變焦環（若可用）調整變焦。
- 若鏡頭配備了光圈模式切換器，請在開始錄製前選擇光圈模式。若選擇了 **A** 以外的選項，您可在錄製過程中調整快門速度和光圈。
- 錄製過程中，您可進行以下操作：
  - 調整感光度
  - 使用以下任一方法重新對焦：
    - 半按快門鈕
    - 按下被指定 **AF-ON** 的功能鈕
    - 使用觸控式螢幕控制
  - 透過按下已指定 **色階分佈圖** 或 **電子水平儀** 的按鈕顯示色階分佈圖或人工水平線
- 在某些設定下錄製可能不可用，而在其他一些情況下，錄製過程中可能不會套用設定。
- 若要選擇用於動畫錄製的對焦區域，請選擇 **☐ 動畫設定 > 對焦區域** 並使用對焦棒（對焦桿）和後指令轉盤（**☞ 7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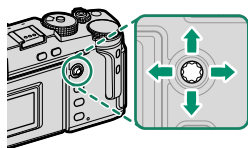
## 檢視動畫

檢視相機上的動畫。

在全畫面播放過程中，動畫用  圖示標識。向下按下對焦棒（對焦桿）可開始動畫播放。




動畫顯示時，您可執行以下操作：






對焦棒 (對焦桿)	全畫面播放	正在進行播放 (▶)	播放暫停 (⏸)
向上	—	結束播放	
向下	開始播放	暫停播放	開始/恢復播放
向左/向右	檢視其他照片	調整速度	單張畫面後退/前進

播放過程中螢幕中將顯示進度。



 播放過程中切勿遮蓋喇叭。

-  按下 **MENU/OK** 可暫停播放並顯示音量控制。向上或向下按下對焦棒（對焦桿）可調整音量；再次按下 **MENU/OK** 可恢復播放。您也可使用  **聲音設定 > 錄放音** 調整音量。
- 您可使用第三方 USB 模擬輸出音訊轉換器（ 320）連接耳機和其他音訊輸出裝置。

## 播放速度

在播放過程中向左或向右按下對焦棒（對焦桿）可調整播放速度。播放速度以箭頭（▶ 或 ◀）數量顯示。



箭頭



拍攝照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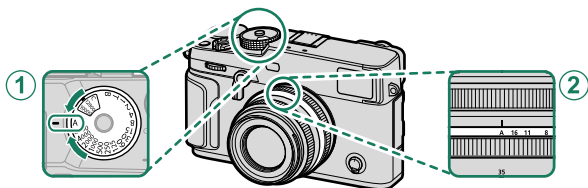
5

## P、S、A 和 M 模式

使用 P、S、A 和 M 模式，您可不同程度地控制快門速度和光圈。

### 模式 P：程式自動 A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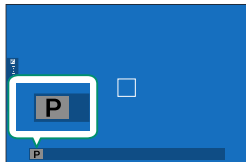
由相機選擇快門速度和光圈以獲得最佳曝光。您可使用程式切換選擇將產生相同曝光的其他值。



#### 設定

① 快門速度	A (自動)
② 光圈	A (自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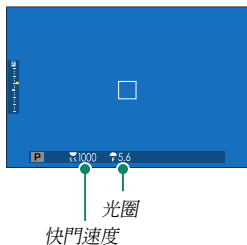
確認螢幕中出現 P。



- ❗ 若拍攝對象位於相機測光範圍之外，快門速度和光圈將顯示為“---”。
- 若要在選定 A (自動) 後選擇其他快門速度，請按住轉盤鎖定釋放鈕並旋轉快門速度轉盤。

## 程式切換

若有需要，您可旋轉後指令轉盤選擇快門速度與光圈的其他組合而不更改曝光（程式切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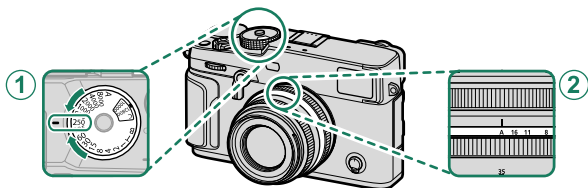
❗ 程式偏移在以下任何情況中都不可用：

- 使用支援 TTL 自動的閃光燈組件時
- **影像品質設定 > 動態範圍** 選為自動選項時
- 動畫模式下

🔄 若要取消程式切換，請關閉相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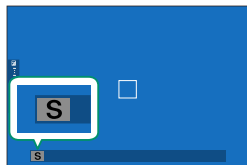
## 模式 S：快門優先 AE

選擇快門速度，同時讓相機調整光圈以獲得最佳曝光。



### 設定

① 快門速度	使用者選擇
② 光圈	A (自動)



確認螢幕中出現 S。

- ❗ 若在所選快門速度下無法獲得正確的曝光，光圈將顯示為紅色。
- 若拍攝對象位於相機測光範圍之外，光圈將顯示為“---”。
- 若要在選定 A (自動) 後選擇其他快門速度，請按住轉盤鎖定釋放鈕並旋轉快門速度轉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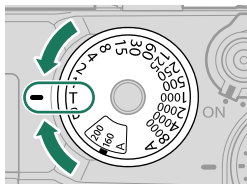
- 🔧 您也可以旋轉後指令轉盤以  $\frac{1}{3}$  EV 為等級調整快門速度。
- 在半按快門鈕期間可調整快門速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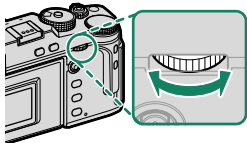
## 遙控 B 快門 (T)

選擇快門速度 **T** (遙控 B 快門) 可進行長時間曝光。為避免曝光期間相機發生移動，建議使用三腳架。


- 1 將快門速度設定為 **T**。



- 2 旋轉後指令轉盤選擇快門速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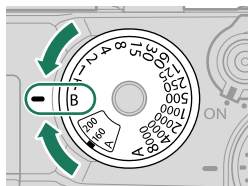
- 3 完全按下快門鈕在所選快門速度下拍攝照片。在 1 秒或更慢速度下，曝光過程中螢幕中將顯示倒計時定時器。

 若要減少長時間曝光過程中產生的“雜訊”（斑點），請將 **影像品質設定 > 長時曝光減少雜訊** 選為 **開**。請注意，這有可能增加拍攝後記錄影像所需的時間。

## B 快門 (B)

選擇快門速度 **B** (B 快門) 可進行長時間曝光，在此期間您可手動開啓和關閉快門。為避免曝光期間相機發生移動，建議使用三腳架。

- 1 將快門速度設為 **B**。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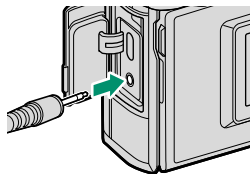



- 2 完全按下快門鈕。按下快門鈕期間，快門將保持開啓最多 60 分鐘；螢幕中將顯示自曝光開始後的已用時間。

- 選擇光圈 **A** 可將快門速度固定為 30 秒。
- 若要減少長時間曝光過程中產生的“雜訊”（斑點），請將 **影像品質設定 > 長時曝光減少雜訊** 選為 **開**。請注意，這有可能增加拍攝後記錄影像所需的時間。

## 使用遙控器

遙控器可用於長時間曝光。當使用選購的 RR-100 遙控器或從第三方供應者購買的電子遙控器時，請將其連接至相機的遙控器連接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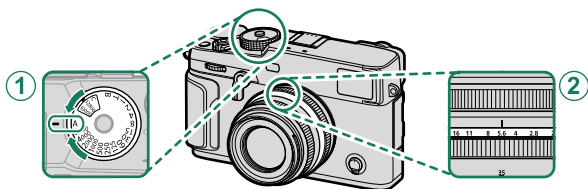


-  連接了遙控器時將顯示一個確認對話框；請按下 **MENU/OK** 並將 **麥克風/遙控器** 選為 **遙控器**。

請檢查麥克風/遙控器  
設定  
**OK** 設定 **BACK** 略過

## 模式 A：光圈優先 A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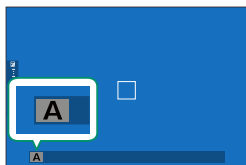
選擇光圈，同時讓相機調整快門速度以獲得最佳曝光。



### 設定

① 快門速度	A (自動)
② 光圈	使用者選擇


確認螢幕中出現 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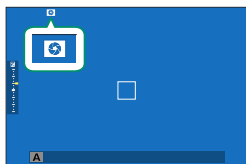


- ❗ 若在所選光圈下無法獲得正確的曝光，快門速度將顯示為紅色。
- 若拍攝對象位於相機測光範圍之外，快門速度將顯示為“---”。
- 若要在選定 A (自動) 後選擇其他快門速度，請按住轉盤鎖定釋放鈕並旋轉快門速度轉盤。

- 🔍 旋轉鏡頭光圈環可調整光圈。
- 即使在半按快門鈕期間也可調整光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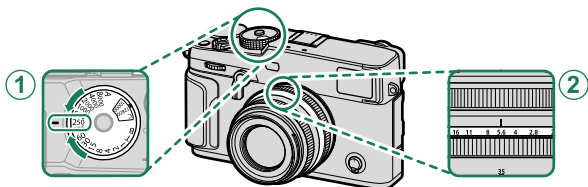
### 預覽景深

當 預覽景深 被指定給某一功能鈕時，按下該按鈕會顯示  圖示並將光圈縮小為所選設定，從而可在螢幕中預覽景深。



## 模式 M：手動曝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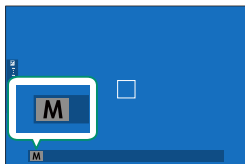
在手動模式下，使用者可同時控制快門速度和光圈。您可根據需要讓照片曝光過度（較亮）或曝光不足（較暗），為您打開形形色色的獨立創作空間之門。照片在目前設定下曝光不足或過度的量透過曝光指示表示；請調整快門速度和光圈直至實現所需曝光。



### 設定

① 快門速度	使用者選擇
② 光圈	使用者選擇

確認螢幕中出現 **M**。




❗ 若要在選定 **A**（自動）後選擇其他快門速度，請按住轉盤鎖定釋放鈕並旋轉快門速度轉盤。

- 🔧 旋轉鏡頭光圈環可調整光圈。
- 您可旋轉後指令轉盤以  $\frac{1}{3}$  EV 為等級調整快門速度。

## 曝光預覽

若要在 LCD 螢幕中預覽曝光，請將  畫面設定 > 在手動模式預覽曝光/白平衡 選為 **關** 以外的選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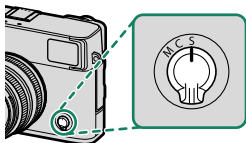


 使用閃光燈時，或者拍攝照片時曝光可能會改變的其他情況下，請選擇 **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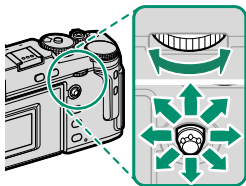
## 自動對焦

使用自動對焦拍攝照片。

- 1 將對焦模式選擇器旋轉至 S 或 C ( 圖 68 ) 。



- 2 選擇一個自動對焦模式 ( 圖 70 ) 。
- 3 選擇對焦框 ( 圖 72 ) 的位置和大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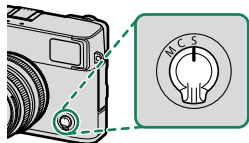


- 4 拍攝照片。

 有關自動對焦系統的資訊，請訪問：  
<http://fujifilm-x.com/af/en/index.html>

## 對焦模式

使用對焦模式選擇器可選擇相機如何對焦。



請從下列選項中進行選擇：

模式	說明
<b>S</b> (AF-S)	<b>單一自動對焦</b> ：在半按快門鈕期間對焦鎖定。適用於靜止的拍攝對象。
<b>C</b> (AF-C)	<b>連續自動對焦</b> ：半按快門鈕期間，相機將根據與拍攝對象之間距離的變化持續調整對焦。適用於運動中的拍攝對象。
<b>M</b> (手動)	<b>手動</b> ：使用鏡頭對焦環手動對焦。用於手動控制對焦或相機無法使用自動對焦（ 75）進行對焦的情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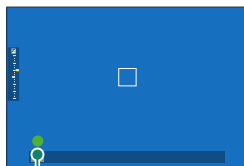
- 無論選擇了何種選項，當鏡頭處於手動對焦模式時都將使用手動對焦。
- 若 **AF/MF 設定** > **PRE-AF** 選為 **開**，即使未按下快門鈕，在模式 **S** 和 **C** 下相機也將持續調整對焦。



## 對焦指示

對焦狀態由對焦指示顯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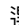
對焦指示	對焦狀態
( )	相機對焦中。
● (點亮綠燈)	拍攝對象清晰對焦；對焦已鎖定 (對焦模式 S)。
(●) (點亮綠燈)	拍攝對象清晰對焦 (對焦 模式 C)。對焦根據與拍攝對象 之間距離的變化自動進行調整。
○ (閃爍白燈)	相機無法對焦。
MF	手動對焦 (對焦模式 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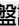


對焦指示

## 自動對焦選項（自動對焦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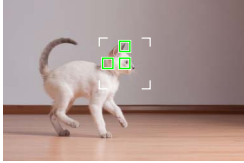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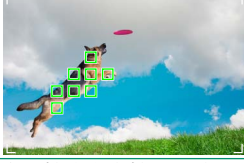



選擇相機在模式 S 和 C 下的對焦方式。

- 1 按下 **MENU/OK** 進入拍攝選單。
- 2 選擇  **AF/MF 設定** > **自動對焦模式**。
- 3 選擇一個自動對焦模式。

 若將  **按鈕/轉盤設定** > **觸控式螢幕設定** >  **觸控螢幕設定** 選為 **開**，您也可使用 **T-Fn2**（向左輕撥）觸控功能動作執行自動對焦模式選擇。自動對焦模式選擇也可指定給其他功能按鈕（[圖 248](#)）。

相機的對焦方式取決於對焦模式。

### 對焦模式 S（AF-S）

選項	說明	示例影像
 單一點	相機對焦於所選對焦點上的拍攝對象。適用於精確對焦於所選拍攝對象。	
 區	相機對焦於所選對焦區中的拍攝對象。對焦區中包含多個對焦點，從而更易於對焦於運動中的拍攝對象。	
 廣角	相機自動對焦於高對比度拍攝對象；螢幕中顯示清晰對焦的區域。	
 全部	在對焦點選擇顯示（ <a href="#">圖 72、73</a> ）中旋轉後指令轉盤可按以下順序在自動對焦模式之間循環：  <b>單一點</b> 、  <b>區</b> 和  <b>廣角</b> 。	

## 對焦模式 C (AF-C)


選項	說明	示例影像
 單一點	對焦追蹤所選對焦點上的拍攝對象。適用於向相機靠近或遠離相機的拍攝對象。	
 區	對焦追蹤所選對焦點中的拍攝對象。適用於正在進行完全可預測運動的拍攝對象。	
 跟蹤	對焦追蹤在畫面廣泛區域中運動的拍攝對象。	
 全部	在對焦點選擇顯示 (圖 72、73) 中旋轉後指令轉盤可按以下順序在自動對焦模式之間循環：  單一點、  區和  跟蹤。	

## 對焦點選擇

選擇自動對焦的對焦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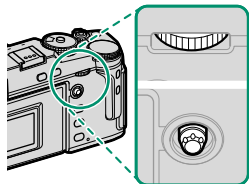
### 檢視對焦點顯示








- 1 按下 **MENU/OK** 進入拍攝選單。
- 2 選擇 **AF/MF 設定 > 對焦區域** 檢視對焦點顯示。
- 3 使用對焦棒（對焦桿）和後指令轉盤選擇一個對焦區域。

 使用觸控控制也可選擇對焦點（[圖 22](#)）。

### 選擇對焦點


使用對焦棒（對焦桿）可選擇對焦點，使用後指令轉盤可選擇對焦框大小。步驟根據自動對焦模式中所選項的不同而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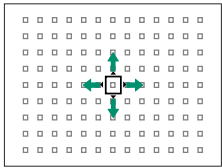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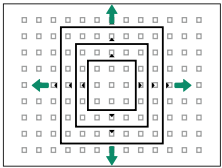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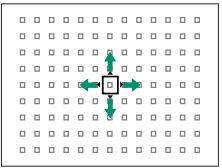


自動對焦模式	對焦棒		後指令轉盤	
	 傾斜	 按下	 旋轉	 按下
	選擇對焦點	選擇中央對焦點	從 6 個對焦框大小中進行選擇	還原原始大小
			從 3 個對焦框大小中進行選擇	
				

## 對焦點顯示

對焦點顯示根據自動對焦模式中所選項的不同而異。

 對焦框以小方框顯示 (□)，而對焦區以大方框顯示。

自動對焦模式		
□ 單一點	□ 區	□ 廣角/跟蹤
		
您可以使用 <b>AF/MF 設定</b> > <b>焦點數量</b> 選擇可用對焦點的數量。	選擇包含 7×7、5×5 或 3×3 對焦點的對焦區。	將對焦框置於您想追蹤的拍攝對象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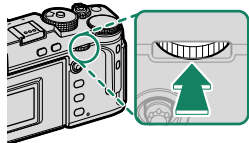
### 自動對焦

雖然本相機擁有高精度自動對焦系統，但它可能無法對焦於下列拍攝對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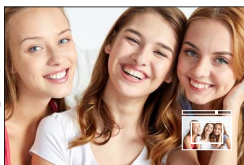
- 非常光亮的拍攝對象，例如鏡子或汽車車身。
- 透過窗戶或其他反光物體拍攝的對象。
- 暗淡的拍攝對象和吸光而不反光的拍攝對象，例如頭髮或皮毛。
- 非實體的拍攝對象，例如煙霧或火焰。
- 拍攝對象與背景之間對比差異很少。
- 位於強對比度物體（同樣位於對焦框中）前或後的拍攝對象（例如，強對比度背景下的拍攝對象）。

## 確認對焦

若要放大目前對焦區域以進行精確對焦，請按下後指令轉盤的中央。使用對焦棒（對焦桿）可選擇其他對焦區域。再次按下後指令轉盤的中央可取消變焦。



正常顯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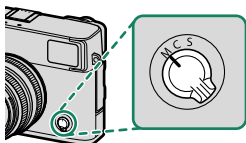
對焦變焦

- 在對焦模式 **S** 下，您可旋轉後指令轉盤調整變焦。
- 變焦有效期間，對焦棒可用於選擇對焦區域。
- 在對焦模式 **S** 下，請將 **自動對焦模式** 選為 **□ 單一點**。
- 在對焦模式 **C** 下，或者當 **AF/MF 設定 > PRE-AF** 處於開啓狀態時，對焦變焦不可用。
- 使用 **按鈕/轉盤設定 > 功能(Fn)設定** 可更改後指令轉盤中央所執行的功能。您也可將它的預設功能指定給其他控制（[圖 24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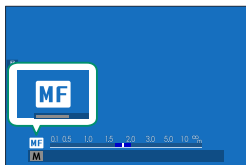
## 手動對焦

手動調整對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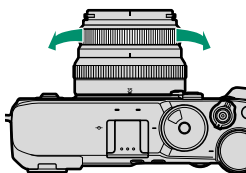
- 1 將對焦模式選擇器旋轉至 M。



**MF** 將出現在螢幕中。



- 2 使用鏡頭對焦環手動對焦。向左旋轉對焦環可減小對焦距離，向右旋轉則可增加對焦距離。



- 3 拍攝照片。

- 使用 **按鈕/轉盤設定 > 對焦環** 可顛倒對焦環的旋轉方向。
- 無論選擇了何種選項，當鏡頭處於手動對焦模式時都將使用手動對焦。

## 快速對焦

- 若要使用自動對焦對焦於所選對焦區域中的拍攝對象，請按下已被指定對焦鎖定或 **AF-ON** 的按鈕（對焦區域的大小可透過後指令轉盤選擇）。
- 在手動對焦模式下，您可利用此功能根據 **AF/MF 設定 > 立即自動對焦設定** 中的所選項使用單一自動對焦或連續自動對焦迅速對焦於所選拍攝對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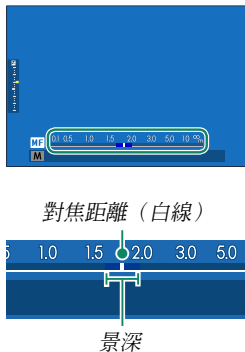


## 確認對焦

在手動對焦模式下，您可透過以下方法確認對焦。

### 手動對焦指示

手動對焦指示顯示對焦距離與相機至對焦框中拍攝對象之間距離的符合程度。白線表示與對焦區域中拍攝對象間的距離（以公尺還是英尺為單位取決於設定選單中 **畫面設定 > 對焦距離單位** 的所選項）；藍條表示景深，即拍攝對象前後清晰對焦的距離。



- 若在 **畫面設定 > 顯示自訂設定** 清單中同時選擇了 **AF 距離指示** 和 **MF 距離指示**，使用標準顯示中的景深指示也可檢視手動對焦指示。使用 **DISP/BACK** 鈕可顯示標準指示。
- 使用 **AF/MF 設定 > 景深** 選項可選擇景深的顯示方式。選擇 **底片格式基礎** 可協助您實際判斷將以印刷品或類似物品顯示的照片的景深；選擇 **像素基礎** 則可協助您實際判斷將在電腦或其他電子螢幕上以高解析度顯示的照片的景深。

## 對焦變焦

若 **AF/MF 設定 > 焦距確認** 選為 **開**，旋轉對焦環時，相機將自動放大所選對焦區域。按下後指令轉盤的中央可退出變焦。

- 使用對焦棒（對焦桿）可選擇其他對焦區域。
- 若 **AF/MF 設定 > MF 輔助** 選為 **標準** 或 **對焦峰值亮點**，變焦可透過旋轉後指令轉盤進行調整。選擇了 **數位化分割影像** 或 **數位微稜** 時，變焦無法調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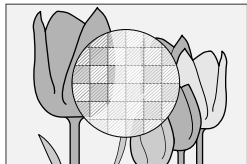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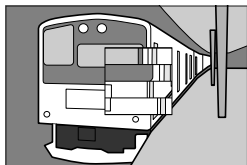
## MF 輔助

使用 **AF/MF 設定 > MF 輔助** 可選擇一個焦距確認選項。

按住後指令轉盤的中央可顯示 **MF 輔助** 選單。

有以下選項可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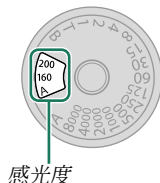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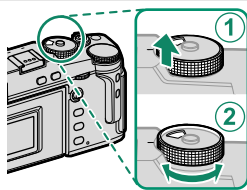
- **數位化分割影像**：在畫面中心顯示一張分割的影像。在分割影像區域中對拍攝對象進行構圖，並旋轉對焦環直至分割影像的四個部分準確對齊。
- **數位微稜**：拍攝對象未清晰對焦時，螢幕中將出現一個網格圖案以突出顯示模糊，而當拍攝對象清晰對焦時，該圖案會消失並顯示一張清晰影像。
- **對焦峰值亮點**：反白顯示高對比度輪廓。旋轉對焦環直至拍攝對象被反白顯示。



## 感光度

調整相機對光線的敏感度。

感光度可透過提起和旋轉感光度轉盤進行設定。




選項	說明
A (自動)	相機根據 <b>拍攝設定 &gt; ISO自動設定</b> 中的所選項針對拍攝條件自動調整感光度。您可從 <b>自動1</b> 、 <b>自動2</b> 和 <b>自動3</b> 中進行選擇。
C (指令)	旋轉前部命令轉盤可從 80 至 51200 的範圍內選擇感光度。此範圍包括 80 至 125、25600 和 51200 的“擴展”值。請注意，“擴展”值可能會減少動態範圍或增加斑點。
160-12800	手動調整感光度。所選數值顯示在螢幕中。

### 調整感光度


較高值可用於減少光線不足時的模糊，較低值則允許在明亮光線下使用更低的快門速度或更大的光圈；但請注意，高感光度時拍攝的照片中可能會出現斑點。

## 自動感光度 (A)

使用  拍攝設定 > ISO 自動設定 可選擇感光度轉盤上 A 位置的基本感光度、最大感光度和最低快門速度。自動 1、自動 2 和自動 3 的設定可分別進行儲存；預設設定如下所示。

項目	選項	預設設定		
		自動1	自動2	自動3
預設敏感度	160-12800	160		
最大感光度	400-12800	800	1600	3200
最低快門速度	$\frac{1}{500}$ - $\frac{1}{4}$ 秒、自動	$\frac{1}{60}$ 秒		

相機自動在預設值和最大值之間選擇一個感光度；僅當獲取最佳曝光需要的快門速度將低於最低快門速度中的所選值時，感光度才會提高到預設值以上。





-  若預設敏感度中的所選值高於最大感光度中的所選值，預設敏感度將設為最大感光度中的所選值。
- 若照片在最大感光度中的所選值下仍將曝光不足，相機可能選擇低於最低快門速度的快門速度。
- 若最低快門速度選為自動，相機將自動選擇約等於鏡頭焦距倒數的最低快門速度（以秒為單位；例如，若鏡頭焦距為 50 mm，相機將選擇  $\frac{1}{50}$  秒左右的最低快門速度）。最低快門速度不受影像穩定中所選項的影響。

## 測光

選擇相機如何測定曝光。

📷 拍攝設定 > 測光 提供以下測光選項供您選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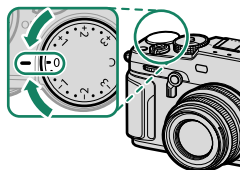
⚠ 僅當 **AF/MF 設定 > 臉部/眼部偵測設定** 設為 **關** 時，所選項才會生效。

模式	說明
 (多重)	相機根據對構圖、色彩和亮度分佈的分析結果迅速決定曝光。在大多數情況下建議使用。
 (中央重點)	相機對整個畫面進行測光，但將最大比重指定給中央區域。
 (點)	相機對畫面中心相當於整個畫面 2% 的區域的光線條件進行測光。建議在拍攝對象逆光時和背景比主要拍攝對象亮得多或暗得多的其他情況下使用。
 (平均)	曝光設為整個畫面的平均值。為多次拍攝的持續曝光提供相同的光線，在拍攝風景或黑白裝扮的人像主體時最有效。

## 曝光補償

調整曝光。

旋轉曝光補償轉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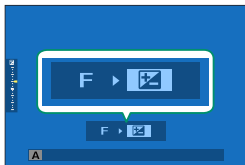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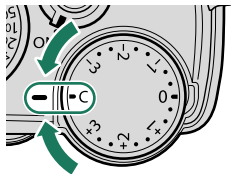


- 可用補償量根據拍攝模式的不同而異。
- 曝光補償可在拍攝顯示中預覽，但以下情況時顯示可能無法準確反映其效果：
  - 曝光補償量超出  $\pm 3$  EV，
  - 動態範圍 選為 **200** 200% 或 **400** 400%，或者
  - D 範圍優先順序 選為 強 或 弱。

曝光補償仍可透過半按快門鈕在觀景窗或 LCD 螢幕中預覽。在動畫模式下，當 **動態範圍** 選為 **200** 200% 或 **400** 400% 或者 **F-日誌錄製** 選為 開 時，顯示可能無法準確反映曝光補償的效果。透過選擇模式 **M** 並直接調整曝光可獲取精確預覽效果。

## C (自訂)

當曝光補償轉盤旋轉至 C 時，您可透過旋轉前指令轉盤調整曝光補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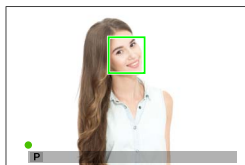


- 前指令轉盤可用於將曝光補償設為 -5 至 +5 EV 之間的值。
- 您可透過按下 **Fn2** 鈕選擇前部命令轉盤所執行的功能。

## 對焦/曝光鎖定

在半按快門鈕時對焦和曝光鎖定。

- 1 將拍攝對象置於對焦框中並半按快門鈕鎖定對焦和曝光。半按快門鈕期間，對焦和曝光將保持鎖定（AF/AE 鎖定）。



- 2 完全按下按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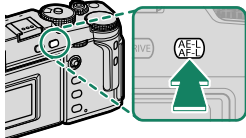
 僅當  按鈕/轉盤設定 > 快門 AF、快門 AE 選為 ON 時，才可使用快門鈕鎖定對焦。



## 其他控制

按下 **AE-L/AF-L** 鈕可同時鎖定對焦和曝光。

- 按下指定控制期間，半按快門鈕不會結束鎖定。
- 若 **按鈕/轉盤設定 > AE/AF 鎖定模式** 選為 **AE/AF-鎖定開關** 切換，您僅可透過再次按下控制結束鎖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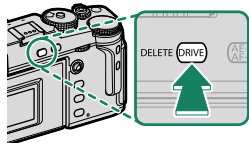
**AE-L/AF-L 鈕**  
(AE/AF 鎖)

- 使用 **按鈕/轉盤設定 > 功能(Fn)設定** 可將其他功能指定給 **AE-L/AF-L** 鈕。曝光和對焦鎖定也可指定給其他功能鈕 ( 頁 248 )。
- 透過將曝光和對焦鎖定指定給不同的功能鈕可分別執行曝光和對焦鎖定。

## 包圍

在一系列照片中自動更改設定。

- 1 按下 **DRIVE** 鈕並在驅動模式選單中選擇所需的包圍選項。



- 2 拍攝照片。


### ISO ISO 感光度包圍


在驅動模式顯示中選擇包圍量（ $\pm 1/3$ 、 $\pm 2/3$  或  $\pm 1$ ）。每釋放一次快門，相機將以目前感光度拍攝一張照片，並將其處理以建立 2 張副本，一張使用增加所選量的感光度，另一張則使用降低所選量的感光度。


### WB 白平衡 BKT


在驅動模式顯示中選擇包圍量（ $\pm 1$ 、 $\pm 2$  或  $\pm 3$ ）。每釋放一次快門，相機將拍攝 1 張照片並將其處理以建立 3 個副本：一張以目前白平衡設定拍攝，一張透過微調以增加了所選量的設定拍攝，還有一張透過微調以減少了所選量的設定拍攝。


**BKT BKT** **自動曝光包圍**

使用  **拍攝設定 > AE 連拍設定** 可選擇包圍量、包圍順序和拍攝張數。每按一次快門鈕，相機將拍攝指定張數的照片：第一張使用所測定的曝光值，其他照片則以所選包圍量的倍數曝光過度或曝光不足。


 無論包圍量是多少，曝光都不會超過曝光測定系統的限制。

 **軟片模擬包圍**

每釋放一次快門，相機將拍攝 1 張照片，並將其處理以建立具有使用  **拍攝設定 > 軟片模擬包圍** 所選不同軟片模擬設定的副本。

 **動態範圍包圍**

每按一次快門鈕，相機將以不同的動態範圍拍攝 3 張照片：第一張使用 100%，第二張使用 200%，第三張使用 400%。

 使用動態範圍包圍期間，感光度將限制在最小值 ISO 640；包圍結束時將恢復之前使用的感光度。

## FOCUS 對焦包圍

每按一次快門鈕，相機會拍攝一系列照片，且在每次拍攝時改變對焦。☑ 拍攝設定 > 對焦包圍設定 項目提供 手動 和 自動 包圍選項。

- ◆ 切勿在拍攝過程中調整變焦。
- 建議使用三腳架。

### 手動

在 手動 模式下，您可選擇下列選項。

選項	說明
畫面	選擇拍攝張數。
步驟	選擇每次拍攝中對焦改變的量。
間隔	選擇拍攝間隔。

### 自動

在 自動 模式下，相機自動計算 畫面 和 步驟。

- 1 在拍攝選單中選擇 ☑ 拍攝設定，反白顯示 對焦包圍設定，然後按下 **MENU/OK**。
- 2 選擇 自動 並選擇一個 間隔。  
螢幕中將顯示鏡頭視野
- 3 對焦於拍攝對象的最近端並按下 **MENU/OK**。  
所選對焦距離在焦距指示上顯示為 **A**。



- ◆ 透過首先對焦於拍攝對象的最遠端可選擇相同的對焦範圍。

- 4 對焦於拍攝對象的最遠端，然後按下 **DISP/BACK**。
- 所選對焦距離（**B**）和對焦範圍（**A** 至 **B**）出現在對焦距離指示上。



您可以不按下 **DISP/BACK** 鈕，而是按下 **MENU/OK** 鈕並重新選擇 **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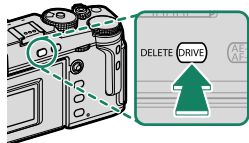
- 5 拍攝照片。
- 相機將自動計算畫面和步驟的數值。顯示幕中將出現畫面張數。



## 連拍（連續拍攝模式）

透過一系列照片捕捉動作。

- 1 按下 **DRIVE** 鈕並在驅動模式選單中選擇 **連續** 或 **連拍**。



❗ 在 **連續** 模式下拍攝照片之前，請將 **拍攝設定 > 快門類型** 選為 **ES 電子快門**。

- 2 選擇影格速率並按下快門鈕開始拍攝。

釋放快門鈕或記憶卡已滿時，拍攝結束。

- ❗ 若拍攝完成前檔案編號達到 999，剩下的照片將記錄到一個新的資料夾。
- 記憶卡已滿時，拍攝結束；相機將記錄至此為止已拍攝的所有照片。若記憶卡的可用空間不足，連拍可能不會開始。
- 連拍照片數量增加時，影格速率可能會變慢。
- 影格速率根據場景、快門速度、感光度和對焦模式的不同而異。
- 根據拍攝條件的不同，影格速率可能會變慢或者閃光燈可能不會閃光。
- 連拍過程中，記錄時間可能會增加。

### 曝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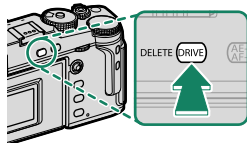
若要在每次拍攝中改變曝光，請將 **按鈕/轉盤設定 > 快門 AE** 選為 **OFF**。

- ❗ 根據光圈、感光度及曝光補償等因素的不同，曝光可能無法自動調整。

## HDR

每按一次快門鈕，相機將曝光 3 次並在每次拍攝時改變曝光，然後將它們組合成單張照片。合成的照片中將保留明亮部和陰暗部中的細節。

- 1 按下 **DRIVE** 鈕並在驅動模式選單中選擇 **HDR**。





- 2 選擇曝光亮度的變化量。

選項	說明
<b>HDR AUTO</b>	動態範圍將自動設定為 200% 至 800% 之間的一個數值。
<b>HDR200</b>	動態範圍設定為 200%。
<b>HDR400</b>	動態範圍設定為 400%。
<b>HDR800</b>	動態範圍設定為 800%。
<b>HDR PLUS</b>	相機調整設定以實現動態範圍最大化

- 3 拍攝照片。  
相機將建立組合影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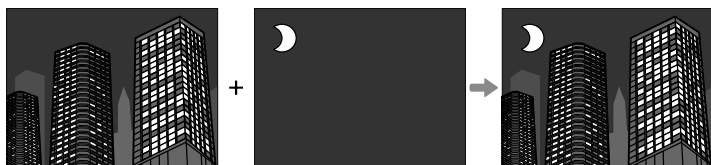
- ❗ 請保持相機穩固。
- 拍攝期間若拍攝對象移動、或者構圖或光線發生改變，可能無法達到預期效果。
- 照片將被稍微裁切，且解像度會略有下降。
- 以較高值拍攝的照片中可能會出現斑點。請根據場景選擇一個值。
- 不支援“擴展”的感光度值。
- 根據 HDR 和感光度所選項目的不同，照片可能無法以所選的快門速度進行拍攝。
- 閃光燈不閃光。

 播放過程中，HDR 影像以  圖示標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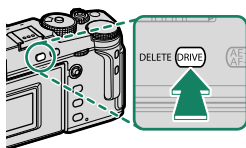


## 多重曝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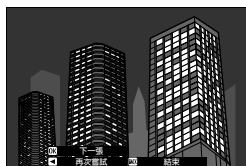
建立由多重曝光組合的照片。



- 1 按下 **DRIVE** 鈕並在驅動模式選單中選擇 **多重曝光**。



- 2 進行首次拍攝。
- 3 按下 **MENU/OK**。首次拍攝的照片將疊加於鏡頭視野上顯示，您將被提示進行第二次拍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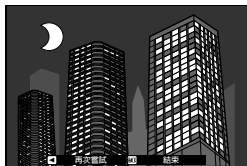
- 若要返回上一步並重拍第一張照片，請向左按下對焦棒（對焦桿）。
- 若要儲存第一張照片並退出而不建立多重曝光，請按下 **DISP/BACK**。

- 4 將首次拍攝的照片用作參考進行第二次拍攝。



**5** 按下 **MENU/OK**。

螢幕中將顯示曝光合成影像，並將作為構圖下次曝光的指南。



- 若要返回上一步並重拍第二張照片，請向左按下對焦棒。
- 若要結束拍攝並利用本次拍攝的照片建立多重曝光，請按下 **DISP/BACK**。

**6** 增加曝光次數。

每張照片最多可包含 9 次曝光。

**7** 按下 **DISP/BACK** 結束拍攝。

相機將建立組合影像並結束多重曝光拍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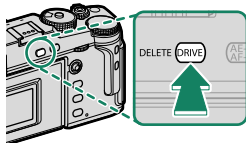
**!** 多重曝光無法透過電腦連線拍攝進行記錄 ( 235 )。

**🔍** 使用 **📷 拍攝設定 > 多重曝光 CTRL** 可以選擇如何組合曝光。

## 進階濾鏡

拍攝具有濾鏡效果的照片。














- 1 按下 **DRIVE** 鈕並在驅動模式選單中選擇 **進階濾鏡**。




- 2 選擇一種濾鏡。
- 3 拍攝照片。

## 進階濾鏡選項

請從下列濾鏡中進行選擇：

濾鏡	說明
 玩具相機	適用於拍攝出復古玩具相機效果。
 縮圖	模糊照片的頂部和底部以實現透視畫效果。
 擷取色彩	建立色彩飽和的高對比度影像。
 亮鍵	建立明亮的低對比度影像。
 低色調	建立幾乎無著重明亮部的統一深色調效果。
 動態色調	使用動態色調表現以獲得奇幻效果。
 柔焦	建立一種整個影像均衡柔和的效果。
 局部色彩(紅)	所選色彩的影像區域以該所選色彩記錄。影像的所有其他區域以黑白記錄。
 局部色彩(橘)	
 局部色彩(黃)	
 局部色彩(綠)	
 局部色彩(藍)	
 局部色彩(紫)	

 根據拍攝對象和相機設定的不同，某些情況下影像中可能出現粗粒子或者在亮度或色相方面有變化。

# 拍攝選單

# 6

## 影像品質設定

調整影像品質設定。

若要顯示影像品質設定，請在拍攝顯示中按下 **MENU/OK** 並選擇 **IQ**（影像品質設定）標籤。



可用選項根據所選拍攝模式的不同而異。

### 影像尺寸

選擇用於記錄靜態照片的尺寸和縱橫比。

選項	影像尺寸	選項	影像尺寸
<b>L</b> 3:2	6240 × 4160	<b>L</b> 1:1	4160 × 4160
<b>L</b> 16:9	6240 × 3512		

選項	影像尺寸	選項	影像尺寸
<b>M</b> 3:2	4416 × 2944	<b>M</b> 1:1	2944 × 2944
<b>M</b> 16:9	4416 × 2488		

選項	影像尺寸	選項	影像尺寸
<b>S</b> 3:2	3120 × 2080	<b>S</b> 1:1	2080 × 2080
<b>S</b> 16:9	3120 × 1760		

在 **動態取景器模式** 下以及在連拍模式中選擇了 **1.25X裁切** 時，有以下選項可用：

選項	影像尺寸	選項	影像尺寸
<b>M</b> 3:2	4992 × 3328	<b>M</b> 1:1	3328 × 3328
<b>M</b> 16:9	4992 × 280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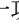
影像尺寸 在相機關閉或選擇了其他拍攝模式時不會重設。

## 影像品質

選擇檔案格式和壓縮率。

選項	說明
<b>FINE</b>	使用較低壓縮率記錄高品質影像。
<b>NORMAL</b>	使用較高壓縮率增加可儲存的影像數量。
<b>FINE+RAW</b>	同時記錄 RAW 和精細品質的 JPEG 影像。
<b>NORMAL+RAW</b>	同時記錄 RAW 和標準品質的 JPEG 影像。
<b>RAW</b>	僅記錄 RAW 影像。

### 功能鈕

若要開啓或關閉 RAW 影像品質以進行單次拍攝，請將 **RAW** 指定給某一功能鈕（ 248）。按一次該按鈕可選擇右欄中的選項，再按一次則可返回原始設定（左欄）。

影像品質 目前所選的選項	透過按下被指定 RAW 的功能鈕所選 的選項
<b>FINE</b>	<b>FINE+RAW</b>
<b>NORMAL</b>	<b>NORMAL+RAW</b>
<b>FINE+RAW</b>	<b>FINE</b>
<b>NORMAL+RAW</b>	<b>NORMAL</b>
<b>RAW</b>	<b>FINE</b>

## RAW 格式錄影

選擇是否壓縮 RAW 影像。




選項	說明
未壓縮	RAW 影像不會壓縮。
無失真壓縮	使用可逆演算法壓縮 RAW 影像，可減小檔案大小且不會流失影像資料。您可使用 Capture One Express Fujifilm（圖 289）、RAW FILE CONVERTER EX（圖 289）、FUJIFILM X RAW STUDIO（圖 290）或支援 RAW “無損” 壓縮的其他軟體檢視壓縮影像。

## 軟片模擬

模擬不同類型軟片的效果，包括黑白（帶有或不帶色彩濾鏡）。您可根據拍攝對象和創作意圖選擇色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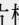
選項	說明
 <b>PROVIA/標準</b>	適合各種拍攝對象。
 <b>Velvia/艷麗</b>	再現明亮色彩、適合風景和自然。
 <b>ASTIA/柔和</b>	使色彩和對比更柔和。
 <b>CLASSIC CHROME</b>	柔和的色彩與增強的陰影對比以呈現平靜畫面。
 <b>PRO Neg. Hi</b>	適拍肖相，僅稍微加強對比。
 <b>PRO Neg. Std</b>	適拍肖相，含柔化漸層與膚色色調。
 <b>經典底片</b>	以冷硬色調強化色彩，提升影像深度。
 <b>ETERNA/影院</b>	適用於影片外觀視頻的柔和顏色和豐富陰影色調。



選項	說明
 <b>ACROS</b>	使用高銳利度的豐富細節進行黑白拍攝。有黃色（ <b>Ye</b> ）、紅色（ <b>R</b> ）和綠色（ <b>G</b> ）濾鏡可供選擇，這些濾鏡會為與補償給所選色彩的色相對應的灰色加深色度。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b>ACROS+Y濾鏡</b>：稍微強化對比並使天空較暗一點。</li> <li>• <b>ACROS+R濾鏡</b>：強化對比並使天空變暗。</li> <li>• <b>ACROS+G濾鏡</b>：可在人像模式中產生滿意的膚色。</li> </ul>
 <b>黑白</b>	以黑白色拍攝。有黃色（ <b>Ye</b> ）、紅色（ <b>R</b> ）和綠色（ <b>G</b> ）濾鏡可供選擇，這些濾鏡會為與補償給所選色彩的色相對應的灰色加深色度。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b>黑白+Y濾鏡</b>：稍微強化對比並使天空較暗一點。</li> <li>• <b>黑白+R濾鏡</b>：強化對比並使天空變暗。</li> <li>• <b>黑白+G濾鏡</b>：可在人像模式中產生滿意的膚色。</li> </ul>
 <b>棕褐色</b>	以棕褐色色調拍攝。



軟片模擬選項可與色調和銳利度設定組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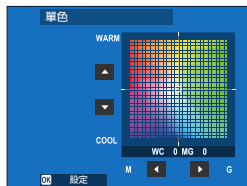
• 您也可透過快速鍵訪問軟片模擬設定（ 240）。

• 有關詳情，請訪問：

<http://fujifilm-x.com/en/x-stories/the-world-of-film-simulation-episode-1/>

## 單色

在使用 **ACROS** 和 **黑白** 軟片模擬所拍的黑白照片中添加偏紅或偏藍色調（暖色氛圍或冷色氛圍）。您可在 **WARM-COOL** 和 **G**（綠色）-**M**（洋紅色）軸上調整色彩。



## 顆粒效果

新增一種軟片顆粒效果。

### 粗糙度

選項	說明
強	獲取較強的顆粒效果。
弱	獲取較弱的顆粒效果。
關	關閉效果。

### 尺寸

選項	說明
大	獲取較粗大的顆粒效果。
小	獲取較細小的顆粒效果。

## 彩色效果

增加可用於渲染容易高度飽和的色彩（例如，紅色、黃色和綠色）的色調範圍。

選項	說明
強	獲取較強的效果。
弱	獲取較弱的效果。
關	關閉此效果。

## 色彩漸變特效藍色




增加可用於渲染藍色的色調範圍。

選項	說明
強	獲取較強的效果。
弱	獲取較弱的效果。
關	關閉此效果。

## 白平衡

若要獲取自然色彩，請選擇一個與光源相符的白平衡選項。

選項	說明
自動	相機自動調整白平衡。
 1/  2/  3	測量白平衡值。
	選擇色溫。
	用於直射陽光下的拍攝對象。
	用於陰影中的拍攝對象。
	用於“晝光”螢光燈光線下。
	用於“暖白”螢光燈光線下。
	用於“冷白”螢光燈光線下。
	用於白熱燈光線下。
	減少水中光線特有的藍色氛圍。

-  在**自動**無法產生預期效果的情況下（例如，特定類型的光線下或人像主體的特寫拍攝中），請使用自訂白平衡或選擇一個與光源相符的白平衡選項。
- 僅在**自動**和模式下，相機才會根據閃光燈光線調整白平衡。使用其他白平衡選項時請關閉閃光燈。
- 您也可透過快速鍵訪問白平衡選項（ 240）。

## 微調白平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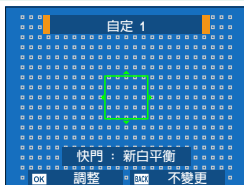
選擇一個白平衡選項後按下 **MENU/OK** 可顯示微調對話框；然後使用對焦棒（對焦桿）可微調白平衡。



- 若要退出而不微調白平衡，請在選擇一個白平衡選項後按下 **DISP/BACK**。
- 對焦棒（對焦桿）無法進行斜對角操作。

## 自訂白平衡

選擇  $\Omega_1$ 、 $\Omega_2$  或  $\Omega_3$  可使用白色物體作為參考（也可使用彩色物體為照片新增色彩氛圍）來調整非正常光線條件下的白平衡。螢幕中將顯示白平衡目標；請調整目標的位置和大小，使其被參照物充滿，然後完全按下快門鈕測量白平衡



（若要選擇最近一次的自訂值並退出而不測量白平衡，請按下 **DISP/BACK**，或者按下 **MENU/OK** 選擇最近一次的值並顯示微調對話框）。

- 若螢幕中顯示“完成！”，請按下 **MENU/OK** 將白平衡設為測量的值。
- 若螢幕中顯示“過暗”，請提高曝光補償並重試。
- 若螢幕中顯示“過亮”，請降低曝光補償並重試。



## **K** : 色溫

改變色溫會改變整體色相。

您可調整色溫以使照片“更暖”或“更冷”或故意創造與現實生活中完全不同的色彩。

- 1 在白平衡選單中選擇 **K**。  
顯示幕中將顯示色溫列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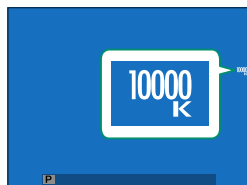


- 2 使用對焦棒（對焦桿）反白顯示一個色溫並按下 **MENU/OK**。  
顯示幕中將顯示一個微調對話框。



- 您也可以透過旋轉後指令轉盤以 10 K 的增量調整色溫。
- 若要退出而不微調白平衡，請在選擇一個色溫後按下 **DISP/BACK**。

- 3 使用對焦棒反白顯示一個微調量。
- 4 按下 **MENU/OK**。  
將套用以上變更。顯示幕中將出現所選色溫。



## 色溫

色溫是對光源色彩的一種客觀衡量標準，以開爾文 (K) 表示。色溫接近直射陽光的光源顯示為白色；較低色溫的光源帶有黃色或紅色氛圍，而較高色溫的光源則帶有藍色調。

## 動態範圍

控制對比度。較低值用於在進行室內拍攝或陰天拍攝時增加對比度，較高值用於在拍攝高對比度場景時減少明亮部中細節的流失。建議將較高值用於同時包括陽光和較深陰影的場景，以及下列高對比度的拍攝對象：水上的陽光、鮮亮光線下秋天的葉子、蔚藍天空下的人物肖像以及白色物體或穿白色衣服的人物等。

選項			
自動	☺100 100%	☺200 200%	☺400 400%

❗ 以較高值拍攝的照片中可能會出現斑點。請根據場景選擇一個值。

- 📷 若選擇了 **自動**，相機將根據拍攝對象和拍攝條件自動選擇 ☺100 100% 或 ☺200 200%。半按快門鈕時將顯示快門速度和光圈。
- ☺200 200% 在感光度 ISO 320 至 ISO 12800 時可用，☺400 400% 在感光度 ISO 640 至 ISO 12800 時可用。

## D 範圍優先順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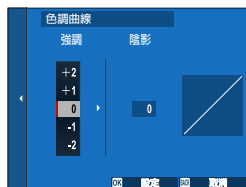
用於在拍攝高對比度場景時減少明亮部和陰暗部中細節的流失，從而獲取自然的結果。

選項	說明
自動	相機根據光線條件自動調整對比度。
強	為對比度極高的場景進行大量動態範圍調整。
弱	為對比度稍高的場景進行少量動態範圍調整。
關	對比度降低功能關閉。

- **弱** 在感光度 ISO 320 至 ISO 12800 時可用，**強** 在感光度 ISO 640 至 ISO 12800 時可用。
- 當選擇了 **關** 以外的選項時，**明亮部色調**、**陰暗部色調** 及 **動態範圍** 將被自動調整；若您希望手動調整這些設定，請選擇 **關**。

## 色調曲線

參照色調曲線，使用對焦棒（對焦桿）調整明亮部或陰暗部的表現，使其色調更鮮明或更柔和。選擇較高的值可使明亮部和陰暗部更鮮明，選擇較低的值可使其更柔和。



### 選項

-2    -1    0    +1    +2    +3    +4



## 色彩

調整色彩濃度。選擇較高的值可增加飽和度，選擇較低的值可降低飽和度。

選項								
-4	-3	-2	-1	0	+1	+2	+3	+4

## 銳利度

銳化或柔化輪廓。選擇較高的值可使輪廓更清晰，選擇較低的值可使輪廓更柔和。

選項								
-4	-3	-2	-1	0	+1	+2	+3	+4

## 減少雜訊

減少在高感光度下所拍照片中的雜訊。選擇較高的值可以減少雜訊、柔化輪廓，選擇較低的值可使輪廓保持清晰可見。

選項								
-4	-3	-2	-1	0	+1	+2	+3	+4

## 清晰度

在盡量不改變明亮部和陰暗部色調的同時增加清晰度。選擇較高的值可以增加清晰度，選擇較低的值可以增加柔和效果。

選項										
-5	-4	-3	-2	-1	0	+1	+2	+3	+4	+5

## 長時曝光減少雜訊

選擇 **開** 可減少長時間曝光中產生的斑點。

選項	
開	關

## 鏡頭調整優化器

選擇 **開** 可透過調整衍射和鏡頭邊緣的輕微對焦損失提高畫質。

選項	
開	關

## 色彩範圍


選擇色彩再現的可用色域。

選項	說明
<b>sRGB</b>	在大多數情況下建議使用。
<b>Adobe RGB</b>	用於商業印刷。

## 像素對應

若在您的照片中發現亮點，請使用本選項。

- 1 在拍攝顯示中按下 **MENU/OK** 並選擇  影像品質設定 標籤。
- 2 反白顯示 **像素對應** 並按下 **MENU/OK** 執行像素對應。

-  效果不予以保證。
- 開始執行像素對應前，請確保電池完全充滿電。
  - 相機溫度升高時，像素對應不可用。
  - 處理可能需要幾秒鐘。

## 選擇自訂設定

設定可從 7 個自訂設定庫的任一庫中重新啓用。

庫			
自定 1	自定 2	自定 3	自定 4
	自定 5	自定 6	自定 7

## 編輯/儲存自訂設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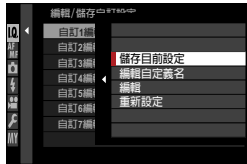
您可為常見場合最多儲存 7 套自訂相機設定。使用 **IQ** 影像品質設定 > 選擇自訂設定 可重新啟用儲存的設定。

1 在拍攝選單中選擇 **IQ** 影像品質設定，然後反白顯示 **編輯/儲存自訂設定** 並按下 **MENU/OK**。

2 反白顯示一個自訂設定庫並按下 **MENU/OK** 確認選擇。



3 反白顯示 **編輯** 並按下 **MENU/OK**。  
螢幕中將顯示一個拍攝選單選項列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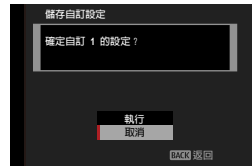


- 若要將目前相機設定儲存至所選庫，請反白顯示 **儲存目前設定** 並按下 **MENU/OK**。
- 若要恢復目前庫的預設設定，請選擇 **重新設定**。
- 使用 **編輯自定義名** 可重新命名自訂設定庫。

4 反白顯示需要儲存在自訂設定庫中的項目，然後按下 **MENU/OK**。  
調整所選項目中的設定。




- 5 按下 **MENU/OK** 儲存對所選項目的更改並返回選單項目列表。  
根據需要調整其他項目。
- 6 在選單項目列表中按下 **DISP/BACK** 以顯示確認對話框。反白顯示 **執行** 並按下 **MENU/OK** 將設定儲存至所選庫。




## AF/MF 設定

調整對焦設定。

若要顯示對焦設定，請在拍攝顯示中按下 **MENU/OK** 並選擇  (AF/MF設定) 標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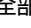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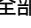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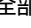
 可用選項根據所選拍攝模式的不同而異。

### 對焦區域

為自動對焦、手動對焦和對焦變焦選擇對焦區域。

## 自動對焦模式

為對焦模式 **S** 和 **C** 選擇自動對焦模式。

選項	說明
 單一點	相機對焦於所選對焦點上的拍攝對象。您可使用 <b>AF/MF 設定 &gt; 焦點數量</b> 選擇可用對焦點的數量。適用於精確對焦於所選拍攝對象。
 區	相機對焦於所選對焦區中的拍攝對象。對焦區中包含多個對焦點，從而更易於對焦於運動中的拍攝對象。
 廣角/跟蹤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在對焦模式 <b>S</b> 下，相機自動對焦於高對比度的拍攝對象；螢幕中將顯示清晰對焦的區域。</li> <li>在對焦模式 <b>C</b> 下，半按快門鈕期間相機追蹤對焦於所選對焦點上的拍攝對象。</li> </ul> 相機可能無法對焦於細小物體或快速移動的拍攝對象。
 全部	在對焦點選擇顯示（  72、73）中旋轉後指令轉盤可按以下順序在自動對焦模式之間循環：  單一點、  區和  廣角/跟蹤。

## AF-C 自訂設定

為對焦模式 C 選擇對焦追蹤選項。根據拍攝對象從設定 1–5 中進行選擇或為自訂對焦追蹤選項選擇設定 6。



選項	說明
設定 1 多用途	此標準追蹤選項適用於普遍範圍的移動拍攝對象。
設定 2 忽略障礙並繼續追蹤主體	對焦系統努力追蹤所選拍攝對象。適用於難以保留於對焦區域中的拍攝對象或其他物體可能與拍攝對象一同進入對焦區域的情況。
設定 3 加速/減速主體	對焦系統為適應拍攝對象急劇的加速或減速努力對其進行追蹤。適用於移動速度迅速變化的拍攝對象。
設定 4 對於突然出現的主體	對焦系統努力迅速對焦於進入對焦區域的拍攝對象。適用於突然出現的拍攝對象或迅速切換拍攝對象時。
設定 5 不規律地移動和加速/減速主體	適用於不僅移動速度迅速變化而且要進行前後左右大動作的難以追蹤的拍攝對象。
設定 6 自訂	根據設定 1–5 (☞ 117、119) 的值調整 <b>追蹤靈敏度</b> 、 <b>速度追蹤靈敏度</b> 以及 <b>區域切換</b> 以滿足您的偏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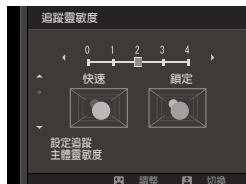


## 對焦追蹤選項

組成對焦追蹤設定的各個參數如下所述。

### 追蹤靈敏度

此參數決定當某一物體在目前拍攝對象後面或前面進入對焦區域時，相機等待切換對焦的時間長度。值越高，相機等待的時間就越長。



#### 選項

0

1

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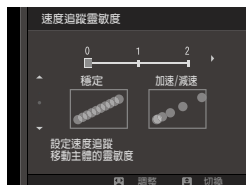
3

4

- ❗ 值越高，當您試圖切換拍攝對象時相機重新對焦所需的時間會越長。
- 值越低，相機越容易從您的拍攝對象切換對焦至對焦區域中的其他物體。

### 速度追蹤靈敏度

此參數決定追蹤系統對拍攝對象移動速度變化的反應靈敏度。值越高，該系統努力對突發移動做出反應的精準度越高。



#### 選項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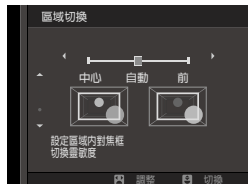
1

2


- ❗ 值越高，相機在自動對焦效果不佳的情況下（例如拍攝對象呈現高反光或低對比度時）進行對焦的難度會越大。

## 區域切換

此參數決定區自動對焦中優先的對焦區域。



選項	說明
前	區自動對焦優先對焦於最靠近相機的拍攝對象。
自動	相機首先鎖定對焦於區中央的拍攝對象，然後根據需要切換對焦區域以對其進行追蹤。
中心	區自動對焦優先對焦於區中央的拍攝對象。

❗ 此選項僅當自動對焦模式選為  區時有效。

### 設定值

下表列出了不同設定的參數值。

	追蹤靈敏度	速度追蹤靈敏度	區域切換
設定 1	2	0	自動
設定 2	3	0	中心
設定 3	2	2	自動
設定 4	0	1	前
設定 5	3	2	自動

## 自訂對焦追蹤選項

請按照以下步驟為設定 6 調整設定。

- 1 選擇 **AF-C 自訂設定 > 設定 6 自訂**。




- 2 使用對焦棒（對焦桿）反白顯示項目並旋轉前部命令轉盤進行更改。若要將設定重設為初始值，請按下 **DRIVE** 按鈕。
- 3 設定完成後按下 **DISP/BACK**。

## 按方向存儲 AF 模式

選擇是否將相機處於人像方位時所使用的對焦模式和對焦區域與相機處於風景方位時所使用的對焦模式和對焦區域分開儲存。

選項	說明
關	在兩種方位中使用相同的設定。
僅對焦區域	每個方位的對焦區域可單獨選擇。
開	對焦模式和對焦區域可單獨選擇。

## AF 點陣顯示

設定當  AF/MF 設定 > 自動對焦模式 選為 區 或 廣角/跟蹤 時是否顯示單個對焦框。

選項	
ON	OFF

## 焦點數量

選擇在手動對焦模式中或者 自動對焦模式 選為 單一點 時可用於對焦點選擇的對焦點數量。

選項	說明
117 點(9 × 13)	從按 9 × 13 點格排列的 117 個對焦點中進行選擇。
425 點(17 × 25)	從按 17 × 25 點格排列的 425 個對焦點中進行選擇。

## PRE-AF

若選擇了開，即使未半按快門鈕，相機也將持續調整對焦。請注意，這將增加電池電量的消耗。相機持續調整對焦，從而半按快門鈕時可更迅速地進行對焦。選擇該選項有利於防止錯失拍攝時機。

選項	
開	關

❗ 選擇開將增加電池電量的消耗。

## AF輔助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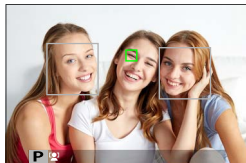
若選擇了開，AF 輔助燈將會點亮以輔助自動對焦。





選項	
開	關

- ❗
- 在某些情況下使用 AF 輔助燈時，相機可能無法對焦。
  - 若相機無法對焦，請嘗試增加與拍攝對象之間的距離。
  - 應避免將 AF 輔助燈直接照射拍攝對象的眼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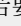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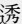
## 臉部/眼部偵測設定

智慧型臉部追蹤對焦可為畫面任何位置的人物臉部設定對焦和曝光，防止相機在集體人像拍攝中對焦於背景。適用於強調人像主體的拍攝。您也可選擇智慧型臉部追蹤對焦處於開啓狀態時相機是否偵測並對焦於左眼或右眼。





選項	說明
臉部偵測開	<p>調整智慧型臉部追蹤對焦的設定。您也可調整眼部偵測設定。</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b>眼部關</b>：僅智慧型臉部追蹤對焦。</li><li>●  <b>眼部自動</b>：當偵測到臉部時，相機自動選擇對焦於哪只眼睛。</li><li>●  <b>右眼優先</b>：相機對焦於使用智慧型臉部追蹤對焦所偵測到的拍攝對象的右眼。</li><li>●  <b>左眼優先</b>：相機對焦於使用智慧型臉部追蹤對焦所偵測到的拍攝對象的左眼。</li></ul>
關	智慧型臉部追蹤對焦和眼睛優先關閉。

- ❗ 按下快門鈕時，若拍攝對象位置發生了變化，照片拍攝後，他們的臉部可能不在綠色邊框標識的區域。
- 在某些模式下，相機可能會為畫面整體而不是人像主體設定曝光。

- 相機選擇的臉部以綠色邊框標識。相機所偵測到的任何其他臉部以灰色邊框標識。若要使相機對焦於其他拍攝對象，請在灰色邊框內輕觸。圖示將從白色變為綠色。
- 您也可透過按下指定了  臉部選擇  的功能鈕後使用對焦棒（對焦桿）（ 218）來切換拍攝對象。
- 若要從臉部偵測切換至手動對焦區域選擇，請按下對焦棒（對焦桿）的中央。再按一次可重新啟用臉部偵測。
- 若所選拍攝對象離開畫面，在指定時間內相機將等待其返回，因此綠框有時可能會出現在沒有臉部的位罝。
- 在連拍攝影過程中您無法切換拍攝對象。
- 根據拍攝條件的不同，在連拍結束時可能會暫停臉部選擇。
- 相機在豎直和橫向方位都可偵測臉部。
- 若由於被頭髮、眼鏡或其他物體遮擋而導致相機無法偵測到拍攝對象的眼睛，相機將對焦於臉部。
- 您也可透過快速鍵訪問臉部/眼部偵測設定選項（ 240）。

## AF+MF

若在對焦模式 **S** 下選擇了 **開** 且對焦已鎖定（無論透過半按快門鈕還是其他方式），您可結束對焦鎖定並透過旋轉對焦環手動調整對焦。

選項	
開	關
 • 帶有對焦距離指示的鏡頭必須先設為手動對焦模式（MF）才可使用該選項。選擇 MF 將禁用對焦距離指示。	
• 若鏡頭配備對焦距離指示，請將對焦環設至中央（若將對焦環設至無限遠或最小對焦距離，相機將可能無法對焦）。	
 您可使用 <b>MF 輔助</b> 來選擇 <b>標準</b> 和 <b>對焦峰值亮點</b> MF 輔助選項。	

### AF+MF 對焦變焦


當 **AF/MF 設定 > 焦距確認** 選為 **開** 且 **自動對焦模式** 選為 **單一點** 時，對焦變焦可用於放大所選對焦區域。使用後指令轉盤可選擇變焦倍率。



## MF 輔助

選擇在手動對焦模式下對焦如何顯示。


選項	說明
標準	對焦以正常狀態顯示（對焦峰值、數位化分割影像和數位微稜不可用）。
數位化分割影像	在畫面中央顯示一張黑白（黑白）或彩色（彩色）的分割影像。在分割影像區域中對拍攝對象進行構圖，並旋轉對焦環直至分割影像的四個部分準確對齊。
數位微稜	拍攝對象未清晰對焦時，螢幕中將出現一個網格圖案以突出顯示模糊，而當拍攝對象清晰對焦時，該圖案會消失並顯示一張清晰影像。
對焦峰值亮點	相機增強高對比度的輪廓。請選擇色彩和峰值等級。

 您也可透過按住後指令轉盤的中央選擇 MF 輔助選項。

## 焦距確認

若選擇了開，當在手動對焦模式下旋轉對焦環時，螢幕中將自動放大所選對焦區域。

選項	
開	關

-  按下後指令轉盤的中央可取消對焦變焦。
- 變焦位置以目前對焦區域為中心，並隨著對焦區域的改變而改變。

## 連鎖重點自動曝光與對焦區域

選擇 **開** 可在對焦模式 **S** 或 **C** 下對目前對焦框測光。

選項	
開	關

## 立即自動對焦設定

選擇當在手動對焦模式下按下被指定對焦鎖定或 **AF-ON** 的按鈕時，相機是使用單一 AF (**AF-S**) 還是連續自動對焦 (**AF-C**) 進行對焦。

選項	
AF-S	AF-C

## 景深

選擇 **底片格式基礎** 可協助您實際判斷將以印刷品或類似物品顯示的照片的景深；選擇 **像素基礎** 則可協助您實際判斷將在電腦或其他電子螢幕上以高解析度顯示的照片的景深。

選項	
像素基礎	底片格式基礎

## 釋放/對焦優先

選擇相機在對焦模式 **AF-S** 或 **AF-C** 下的對焦方式。

選項	說明
釋放	快門反應優先於對焦。相機未清晰對焦時也可拍攝照片。
對焦	對焦優先於快門反應。僅當相機清晰對焦時才可拍攝照片。

## 自動對焦範圍限制器

限制可用對焦距離的範圍以提高對焦速度。

選項	說明
關	禁用對焦限制器。
自訂	將對焦限制在以最小值和最大值定義的距離範圍內。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執行：將對焦限制在所選範圍內。</li> <li>• 設定：選擇兩個物體並將對焦點限制在它們之間的距離內。</li> </ul>
預設1	將對焦限制在預設範圍內。
預設2	






- ❗ 若所選對焦範圍小於鏡頭最小對焦距離，會禁用對焦限制器。
- 在對焦限制器中設定並顯示的值可能與實際對焦距離不同。

- 🔧 選擇 **自訂** 時可執行下列其他操作：
  - 您可以在觸控式螢幕顯示中輕觸物體以選擇對焦範圍。
  - 您可以不輕觸顯示幕中的物體，而是透過旋轉對焦環將最大對焦距離設定為無限遠。





## 觸控式螢幕模式




選擇使用觸控控制所執行的拍攝操作。

### 靜態攝影

模式	說明
 觸碰拍攝	輕觸螢幕中的拍攝對象可對焦並釋放快門。在連拍模式下，當您的手指保持與螢幕接觸期間將拍攝照片。
 AF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在對焦模式 <b>S</b> (AF-S) 下，當您輕觸螢幕中的拍攝對象時相機對焦。對焦鎖定於目前距離處，直至您輕觸 <b>AF OFF</b> 圖示。</li><li>在對焦模式 <b>C</b> (AF-C) 下，當您輕觸拍攝對象顯示時相機啟動對焦。相機將根據與拍攝對象之間距離的變化持續調整對焦，直至您輕觸 <b>AF OFF</b> 圖示。</li><li>在手動對焦模式 (MF) 下，您可輕觸螢幕使用自動對焦以對焦於所選拍攝對象。</li></ul>
 AF OFF	
 區域	
 關	觸控控制禁用。

## 動畫錄製

模式	說明
 觸碰拍攝	無需按下快門鈕，您僅需輕觸螢幕中的拍攝對象即可對焦並開始錄製。錄製過程中，您可按照下文所述輕觸螢幕進行對焦。 <b>若要結束錄製，請按下快門鈕。</b>
 AF	輕觸螢幕可使相機對焦於所選點。 <b>使用快門鈕可開始和結束錄製。</b>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在對焦模式 <b>S</b> (AF-S) 下，您可隨時輕觸螢幕中的拍攝對象重新進行對焦。</li> <li>在對焦模式 <b>C</b> (AF-C) 下，相機將根據與透過輕觸螢幕所選點中的拍攝對象之間距離的變化持續調整對焦。</li> <li>在手動對焦模式 (MF) 下，當您輕觸螢幕時，相機將使用自動對焦進行對焦；在錄製過程中，您可再次輕觸螢幕將對焦區域移至新的位置。</li> </ul>
 區域	輕觸可定位對焦區域。 <b>使用快門鈕可開始和結束錄製。</b>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在對焦模式 <b>S</b> (AF-S) 下，您可隨時輕觸螢幕中的拍攝對象重新定位對焦區域。若要進行對焦，請使用被指定 <b>AF-ON</b> 的按鈕。</li> <li>在對焦模式 <b>C</b> (AF-C) 下，相機將根據與透過輕觸螢幕所選點中的拍攝對象之間距離的變化持續調整對焦。</li> <li>在手動對焦模式 (MF) 下，您可輕觸螢幕將對焦區域置於拍攝對象上。</li> </ul>
 關	觸控控制禁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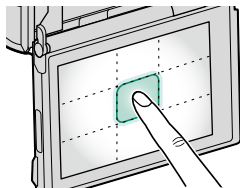
 若要禁用觸控控制並隱藏觸控式螢幕模式指示，請將  按鈕/轉盤設定 > 觸控式螢幕設定 >  觸控螢幕設定 選為 關。

## 對焦變焦的觸控控制

對焦變焦過程中使用不同的觸控控制（已啓用焦距確認）。

### 中央區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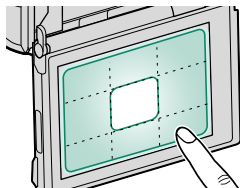
輕觸螢幕的中央可進行以下操作。



觸控式螢幕模式	靜態攝影	動畫錄製
觸碰拍攝	AF-S/MF：拍攝照片	AF-S：AF
		MF：立即自動對焦
AF	AF-S：AF	AF-S：AF
	MF：立即自動對焦	MF：立即自動對焦
區域	AF-S：AF	AF-S：AF
	MF：立即自動對焦	MF：立即自動對焦
關	AF-S/MF：關	AF-S/MF：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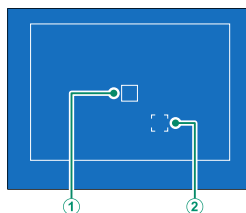
### 其他區域

無論在靜態攝影還是動畫錄製期間，也不管在觸控式螢幕模式下選擇了何種選項，輕觸其他區域都僅可簡單地捲動螢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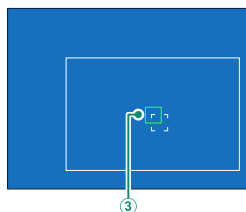


## 已修正的 AF 框

在 OVF 中為貼近相機的拍攝對象構圖時，請檢視實際對焦位置的指南框。選擇開時，除顯示標準 AF 框 (①) 外，相機還將顯示距離相機約 50 cm 的物體的對焦位置 (②)。半按快門鈕會在實際對焦位置顯示一個綠色的 AF 框 (③)。



正常顯示



半按快門按鈕時顯示

### 選項


開


關

- 當相機的對焦距離小於 50 cm 時，將不會顯示對焦指南框。
- 您可以透過按下對焦棒（對焦桿）的中央將指南框顯示暫時選為關。

## 拍攝設定

調整拍攝選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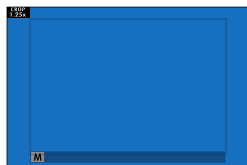
若要顯示拍攝選項，請在拍攝顯示中按下 **MENU/OK** 並選擇 （拍攝設定）標籤。

 可用選項根據所選拍攝模式的不同而異。





### 動態取景器模式

使用螢幕中央的裁切拍攝照片。拍攝運動員、小鳥及其他移動的拍攝對象時請選擇該選項。



選項	說明
開	使用 1.25× 裁切拍攝照片，從而以與相當於增加鏡頭焦距至 1.25× 的量減小照片視角；裁切在螢幕中以方框顯示。
關	1.25× 裁切禁用。



-  拍攝選單中的  影像品質設定 > 影像尺寸 項目固定為 **M**。
- 動態取景器在提供電子快門的模式下不可用。



## 預拍 ES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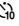
為減少您完全按下快門鈕和將最終照片記錄至記憶卡之間的時滯，相機在半按快門鈕時開始使用電子快門進行拍攝，並恰好在完全按下快門鈕之前開始儲存一系列照片。

選項	
開	關

 僅當在 **連續**  驅動模式下選擇了 **ES電子快門** 時，預拍攝影才可用。


## 自拍

選擇快門釋放延遲時間。

選項	說明
 2 秒	按下快門鈕 2 秒後釋放快門。可用於減少在按下快門鈕時因相機移動而導致的模糊。自拍指示燈在倒計時過程中會閃爍。
 10 秒	按下快門鈕 10 秒後釋放快門。用於拍攝您希望自己出現在其中的照片。自拍指示燈在照片即將拍攝時會閃爍。
關	自拍關閉。

若選擇了 **關** 以外的選項，當完全按下快門鈕時，定時器將啟動。螢幕中將顯示快門釋放前剩餘的秒數。若要在照片拍攝前停止定時器，請按下 **DISP/BACK**。



-  使用快門鈕時請站在相機後方。站在鏡頭前方會干擾對焦和曝光。
- 相機關閉時自拍將自動關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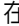
## 保存自拍設定

若選擇了 **開**，所選自拍設定將在照片拍攝或者相機關閉後保持有效狀態。

選項	
開	關

## 間隔計時器拍攝

配置相機以預設間隔自動拍攝照片。

- 1 在  (拍攝設定) 標籤中反白顯示間隔計時器拍攝，並按下 **MENU/OK**。





- 2 使用對焦棒 (對焦桿) 選擇拍攝間隔和張數。按下 **MENU/OK** 繼續。



- 3 使用對焦棒選擇開始時間並按下 **MENU/OK**。拍攝將自動開始。



 在快門速度 **B** (B 快門) 時或者多重曝光攝影過程中，間隔計時器拍攝無法使用。在連拍模式下，每釋放一次快門，相機將僅拍攝 1 張照片。

-  建議使用三腳架。
- 建議使用 AC-9V AC 電源轉換器。
- 螢幕在兩次拍攝之間關閉，在下一拍攝幾秒前亮起。
- 按下快門鈕可隨時啟動螢幕。
- 若要繼續拍攝直至所拍攝的張數等於在間隔計時器拍攝開始時的 **可拍攝影像數**，請將拍攝張數設為  $\infty$ 。

## 間隔計時器拍攝曝光平滑

選擇 **開** 可在間隔計時器拍攝期間自動調整曝光，以防止曝光在每次拍攝之間發生顯著變化。

選項	
開	關




- 主體的亮度變化較大時可能會使曝光不穩定。對於在拍攝期間會顯著變亮或變暗的拍攝對象，我們建議您將 **間隔計時器拍攝 > 間隔** 選為較短的值。
- 在手動模式（模式 **M**）下，僅當感光度選為 **A**（自動）選項時才可進行平滑曝光。

## AE 連拍設定

調整曝光包圍設定。

選項	說明
幀/步設定	選擇包圍序列中的拍攝張數以及每次拍攝中曝光改變的量。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畫面：選擇包圍序列中的拍攝張數。</li> <li>步驟：選擇每次拍攝中曝光改變的量。</li> </ul>
1幀/連續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幀：一次拍攝一張包圍序列中的照片。</li> <li>連續：包圍序列中的照片以單次連拍進行拍攝。</li> </ul>
序列設定	選擇照片的拍攝順序。

## 軟片模擬包圍

您可選擇用於軟片模擬包圍的 3 種軟片模擬類型（ 100）。

選項		
 PROVIA/標準	 Velvia/艷麗	 ASTIA/柔和
 CLASSIC CHROME	 PRO Neg. Hi	 PRO Neg. Std
 經典底片	 ETERNA/影院	 ACROS*
 黑白*	 棕褐色	

\* 有黃色（Ye）、紅色（R）和綠色（G）濾鏡可供選擇。

## 對焦包圍設定

從自動和手動對焦包圍模式中選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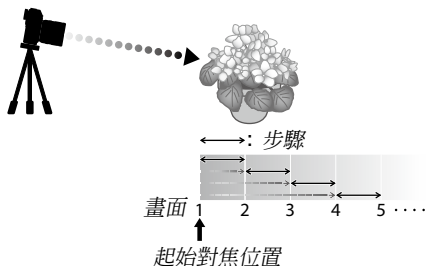
### 手動

在手動模式下，您可以選擇以下選項。

選項	說明
畫面	選擇拍攝張數。
步驟	選擇每次拍攝中對焦改變的量。
間隔	選擇拍攝間隔。

### 對焦和畫面/步驟


對焦與畫面和步驟的所選項之間的關係如圖所示。




- 從起始位置到無限遠的範圍內進行對焦。
- 步驟值越小，給對焦帶來的變化越小，值越大則帶來的變化越大。
- 無論畫面選為何種選項，當對焦達到無限遠處時拍攝都將結束。

## 自動

在自動模式下，相機自動計算畫面和步驟。


- 1 在拍攝選單中選擇  拍攝設定，反白顯示對焦包圍設定，然後按下 **MENU/OK**。
- 2 選擇自動並選擇一個間隔。  
螢幕中將顯示鏡頭視野。
- 3 對焦於拍攝對象的最近端，然後按下 **MENU/OK**。  
所選對焦距離在對焦距離指示上顯示為 **A**。



 透過首先對焦於拍攝對象的最遠端可選擇相同的對焦範圍。

- 4 對焦於拍攝對象的最遠端，然後按下 **DISP/BACK**。  
所選對焦距離 (**B**) 和對焦範圍 (**A** 至 **B**) 會出現在對焦距離指示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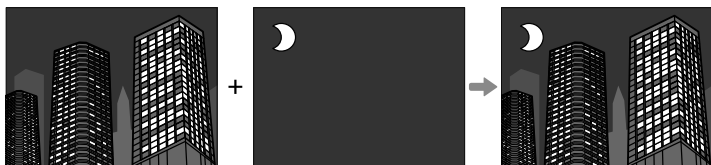
 您可以不按下 **DISP/BACK** 鈕，而是按下 **MENU/OK** 並重新選擇 **A**。

- 5 拍攝照片。  
相機將自動計算畫面和步驟的數值。顯示幕中將顯示畫面數量。




## 多重曝光 CTRL

選擇相機如何組合照片以建立多重曝光。



選項	說明
加成	相機將曝光加成到一起。您可能需要根據拍攝張數降低曝光補償。
平均	相機會自動優化最終拍出來的照片的曝光。在不改變構圖的情況下對所拍系列中的背景進行優化曝光。
亮	相機會對曝光進行比較並僅選擇每個位置的最亮像素。色彩可能根據其亮度和色相的不同出現混色。
暗	相機會對曝光進行比較並僅選擇每個位置的最暗像素。色彩可能根據其亮度和色相的不同出現混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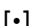

 相機最多可以組合 9 次曝光。



## 測光

選擇相機如何測定曝光。

❗ 僅當 **AF/MF設定 > 臉部/眼部偵測設定** 設為 **關** 時，所選項才會生效。

模式	說明
 (多重)	相機根據對構圖、色彩和亮度分佈的分析結果迅速決定曝光。在大多數情況下建議使用。
 (中央重點)	相機對整個畫面進行測光，但將最大比重指定給中央區域。
 (點)	相機對畫面中心相當於整個畫面 2% 的區域的光線條件進行測光。建議在拍攝對象逆光時和背景比主要拍攝對象亮得多或暗得多的其他情況下使用。
 (平均)	曝光設為整個畫面的平均值。為多次拍攝的持續曝光提供相同的光線，在拍攝風景或黑白裝扮的人像主體時最有效。

## 快門類型

選擇快門類型。選擇電子快門可關閉快門音。

選項	說明
MS 機械快門	使用機械快門拍攝照片。
ES 電子快門	使用電子快門拍攝照片。
EF 電子前簾快門	相機根據拍攝條件選擇機械或電子前簾快門。
ME 機械+電子	相機根據拍攝條件選擇機械或電子快門。
EM 電子前簾+機械	相機根據拍攝條件選擇機械或電子前簾快門。
SE 電子前簾+ 機械+電子	相機根據拍攝條件選擇機械、電子或電子前簾快門。

若選擇了 ES 電子快門、ME 機械+電子 或 SE 電子前簾+機械+電子，透過將快門速度轉盤旋轉至 8000 後旋轉後指令轉盤可以選擇快於  $\frac{1}{8000}$  秒的快門速度。

- ⚠ 使用電子快門時，請注意以下幾點：
  - 拍攝移動的拍攝對象時，照片中可能會出現變形。
  - 在高速快門下進行手持拍攝時，照片中也可能會出現變形；建議使用三腳架。
  - 在螢光燈或者其他閃爍或不穩定照明下拍攝的照片中可能會出現條帶痕跡和霧像。
  - 若在快門靜音時拍攝照片（🔇 200），請尊重拍攝對象的肖像權和隱私權。
- 使用電子前簾快門時，請注意以下幾點：
  - 較快快門速度更容易導致曝光不均勻以及畫面中的散焦區域解析度下降。
- 🔒 使用電子快門時會受到以下限制：
  - 不支援“擴展”的感光度值
  - 長時曝光減少雜訊不起作用
  - 閃光燈無法使用

## 減少閃爍



在熒光燈和其他類似光源下拍攝時，減少照片和螢幕中的閃爍。


選項	說明
所有畫面格	閃爍消除已套用到所有畫面格。連拍畫面播放速率降低。
第一個畫面格	只在第一個畫面格之前進行閃爍測量，同樣的消除量已套用到所有可能發生閃爍的後續畫面格。
關	禁用減少閃爍。

- ❗ 減少閃爍會增加記錄照片所需的時間。
- 使用電子快門時，請將 **減少閃爍** 選為 **關**。
- 動畫錄製過程中減少閃爍不可用。

## 防手震模式

從下列影像穩定選項中進行選擇：

選項	說明
 持續	影像穩定開啓。
 攝影時作用	除僅當半按快門鈕（僅限對焦模式 C）或釋放快門時才執行影像穩定外，其他與上述相同。
關	影像穩定關閉。使用三腳架時請選擇該選項。


 該選項僅適用於支援影像穩定的鏡頭。

## ISO 自動設定

為感光度轉盤上的 **A** 位置選擇基本感光度、最大感光度和最低快門速度。**自動1**、**自動2** 和 **自動3** 的設定可分別進行儲存；預設設定如下所示。

項目	選項	預設設定		
		自動1	自動2	自動3
預設敏感度	160–12800	160		
最大感光度	400–12800	800	1600	3200
最低快門速度	$\frac{1}{500}$ – $\frac{1}{4}$ 秒、自動	$\frac{1}{60}$ 秒		

相機自動在預設值和最大值之間選擇一個感光度；僅當獲取最佳曝光需要的快門速度將低於 **最低快門速度** 中的所選值時，感光度才會提高到預設值以上。

-  若 **預設敏感度** 中的所選值高於 **最大感光度** 中的所選值，**預設敏感度** 將設為 **最大感光度** 中的所選值。
- 若照片在 **最大感光度** 中的所選值下仍將曝光不足，相機可能選擇低於 **最低快門速度** 的快門速度。
- 若 **最低快門速度** 選為 **自動**，相機將自動選擇約等於鏡頭焦距倒數的最低快門速度（以秒為單位；例如，若鏡頭焦距為 50 mm，相機將選擇  $\frac{1}{50}$  秒左右的最低快門速度）。最低快門速度不受影像穩定中所選項的影響。

## 轉接環設定

調整透過轉接環所安裝鏡頭的設定。

### 亮框亮度

調整 OVF 顯示中亮框的亮度。

### 儲存的設定

最多可儲存 6 個鏡頭的設定。

### 選擇焦距

使用對焦棒（對焦桿）輸入焦距。



### 變形校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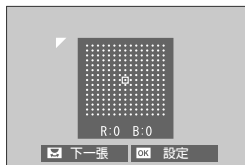
您可選擇強、中或弱選項校正桶狀或枕狀變形。



## 陰影色差校正

畫面中心和邊緣之間的色彩（明暗）差異可透過畫面的四個角分別進行調整。

若要使用陰影色差校正，請執行下列步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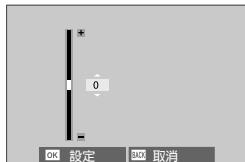



- 1 旋轉後指令轉盤選擇一個角。所選角將以一個三角形標識。
- 2 使用對焦棒（對焦桿）調整明暗直至所選角和影像中央之間沒有明顯的色彩差異。
  - 向左或向右按下對焦棒調整青色-紅色軸上的顏色。
  - 向上或向下按下對焦棒調整藍色-黃色軸上的顏色。

 若要確定所需量，請在拍攝藍天或灰色紙張時調整陰影色差校正。

## 周邊亮度校正

您可從 -5 至 +5 之間的值中進行選擇。選擇正值可增加周邊亮度，選擇負值則可減少周邊亮度。對於老式鏡頭建議選擇正值，選擇負值可產生使用古董鏡頭或針孔相機所拍影像的效果。



 若要確定所需量，請在拍攝藍天或灰色紙張時調整周邊亮度校正。

## 編輯鏡頭名稱

更改鏡頭名稱。

## 無線通訊

連線至執行最新版本 FUJIFILM Camera Remote 應用程式的智慧型手機。隨後智慧型手機即可用於：

- 遙控相機並遙控拍照
- 接收從相機上傳的照片
- 瀏覽相機中的照片並下載所選照片
- 上傳位置資料至相機



有關下載和其他資訊，請訪問：

[http://app.fujifilm-dsc.com/en/camera\\_remote/](http://app.fujifilm-dsc.com/en/camera_remote/)



## 閃光燈設定

調整與閃光燈相關的設定。

若要顯示與閃光燈相關的設定，請在拍攝顯示中按下 **MENU/OK** 並選擇 **[F]**（閃光燈設定）標籤。

可用選項根據所選拍攝模式的不同而異。



### 閃光燈功能設定

選擇閃光控制模式、閃光燈模式或同步模式或者調整閃光級別。可用選項根據閃光燈的不同而異。

有關閃光燈設定的詳細資訊，請參閱“周邊裝置和選購配件”中的“外接閃光燈組件”（[圖 258](#)）。



### 消除紅眼

消除閃光引起的紅眼現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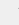
選項	說明
閃光燈+移除	防紅眼預閃與數位消除紅眼組合。
閃光燈	僅閃光燈防紅眼。
移除	僅數位消除紅眼。
關	閃光燈防紅眼和數位消除紅眼均關閉。

- 閃光燈防紅眼可用於 TTL 閃光控制模式。
- 數位消除紅眼僅在偵測到臉部時執行。
- 數位消除紅眼無法用於 RAW 影像。

## TTL-鎖定模式

您可鎖定 TTL 閃光控制以獲取一系列照片的一致效果，而無需調整每張照片的閃光級別。

選項	說明
鎖定上一次閃光燈	閃光輸出鎖定為最近一次所拍照片的測定值。
鎖定計量閃光燈	相機發出一系列預閃並將閃光輸出鎖定為測定值。

- 若要使用 TTL 鎖定，請將 **TTL-鎖定** 指定給一個相機控制，然後使用該控制啟用或禁用 TTL 鎖定（ 248）。
- TTL 鎖定期間，您可調整閃光燈補償。
- 若不存在先前測定的值，選擇 **鎖定上一次閃光燈** 將顯示一條錯誤訊息。

## 紅燈設定

選擇當拍攝照片時閃光燈組件的 LED 視訊燈（若可用）是用作反射光還是 AF 輔助燈。


選項	靜態攝影中 LED 視訊燈的功能
反射光	反射光
AF 輔助	AF 輔助燈
AF 輔助+反射光	AF 輔助燈和反射光
OFF	無

- 在某些情況下，該選項也可透過 **閃光燈功能設定** 選單進行訪問。

## 主設定

當安裝至相機熱靴的閃光燈用作透過 Fujifilm 無線光學閃光控制來控制遙控閃光燈組件的主閃光燈時，您可為該閃光燈選擇閃光燈組（A、B 或 C），選擇 **OFF** 則可將主閃光燈輸出限制為不會影響最終照片的級別。

選項			
<b>Gr A</b>	<b>Gr B</b>	<b>Gr C</b>	<b>OFF</b>

 在某些情況下，該選項也可透過 **閃光燈功能設定** 選單進行訪問。

## CH 設定


選擇當使用 Fujifilm 光學無線閃光控制時用於在主閃光燈與遙控閃光燈組件之間進行通訊的頻道。不同的頻道可用於不同的閃光系統，或用於在近距離操作多個系統時防止干擾。

選項			
<b>CH1</b>	<b>CH2</b>	<b>CH3</b>	<b>CH4</b>

## 動畫設定

調整動畫錄製選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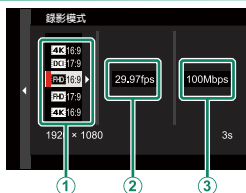
若要顯示動畫錄製選項，請在拍攝顯示中按下 **MENU/OK** 並選擇 **☐**（動畫設定）標籤。

 可用選項根據所選拍攝模式的不同而異。



### 錄影模式

拍攝動畫之前，請選擇影格速率、位元率以及影格大小和縱橫比。




- 1 在拍攝選單中，選擇 **☐** 動畫設定，然後反白顯示 錄影模式 並按下 **MENU/OK**。
- 2 按下對焦棒（對焦桿）上方或下方反白顯示所需影格大小和縱橫比（**①**）並按下對焦棒右方。
  - 請為縱橫比為 16:9 或 17:9 的 4K 動畫選擇 **4K 16:9** 或 **DCI 17:9**。
  - 請為縱橫比為 16:9 或 17:9 的全高清動畫選擇 **FHD 16:9** 或 **FHD 17:9**。

- 3 按下對焦棒（對焦桿）上方或下方反白顯示一個影格速率（**②**）並按下對焦棒右方。

選項					
23.98P	24P	25P	29.97P	50P	59.94P













- 4 按下對焦棒上方或下方反白顯示一個位元速率（**③**）並按下 MENU/OK。


選項		
50Mbps	100Mbps	200Mbps

 影格速率和位元速率的選擇根據動畫模式的不同而異。

## 全HD高速錄製

錄製高影格速率 Full HD 動畫。高影格速率動畫可以慢動作播放，讓您有時間檢視快速移動的拍攝對象或對於肉眼而言稍縱即逝的細節。

選項	說明
2x  59.94P  120P	以 120 或 100 fps 的影格速率錄製全高清動畫片段。動畫分別以 1/2、1/4 或 1/5 的速度播放。最大錄製時間長度為 6 分鐘。記錄至記憶卡的動畫片段會被壓縮，目的是將資料量的記錄保持為每秒 200 Mbps。
2x  50P  100P	
4x  29.97P  120P	
4x  25P  100P	
5x  24P  120P	
5x  23.98P  120P	
關	高速錄製關閉。



 錄製無聲高速動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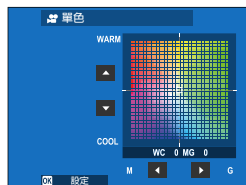
## 軟片模擬

選擇用於動畫錄製的軟片模擬效果。

選項	說明
 <b>PROVIA/標準</b>	請參閱“軟片模擬”（📖 100）。
 <b>Velvia/艷麗</b>	
 <b>ASTIA/柔和</b>	
 <b>CLASSIC CHROME</b>	
 <b>PRO Neg. Hi</b>	
 <b>PRO Neg. Std</b>	
 <b>經典底片</b>	
 <b>ETERNA/影院</b>	
 <b>ACROS</b>	
 <b>黑白</b>	
 <b>棕褐色</b>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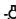

## 單色

在使用  **ACROS** 和  **黑白** 軟片模擬所拍的黑白照片中添加偏紅或偏藍色調（暖色氛圍或冷色氛圍）。您可在 **WARM-COOL** 和 **G**（綠色）-**M**（洋紅色）軸上調整色彩。







## 白平衡

調整用於動畫錄製的白平衡。

選項	說明
自動	請參閱“白平衡”（  104）。
 1/  2/  3	
	
	
	
	
	
	
	
	

## 動態範圍

選擇用於動畫錄製的動態範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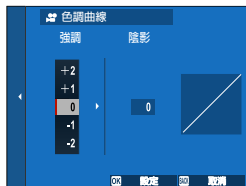
選項	說明
 100 100%	請參閱“動態範圍”（  107）。
 200 200%	
 400 400%	

-  不支援自動動態範圍調整（自動）。
- 200 200% 在感光度 ISO 320 至 ISO 12800 時可用，400 400% 在感光度 ISO 640 至 ISO 12800 時可用。
- 當  動畫設定 > F-日誌錄製 選為 關 時， 動畫設定 >  動態範圍 選項可用。

## 色調曲線

參照色調曲線，使用對焦棒

（對焦棒）調整明亮部或陰暗部的表現，使其色調更鮮明或更柔和。選擇較高的值可使明亮部和陰暗部更鮮明，選擇較低的值可使其更柔和。



### 選項

-2	-1	0	+1	+2	+3	+4
----	----	---	----	----	----	----

## 色彩

調整用於動畫錄製的色彩濃度。選擇較高的值可增加飽和度，選擇較低的值可降低飽和度。

### 選項

-4	-3	-2	-1	0	+1	+2	+3	+4
----	----	----	----	---	----	----	----	----

## 銳利度

銳化或柔化動畫中的輪廓。選擇較高的值可使輪廓更清晰，選擇較低的值可使輪廓更柔和。

### 選項

-4	-3	-2	-1	0	+1	+2	+3	+4
----	----	----	----	---	----	----	----	----



## 減少雜訊


減少在高感光度下所拍動畫中的雜訊。選擇較高的值可以減少雜訊、柔化輪廓，選擇較低的值可使輪廓保持清晰可見。

選項								
-4	-3	-2	-1	0	+1	+2	+3	+4

## 幀間降噪

選擇 **開** 可啓用幀間降噪功能。

選項	
開	關

-  僅當畫面大小為 **4K** 或 **DCl** 的情況下，選擇了 **29.97P** 或更慢的影格速率時，幀間降噪功能才可用。
- 拍攝移動的拍攝對象或者相機在拍攝過程中發生移動時，可能會出現“重影”。

## F-日誌錄製

選擇 **開** 可使用寬色域軟伽馬曲線錄製動畫，適用於進一步處理後期製作。感光度限制為 ISO 640 至 12800 之間的值。

選項	
開	關

## 👤 周邊亮度校正

選擇 **開** 可在動畫錄製過程中啓用周邊亮度校正。

選項	
開	關

- 📷 若使用 FUJIFILM M 轉接環（另售）安裝了一個不傳輸資料至相機的鏡頭時選擇了 **開**，周邊亮度將根據拍攝選單中 **📷 拍攝設定 > 轉接環設定 > 周邊亮度校正**（📖 147）的所選項進行調整。
- 若您發現使用該選項錄製的動畫中出現條帶痕跡，請選擇 **關**。

## 👤 聚焦區域

使用自動對焦選擇對焦區域進行動畫拍攝。您也可使用手動對焦選擇對焦區域（因而還有對焦變焦位置）進行動畫拍攝。

## 錄影自動對焦模式


設定動畫錄製期間相機選擇對焦點的方法。

選項	說明
多重	自動對焦點選擇。
區域	相機對焦於所選對焦區域中的拍攝對象。

## AF-C 自訂設定

選擇在對焦模式 C 中錄製動畫時的對焦追蹤選項。

### 追蹤靈敏度

選擇當某一物體在目前拍攝對象後面或前面進入對焦區域時，相機等待切換對焦的時間長度。請參閱“追蹤靈敏度”（ 117）。

選項				
0	1	2	3	4

### AF速度

調整自動對焦響應速度。選擇較高的值可獲得更快的反應速度，選擇較低的值可獲得更慢的反應速度。

選項										
-5	-4	-3	-2	-1	0	+1	+2	+3	+4	+5

## 👤 臉部/眼部偵測設定

錄製動畫時啓用或禁用智慧型臉部追蹤對焦。

選項	說明
臉部偵測開	請參閱“臉部/眼部偵測設定”（📖 122）。
關	智慧型臉部追蹤對焦和眼睛優先關閉。

❗ 當智慧型臉部追蹤對焦啓用時，即使使用對焦模式選擇器選擇了單一 AF (S)，相機也將使用連續自動對焦進行對焦。智慧型臉部追蹤對焦在手動對焦模式下不可用。

## 👤 MF 輔助

選擇在手動對焦模式下對焦如何顯示。

選項	說明
標準	對焦以正常狀態顯示（對焦峰值不可用）。
對焦峰值亮點	相機增強高對比度的輪廓。請選擇色彩和峰值等級。



## 👤 焦距確認

若選擇了開，當在手動對焦模式下旋轉對焦環時，螢幕中將自動放大所選對焦區域。

選項	
開	關

## 斑馬紋設定

可能曝光過度的明亮部在動畫模式顯示中以斑馬條紋顯示。

選項	說明
斑馬紋右	 右斜條紋。
斑馬紋左	 左斜條紋。
關	條紋關閉。

## 斑馬紋等級

選擇斑馬條紋顯示的亮度閾值。

選項										
50	55	60	65	70	75	80	85	90	95	100

## 音訊設置

調整動畫錄製時的聲音相關設定。

### 內置麥克風音量調節

調整內建麥克風的錄製音量。

選項	說明
自動	相機自動調整錄製音量。
手動	手動調整錄製音量。按下對焦棒（對焦桿）右方可從 25 個錄製音量中進行選擇。
關	關閉內建麥克風。

## 外置麥克風音量調節

調整外接麥克風的錄製音量。

選項	說明
自動	相機自動調整錄製音量。
手動	手動調整錄製音量。按下對焦棒（對焦桿）右方可從 25 個錄製音量中進行選擇。
關	禁止使用外接麥克風錄音。

## 麥克風音量限制器

減少因超過麥克風音訊電路限制的輸入而導致的變聲。

選項	
開	關

## 風濾鏡

選擇是否在動畫錄製過程中啓用降低風噪功能。

選項	
開	關

## 低頻切除濾鏡

選擇是否啓用低頻消除過濾，從而減少動畫錄製過程中的低頻噪音。

選項	
開	關



## 耳機音量

調整耳機音量。

選項	說明
0	關閉輸出至耳機的聲音。
1—10	從 1 至 10 選擇音量。

## 麥克風/遙控器

指定連接至麥克風/遙控器連接孔的裝置是麥克風還是遙控器。

選項	
 麥克風	 遙控器

## 時間編碼設置

調整動畫錄製的時間信號（小時、分、秒和畫面編號）顯示設定。

### 時間編碼顯示

選擇 **開** 可在動畫錄製和播放過程中顯示時間信號。

選項	
開	關

### 開始時間設置

選擇時間信號開始時間。

選項	說明
手動輸入	反白顯示該選項並按下對焦棒（對焦桿）右方可手動選擇一個開始時間。
當前時間	將開始時間設為目前時間。
重置	將開始時間設為 00:00:00。

### 計數設置

選擇是持續計時還是僅在動畫錄製期間計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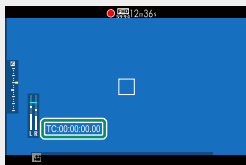
選項	說明
錄製運行	僅在動畫錄製期間計時。
自由運行	持續計時。

## 掉幀

在影格速率為 **59.94P** 和 **29.97P** 時，時間信號（以秒為單位）和實際錄製時間（以帶小數點的秒為單位）之間會逐漸產生差異。選擇相機是否會根據需要丟棄一些畫面以匹配錄製時間和時間信號。

選項	說明
開	相機根據需要丟棄一些畫面，以保持時間信號和實際錄製時間之間的嚴格匹配。
關	畫面不會丟棄。

- 時間信號顯示根據所選項的不同而異。



TC:00:00:00.00

開

TC:00:00:0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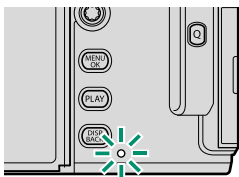
關

- 選擇影格速率 **23.98P** 可禁用畫面丟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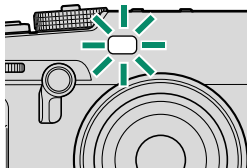


## 信號燈

選擇動畫錄製期間點亮的信號燈（指示或 AF 輔助）以及信號燈閃爍還是保持穩定點亮。




指示燈



AF 輔助燈

選項	說明
前部關閉 後部 	指示燈在動畫錄製期間點亮。
前部關閉 後部 	指示燈在動畫錄製期間閃爍。
前部  後部 	指示燈和 AF 輔助燈在動畫錄製期間點亮。
前部  後部關閉	AF 輔助燈在動畫錄製期間點亮。
前部  後部 	指示燈和 AF 輔助燈在動畫錄製期間閃爍。
前部  後部關閉	AF 輔助燈在動畫錄製期間閃爍。
前部關閉 後部關閉	指示燈和 AF 輔助燈在動畫錄製期間保持熄滅。

## 視頻靜音控制

選擇 **開** 可禁用相機轉盤並使用觸控式螢幕控制調整動畫設定，以防相機控制發出的聲音錄入動畫中（ 24）。

選項	
開	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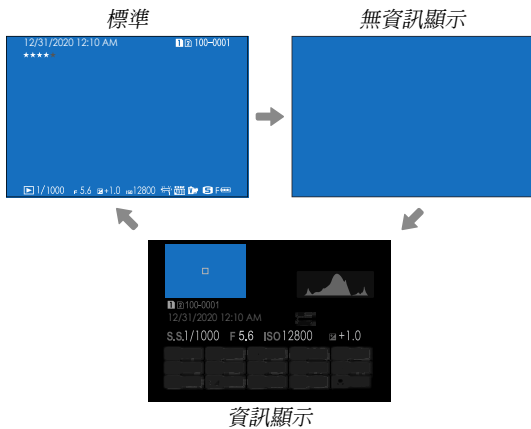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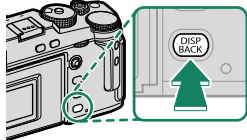
# 播放與播放選單

# 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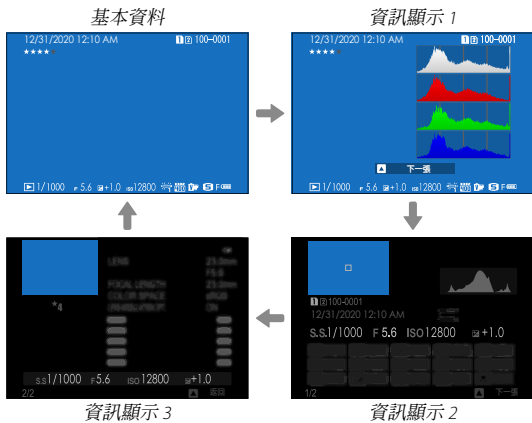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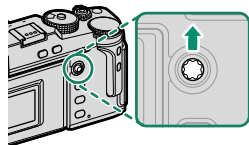
## DISP/BACK 鈕

DISP/BACK 鈕可控制播放過程中指示的顯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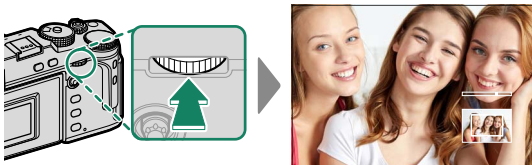
## 檢視照片資訊

每向上按一次對焦棒（對焦桿），照片資訊顯示將變化一次。



## 放大對焦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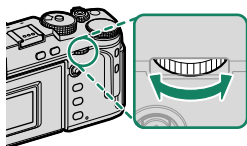
按下後指令轉盤的中央可放大對焦點。再次按下則返回全畫面播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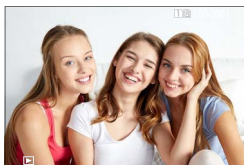
## 檢視照片

閱讀本部分可獲得有關播放縮放和多重畫面播放的資訊。

使用後指令轉盤可從全畫面播放切換至播放縮放或多重畫面播放。



全畫面播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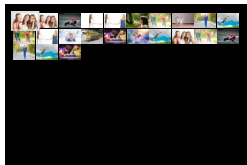
多重畫面播放



9 張畫面檢視



100 張畫面檢視



播放縮放

DISP/BACK  
MENU/OK



中等縮放



最大縮放



## 播放縮放

向右旋轉後指令轉盤可放大目前照片，向左旋轉則可縮小。若要退出縮放，請按下 **DISP/BACK**、**MENU/OK** 或後指令轉盤的中央。

- 最大縮放倍率根據 **影像品質設定 > 影像尺寸** 中所選項的不同而異。
- 播放縮放不可用於裁切或調整尺寸後以 **640** 尺寸儲存的副本。

## 捲動

放大照片時，對焦棒（對焦桿）可用於檢視在目前顯示中不可視的影像區域。



導覽視窗

## 多重畫面播放

若要更改影像的顯示數量，請在全畫面顯示照片時向左旋轉後指令轉盤。

- 使用對焦棒（對焦桿）反白顯示影像並按下 **MENU/OK** 可全畫面檢視反白顯示的影像。
- 在 9 張和 100 張畫面顯示中，向上或向下按下對焦棒可檢視更多照片。



## 播放選單

調整播放設定。

在播放模式中按下 **MENU/OK** 時螢幕中會顯示播放選單。



## 切換插槽

選擇從哪張記憶卡播放影像。

若插有兩張記憶卡，您可按住 **PLAY** 鈕選擇一張記憶卡進行播放。

## RAW 轉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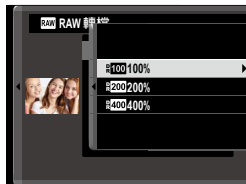
即使沒有電腦，您也可使用相機修改 RAW 照片並以其他格式進行儲存。

### 以其他格式儲存 RAW 照片


- 1 顯示 RAW 照片。
- 2 在播放選單中反白顯示 RAW 轉檔。
- 3 按下 **MENU/OK**。  
螢幕中將顯示設定清單。



- 4 向上或向下按下對焦棒（對焦桿）反白顯示一個設定。
- 5 向右按下對焦棒顯示選項。



- 6 向上或向下按下對焦棒反白顯示所需選項。
- 7 按下 **MENU/OK** 選擇反白顯示的選項。螢幕中將顯示步驟 3 中所示的設定清單。請重複步驟 4 至 7 調整其他設定。
- 8 按下 **Q** 鈕。  
顯示幕中將顯示副本的預覽。
- 9 按下 **MENU/OK**。  
副本將被儲存。


 在播放過程中顯示 RAW 照片時按下 **Q** 鈕也可顯示 RAW 轉檔選項。

將照片從 RAW 轉換為另一種格式時，您可調整以下設定：

設定	說明
反應拍攝條件	使用拍攝照片時有效的設定建立一個副本。
檔案類型	選擇檔案格式。
影像尺寸	選擇影像尺寸。
影像品質	調整影像品質。
增感/減感補正處理	調整曝光。
動態範圍	增強明亮部中的細節以獲取自然對比度。
D範圍優先順序	用於在拍攝高對比度場景時減少明亮部和陰暗部中細節的流失，從而獲取自然的效果。
軟片模擬	模擬不同類型軟片的效果。
單色	在黑白照片中新增一種暖色或冷色氛圍。
顆粒效果	新增一種軟片顆粒效果。
彩色效果	增加可用於渲染容易高度飽和的色彩（例如，紅色、黃色和綠色）的色調範圍。
色彩漸變特效藍色	增加可用於渲染藍色的色調範圍。
白平衡	調整白平衡。
白平衡偏移	微調白平衡。
色調曲線	調整明亮部和陰暗部。
色彩	調整色彩濃度。
銳利度	銳化或柔化輪廓。
減少雜訊	處理副本以減少斑點。
清晰度	增加清晰度。
鏡頭調整優化器	透過調整衍射和鏡頭邊緣的輕微對焦損失提高畫質。
色彩範圍	選擇用於色彩再現的色彩範圍。
HDR	減少明亮部和陰暗部中細節的流失。

## 刪除


刪除單張照片、多張所選照片或所有照片。

 已刪除的照片不能恢復。請在刪除前將重要的照片進行保護或者將其複製到電腦或其他儲存裝置。

選項	說明
單一畫面	一次刪除一張照片。
已選擇顯示框格	刪除多張所選照片。
所有畫面	刪除所有未受保護的照片。



### 單一畫面

- 1 將播放選單中的 **刪除** 選為 **單一畫面**。
- 2 向左或向右按下對焦棒（對焦桿）捲動顯示照片，然後按下 **MENU/OK** 進行刪除。

-  刪除照片前不會顯示確認對話框；按下 **MENU/OK** 前請確保選擇了正確的照片。
- 其他照片可透過按下 **MENU/OK** 進行刪除。向左或向右按下對焦棒捲動顯示照片，然後按下 **MENU/OK** 進行刪除。


## 已選擇顯示框格

- 1 將播放選單中的 **刪除** 選為 **已選擇顯示框格**。
- 2 反白顯示照片並按下 **MENU/OK** 確認選擇。
  - 所選照片用核選標記 (☑) 標識。
  - 若要取消選擇反白顯示的照片，請再次按下 **MENU/OK**。
- 3 操作完成時，按下 **DISP/BACK** 顯示確認對話框。
- 4 反白顯示 **執行** 並按下 **MENU/OK** 刪除所選照片。

 位於相簿或預設列印中的照片將用  標識。

## 所有畫面

- 1 將播放選單中的 **刪除** 選為 **所有畫面**。
- 2 螢幕中將顯示確認對話框；反白顯示 **執行** 並按下 **MENU/OK** 刪除所有未受保護的照片。

 • 按下 **DISP/BACK** 可取消刪除，但之前已刪除的照片無法恢復。  
• 若出現訊息提示所選照片為 DPOF 預設列印的一部分，您可按下 **MENU/OK** 將其刪除。

## 同時刪除 (RAW卡槽1/JPG卡槽2)

☑ 儲存資料設定 > 卡片插槽設定(靜態影像)選為 RAW / JPEG 時拍攝照片會建立兩張影像。選擇刪除 RAW 影像時是否會同時刪除 JPEG 副本。

選項	說明
開	刪除插槽 1 卡中的 RAW 影像時會同時刪除插槽 2 卡中的 JPEG 副本。
關	刪除插槽 1 卡中的 RAW 影像時不會刪除插槽 2 卡中的 JPEG 副本。


## 裁切

建立目前照片的裁切副本。

- 1 顯示所需照片。
  - 2 在播放選單中選擇 裁切。
  - 3 使用後指令轉盤進行放大或縮小，然後向上、向下、向左或向右按下對焦棒（對焦桿）捲動顯示照片，直至顯示所需部分。
  - 4 按下 **MENU/OK** 顯示確認對話框。
  - 5 再次按下 **MENU/OK** 將裁切後的副本儲存為單獨檔案。
- 變焦倍率越高，裁切後副本中的畫素數量越少。
  - 若最終副本的尺寸為 **640**，執行 將會顯示為黃色。
  - 所有副本的縱橫比為 3:2。

## 調整尺寸


建立目前照片的小型副本。


- 1 顯示所需照片。
  - 2 在播放選單中選擇 **調整尺寸**。
  - 3 反白顯示一個尺寸並按下 **MENU/OK** 顯示確認對話框。
  - 4 再次按下 **MENU/OK** 將調整尺寸後的副本儲存為單獨檔案。
-  可用尺寸根據原始影像尺寸的不同而異。

## 保護

保護照片不被誤刪。反白顯示下列選項之一並按下 **MENU/OK**。

選項	說明
設定/取消	保護所選照片。向左或向右按下對焦棒（對焦桿）檢視照片，然後按下 <b>MENU/OK</b> 確認或取消選擇。操作完成時按下 <b>DISP/BACK</b> 。
全部保護	保護所有照片。
全部重新設定	取消所有照片的保護。

 當記憶卡格式化時，受保護照片將被刪除。



 保護目前選來上傳至已配對智慧型手機或平板裝置的影像將會移除上傳標記。



## 影像旋轉

### 旋轉照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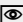
- 1 顯示所需照片。
- 2 在播放選單中選擇 **影像旋轉**。
- 3 向下按下對焦棒（對焦桿）順時針旋轉照片  $90^\circ$ ，向上按下則逆時針旋轉照片  $90^\circ$ 。
- 4 按下 **MENU/OK**。無論何時在相機上播放，照片都自動以所選方位顯示。

-  無法旋轉受保護的照片。請在旋轉照片前取消保護。
- 本相機可能無法旋轉其他裝置建立的照片。在相機中被旋轉的照片，當在電腦或其他相機上進行檢視時將不會旋轉。
- 使用  **畫面設定** > **自動旋轉播放** 拍攝的照片在播放過程中會自動按正確的方位顯示。

## 消除紅眼

消除人像中的紅眼。相機將分析影像；若偵測到紅眼，影像將被處理以建立消除了紅眼的副本。

- 1 顯示所需照片。
- 2 在播放選單中選擇 **消除紅眼**。
- 3 按下 **MENU/OK**。

-  拍攝效果根據場景的不同和相機是否成功偵測到臉部而異。
- 處理影像需要的時間根據偵測到的臉部數量的不同而異。
- 已使用消除紅眼處理過的照片中的紅眼無法進行消除，此類照片在播放過程中會以  圖示標識。
- 無法為 RAW 影像執行消除紅眼。


## 語音備註設定


在目前照片中新增語音備註。

- 1 在播放選單的 **語音備註設定** 中選擇 **開**。
- 2 顯示您想要新增語音備註的照片。
- 3 按住 **Fn2** 鈕錄製語音備註。在 30 秒後或者當您釋放此按鈕時錄製結束。

- 新的語音備註將會覆蓋任何現有語音備註。
- 語音備註無法新增至受保護照片。
- 刪除照片也將刪除語音備註。


### 播放語音備註

帶有語音備註的照片在播放時用  圖示標識。

- 若要播放語音備註，請選擇照片並按下 **Fn2** 鈕。
- 語音備註播放期間將顯示一個進度列。
- 按下 **MENU/OK** 暫停播放，然後向上或向下按下對焦棒（對焦桿）可調整音量。再次按下 **MENU/OK** 可恢復播放。您也可使用  **聲音設定 > 錄放音** 調整音量。

## 評分

使用星號為照片評分。

- 1 在播放選單中選擇 評分。
  - 2 旋轉前部命令轉盤選擇照片，並旋轉後指令轉盤從 0 至 5 星（“★”）中選擇評分。
-  您可使用對焦棒（對焦桿）代替前部命令轉盤來選擇照片。
  - 在單張、9 張或 100 張播放中按下 **AE-L / AF-L** 鈕也可以顯示評分對話框。
  - 使用觸控控制可進行放大或縮小。

## 複製

在第一和第二插槽中的記憶卡之間複製照片。

- 1 在播放選單中選擇 **複製**。
- 2 反白顯示下列選項之一。

選項	說明
插槽1 → 插槽2	將第一插槽的記憶卡中的照片複製到第二插槽的記憶卡中。
插槽2 → 插槽1	將第二插槽的記憶卡中的照片複製到第一插槽的記憶卡中。

- 3 向右按下對焦棒（對焦桿）。
- 4 反白顯示下列選項之一並按下 **MENU/OK**。


選項	說明
單一畫面	複製所選照片。向左或向右按下對焦棒可檢視照片，然後按下 <b>MENU/OK</b> 可複製目前照片。
所有畫面	複製所有照片。



- ❗ 當目的地空間已滿時，複製將中止。
- 若您嘗試將大小超過 4 GB 的檔案複製到容量為 32 GB 或以下的記憶卡中，複製將會結束且檔案不會被複製。

## 圖像傳輸預定

選擇照片上傳至已配對智慧型手機或平板裝置。

- 1 在播放選單中選擇 **圖像傳輸預定** > **選擇幀**。
- 2 反白顯示照片並按下 **MENU/OK** 確認或取消選擇。請重複步驟直至選擇完所有所需照片。
- 3 按下 **DISP/BACK** 退回播放。


 若  **連接設定** > **Bluetooth 設置** > **Bluetooth 開/關** 和 **自動圖像傳輸** 都選為 **開**，您退回播放或關閉相機後不久將開始上傳。

-  • 圖像傳輸預定最多可包含 999 張照片。
- 以下照片和動畫無法選用於上傳：
    - 受保護照片
    - 動畫
    - RAW 影像
    - “禮物影像”（使用其他相機拍攝的照片）
  - 若將  **連接設定** > **一般設定** >  **按鈕設定** 選為 **配對/傳輸** 指令，按下 **Fn1** 鈕可顯示 **圖像傳輸預定** 對話框。
  - 若要移除目前預定中所有照片的上傳標記，請選擇 **圖像傳輸預定** > **重置預定**。
  - 若  **連接設定** > **Bluetooth 設置** > **自動圖像傳輸** 選為 **開**，照片將在拍攝時自動標記用於上傳。

## 無線通訊

連線至執行最新版本 FUJIFILM Camera Remote 應用程式的智慧型手機。隨後智慧型手機即可用於：


- 遙控相機並遙控拍照
- 接收從相機上傳的照片
- 瀏覽相機中的照片並下載所選照片
- 上傳位置資料至相機

 有關下載和其他資訊，請訪問：

[http://app.fujifilm-dsc.com/en/camera\\_remote/](http://app.fujifilm-dsc.com/en/camera_remote/)

## 自動播放




以自動播放方式檢視照片。按下 **MENU/OK** 可開始播放，向左或向右按下對焦棒（對焦桿）可跳至下一張或上一張。在播放過程中可隨時按下 **DISP/BACK** 檢視螢幕說明。按下 **MENU/OK** 可隨時結束播放。

 自動播放過程中，相機不會自動關閉。

## 相簿助理

使用您最喜愛的照片建立相簿。

### 建立相簿

- 1 將  播放選單 > 相簿助理 選為 新相簿。
- 2 捲動顯示影像並向上按下對焦棒（對焦桿）以確認或取消選擇。相簿建立完成後，按下 **MENU/OK** 退出。
  -  • 640 或更小的照片以及動畫都無法選用於相簿。
  - 您選擇的第一張照片將成為封面影像。向下按下對焦棒則可選擇目前影像作為封面。
- 3 反白顯示 **完整相簿** 並按下 **MENU/OK**（若要將所有照片都選用於相簿，請選擇 **全選**）。新相簿將新增至相簿助理選單的清單中。
  -  • 相簿最多可包含 300 張照片。
  - 未包含任何照片的相簿將被自動刪除。



## 檢視相簿

在相簿助理選單中反白顯示一個相簿並按下 **MENU/OK** 顯示該相簿，然後向左或向右按下對焦棒（對焦桿）即可捲動顯示照片。

## 編輯和刪除相簿

顯示相簿並按下 **MENU/OK**。螢幕中將顯示以下選項；請選擇所需選項並按照螢幕指示進行操作。

- **編輯**：按照“建立相簿”中所述編輯相簿。
- **刪除**：刪除相簿。

## PC自動儲存

將照片從相機上傳至執行最新版本 FUJIFILM PC AutoSave 的電腦（請注意，您必須先安裝該軟體，並將電腦配置為從相機所複製影像的目的地）。



有關下載和其他資訊，請訪問：

[http://app.fujifilm-dsc.com/en/pc\\_autosave/](http://app.fujifilm-dsc.com/en/pc_autosave/)

## 預設列印 (DPOF)

為 DPOF 相容印表機建立一個數位“預設列印”。

- 1 選擇 **播放選單 > 預設列印 (DPOF)**。
- 2 選擇 **顯示日期** 會在照片上列印拍攝日期，選擇 **關閉日期** 則不會在照片上列印日期，選擇 **全部重新設定** 將在繼續操作前從預設列印中刪除所有照片。
- 3 顯示您要在預設列印中包含或從中刪除的照片。
- 4 向上或向下按下對焦棒（對焦桿）選擇列印份數（最多 99 份）。

若要從預設列印中刪除照片，請向下按下對焦棒，直至列印份數為 0。



列印份數

列印的總數量

重複步驟 3-4 完成預設列印。

- 5 列印的總數量顯示在螢幕中。按下 **MENU/OK** 退出。

- 目前預設列印中的照片在播放過程中用 **鎖** 圖示標識。
- 預設列印最多可包含來自單張記憶卡的 999 張照片。
- 若所插記憶卡包含其他相機建立的預設列印，按照上文所述進行建立之前，您將需要刪除該預設列印。

## instax 印表機列印

若要在選購的 Fujifilm instax SHARE 印表機上列印照片，請先選擇 **☑ 連接設定** > **instax 印表機連接設定** 並輸入 instax SHARE 印表機名稱 (SSID) 和密碼，然後執行下列步驟。

- 1 開啓印表機。
- 2 選擇 **☐ 播放選單** > **instax 印表機** 列印。相機將連接至印表機。



- 3 使用對焦棒（對焦桿）顯示您要列印的照片，然後按下 **MENU/OK**。照片將發送至印表機，列印開始。



- 使用其他相機拍攝的照片無法列印。
- 列印範圍小於 LCD 螢幕中的可視區域。
- 顯示可能會根據所連接印表機的不同而異。




# 設定選單

# 8

## 使用者設定



調整基本相機設定。


若要訪問基本相機設定，請按下 **MENU/OK**，選擇 （設定）標籤，並選擇使用者設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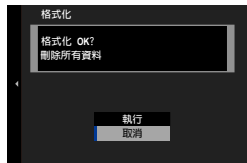



### 格式化


格式化記憶卡的步驟如下：

- 1 在 （設定）標籤中選擇  使用者設定 > 格式化。
- 2 反白顯示您要格式化的記憶卡所在插槽並按下 **MENU/OK**。
- 3 螢幕中將顯示確認對話框。若要格式化記憶卡，請反白顯示 **執行** 並按下 **MENU/OK**。

 選擇 **取消** 或按下 **DISP/BACK** 可退出而不格式化記憶卡。





-  所有資料（包括受保護照片）將從記憶卡中刪除。請確定重要檔案已複製到電腦或其他儲存裝置。
- 在格式化過程中請勿打開電池室蓋。

 您也可透過按住 **DRIVE** 鈕並同時按下後指令轉盤的中央顯示格式化選單。


## 日期/時間



設定相機時鐘的步驟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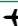

- 1 在  (設定) 標籤中選擇  使用者設定 > 日期/時間。
- 2 向左或向右按下對焦棒 (對焦桿) 反白顯示年、月、日、小時或分鐘，向上或向下按下則可進行更改。若要改變年、月、日的顯示順序，請反白顯示日期格式並向上或向下按下對焦棒。
- 3 按下 **MENU/OK** 設定時鐘。




## 時差

在旅行時，您可將相機時鐘從居住地時區立即切換至目的地的當地時區。指定當地時區和居住地時區之間時差的步驟如下：

- 1 反白顯示  當地 並按下 **MENU/OK**。
- 2 使用對焦棒 (對焦桿) 選擇當地時區和居住地時區之間的時差。設定完成時，按下 **MENU/OK**。

若要將相機時鐘設為當地時間，請反白顯示  當地 並按下 **MENU/OK**。若要將時鐘設為您居住地時區的時間，請選擇  居住地。

選項	
 當地	 居住地

 若選擇了  當地，相機開啓時  將顯示為黃色約 3 秒。

選擇一種語言。

## 我的選單設定

編輯 **MY**（我的選單）標籤中所列的項目，該標籤為常用選項的個性化自訂選單。

- 1 在 **設定** 標籤中反白顯示 **使用者設定 > 我的選單設定** 並按下 **MENU/OK**。



若要為項目重新排序，請選擇 **排序項目**。若要刪除項目，請選擇 **移除項目**。

- 2 向上或向下按下對焦棒（對焦桿）反白顯示 **新增項目**，然後按下 **MENU/OK**。可新增至“我的選單”的選項用藍色反白顯示。



目前屬於“我的選單”中的項目用核選標記標識。

- 3 為項目選擇一個位置並按下 **MENU/OK**。該項目將新增至“我的選單”。



- 4 按下 **MENU/OK** 返回編輯顯示。
- 5 重複步驟 3 和 4 直至新增完所有所需項目。


“我的選單”最多可包含 16 個項目。



## 感應器清潔中

去除相機影像感應器上的灰塵。

選項	說明
執行	立即清潔感應器。
開啓時	感應器清潔將在相機開啓時執行。
關閉時	感應器清潔將在相機關閉時執行（但是如果相機在播放模式下關閉，則不會執行感應器清潔操作）。

 使用感應器清潔無法去除的灰塵可使用吹氣球去除（[圖 301](#)）。

## 重新設定

將拍攝或設定選單選項重設為預設值。

### 1 反白顯示所需選項並按下 **MENU/OK**。

選項	說明
拍攝選單重設	將使用 <b>編輯/儲存自訂設定</b> 所建立的自訂白平衡和自訂設定庫以外的所有拍攝選單設定重設為預設值。
設定重設	將設定選單中除 <b>日期/時間、時差、版權資訊</b> 以及與連接相關的 <b>連接設定</b> 選項以外的其它設定全部重置為預設值。


### 2 螢幕中將顯示確認對話框；反白顯示 **執行** 並按下 **MENU/OK**。

## 法規

若要檢視產品型號，CMIIT ID 和其他證書的電子副本，請在設定選單中選擇 **☑ 使用者設定 > 法規**。


## 聲音設定

更改相機所發出的聲音。


若要訪問聲音設定，請按下 **MENU/OK**，選擇 （設定）標籤，並選擇 **聲音設定**。



### AF 嗶聲音量


選擇相機對焦時所發出嗶嗶聲的音量。選擇  關可關閉嗶嗶聲。

#### 選項


（高）

（中）


（低）

 關（靜音）

### 自拍定時器嗶聲音量


選擇進行自拍時所發出嗶嗶聲的音量。選擇  關可關閉嗶嗶聲。

#### 選項


（高）

（中）


（低）

 關（靜音）

## 操作音量


調整操作相機控制時所發出聲音的音量。選擇  關 可關閉控制的聲音。

### 選項

 (高)

 (中)


 (低)

 關 (靜音)

## 快門音量


調整電子快門所發出聲音的音量。選擇  關 可關閉快門音。

### 選項

 (高)

 (中)


 (低)


 關 (靜音)


## 快門音

選擇電子快門的聲音。

### 選項

 1 快門音 1

 2 快門音 2

 3 快門音 3

## 錄放音

調整動畫播放的音量。

### 選項

0

1

2

3

4

5

6

7

8

9

10

## 畫面設定

更改螢幕設定。

若要訪問螢幕設定，請按下 **MENU/OK**，選擇 **[設定]** 標籤，並選擇 **畫面設定**。



## 眼睛感應器設定

開啓或關閉眼睛感應器。您可為拍攝和播放時分別進行設定。

選項	說明
拍攝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開：將眼睛對準 EVF 可開啓 EVF。關閉 LCD 螢幕。</li></ul>
播放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關：當顯示幕面板關閉時 EVF 開啓，而當顯示幕面板開啓時 EVF 關閉。</li></ul>

## EVF 亮度

調整電子觀景窗的顯示亮度。

選項	說明
自動	自動調整亮度。
手動	手動調整亮度；可從 -7 至 +5 之間的選項中進行選擇。

## EVF 色

調整電子觀景窗的顯示色相。

選項										
-5	-4	-3	-2	-1	0	+1	+2	+3	+4	+5

## EVF顏色調節

調整電子觀景窗的顯示顏色。

1 使用對焦棒（對焦桿）調整色彩。



2 按下 **MENU/OK**。

## LCD亮度

調整 LCD 螢幕亮度。

選項

-5	-4	-3	-2	-1	0	+1	+2	+3	+4	+5
----	----	----	----	----	---	----	----	----	----	----

## LCD色

調整 LCD 螢幕色相。

選項

-5	-4	-3	-2	-1	0	+1	+2	+3	+4	+5
----	----	----	----	----	---	----	----	----	----	----

## LCD顏色調節

調整 LCD 螢幕的顯示顏色。

1 使用對焦棒（對焦桿）調整色彩。

2 按下 **MENU/OK**。

## 攝影圖像顯示

選擇拍攝後影像顯示的時間長度。

選項	說明
連續	照片將一直顯示在螢幕中直至按下 <b>MENU/OK</b> 鈕或半按快門鈕。按下後指令轉盤的中央可放大目前對焦點；再按一次則取消變焦。
1.5 秒	照片在所選時間內顯示在螢幕中，或者一直顯示在螢幕中直至半按快門鈕。
0.5 秒	
關	拍攝後照片不會顯示。



- 色彩可能與最終影像中的色彩稍有不同。
- 在高感光度時可能出現“雜訊”（斑點）。

## 自動旋轉螢幕

選擇觀景窗和 LCD 螢幕中的指示是否根據相機方位進行旋轉。

選項	
開	關

## 在手動模式預覽曝光/白平衡

選擇在手動曝光模式下是否啓用曝光和/或白平衡預覽。

選項	說明
預覽曝光/白平衡	啓用曝光和白平衡預覽。
預覽白平衡	僅預覽白平衡。在拍攝過程中曝光和白平衡有可能改變的情況下，比如您可能將閃光燈與監控白熱燈一起使用時，請選擇該選項。
關	禁用曝光和白平衡預覽。使用閃光燈時，或者拍攝照片時曝光可能會改變的其他情況下，請選擇該選項。

## 自然即時視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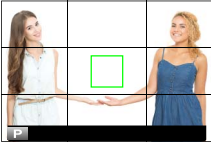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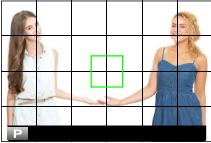

選擇是否在螢幕中顯示軟片模擬、白平衡及其他設定的效果。

選項	說明
開	相機設定的效果在螢幕中將不明顯，但低對比度、背光場景及其他難以看清的拍攝對象中的陰影更清晰。其色彩和色調將與最終照片中的有所不同。螢幕則將調整為顯示黑白以及棕褐色設定的效果。
關	軟片模擬、白平衡及其他設定的效果可在螢幕中進行預覽。



## 取景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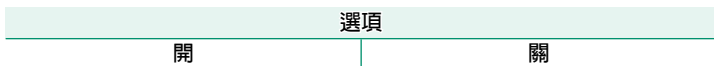
為拍攝模式選擇一種取景網格。

選項			
	九宮格線最佳構圖 顯示	24宮格線最佳構圖 顯示	HD 影像框格
顯示	 <p>適用於“三分法”構圖。</p>	 <p>6×4 網格。</p>	 <p>在由螢幕頂部和底部的線條所示的裁切區域中構圖 高清照片。</p>

在預設設定下，取景框不會顯示，但可使用 **畫面設定 > 顯示自訂設定** ( 208 ) 進行顯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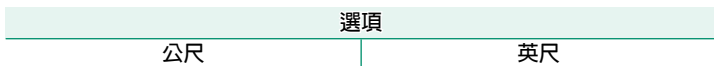
## 自動旋轉播放

選擇 **開** 可在播放過程中自動旋轉“豎直”（人像方位）照片。



## 對焦距離單位

選擇用於對焦距離指示的單位。



## 用於電影鏡頭的光圈單元

選擇當安裝了選購的 FUJINON MKX 系列鏡頭時，相機將光圈顯示為 T-值（用於動畫相機鏡頭）還是 f/-值（用於靜態相機鏡頭）。有關使用電影鏡頭的資訊，請參閱鏡頭隨附的資料。

選項	說明
T值	電影攝影師常用的一種鏡頭光圈測量單位。考慮了鏡頭透光率以更好地計算曝光。
F值	照片攝影師常用的一種鏡頭光圈測量單位。鏡頭透光率被假定為 100%，意味著同樣的光圈根據鏡頭的不同可能會產生不同的曝光。

## 光學觀景器，影像顯示



選擇在使用 OVF 拍攝後相機如何顯示照片。照片僅顯示在 **螢幕設定 > 攝影圖像顯示** 中所選的時間長度之久。

選項	說明
全螢幕	照片全畫面顯示在觀景窗中。
小視窗	照片顯示在電子測距儀（ERF）中。

當 **畫面設定 > 攝影圖像顯示** 選為 **連續** 時，會自動選擇 **全螢幕**。當選為 **關** 時，拍攝後不顯示照片。

## 顯示自訂設定

選擇在標準指示顯示中顯示的項目。

- 1 在拍攝模式下，使用 **DISP/BACK** 鈕可顯示標準指示。
- 2 按下 **MENU/OK** 並在 （設定）標籤中選擇  畫面設定 > 顯示自訂設定。
- 3 選擇 **OVF** 或 **EVF/LCD**。
- 4 反白顯示項目並按下 **MENU/OK** 確認或取消選擇。
- 5 按下 **DISP/BACK** 儲存更改。
- 6 根據需要按下 **DISP/BACK** 退出選單並返回拍攝顯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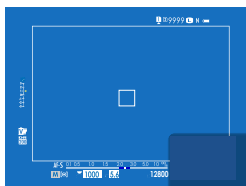
## 可用項目

在 OVF 或 EVF/LCD 螢幕中可以顯示的項目如下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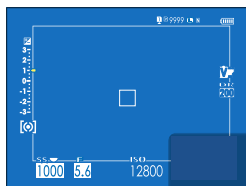
項目	預設設定	
	OVF	EVF/LCD
取景框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電子水平儀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對焦框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AF 距離指示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MF 距離指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色階分佈圖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即時查看高亮警報	—	<input type="checkbox"/>
預設模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光圈/快門速度/ISO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資訊背景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曝光補償(數位)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曝光補償(刻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對焦模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測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快門類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閃光燈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連續模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雙重IS模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觸控式螢幕模式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白平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軟片模擬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動態範圍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加速模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剩餘張數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影像大小/畫質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錄影模式與錄製時間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圖像傳輸預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麥克風層級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指引訊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電池電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框架輪廓	—	<input type="checkbox"/>

## 大指示器(EVF/OVF)

選擇 **開** 可以在電子或光學觀景窗中顯示大型指示燈。所顯示的指示燈可使用 **畫面設定 > 大型指示燈顯示設定** 進行選擇。



關



開

❗ 當 **大指示器(EVF/OVF)** (圖 13) 選為 **開** 時，某些圖示不會顯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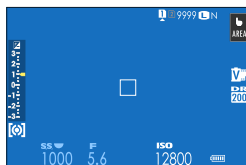
🔑 若將 **大型指示燈模式** 指定給某一功能鈕，則該按鈕可用於在 **大型指示燈模式** 開啓 (**開**) 和關閉 (**關**) (圖 216、248) 之間進行切換。

## 大型指示燈模式 (LCD)

選擇 **開** 可在 LCD 螢幕中顯示大型指示燈。所顯示的指示燈可使用 **畫面設定 > 大型指示燈顯示設定** 進行選擇。



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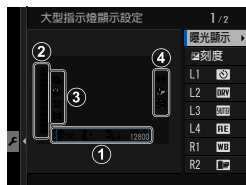
開

❗ 當 **大型指示燈模式 (LCD)** (圖 15) 選為 **開** 時，某些圖示不會顯示。

🔑 若將 **大型指示燈模式** 指定給某一功能鈕，則該按鈕可用於在 **大型指示燈模式** 開啓 (**開**) 和關閉 (**關**) (圖 216、248) 之間進行切換。

## 大型指示燈顯示設定

選擇當  畫面設定 > 大指示器(EVF/OVF) 或 大型指示燈模式 (LCD) 選為 開 時所顯示的指示燈。



選項	說明
① 曝光顯示	選擇在螢幕底部列出的項目。所選項目以核選標記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 標識；若要取消選擇，請反白顯示核選標記並按下 <b>MENU/OK</b> 。
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刻度	選擇 <b>開</b> 可顯示曝光指示。
③ L1、L2、L3、L4	選擇最多 4 個大圖示在螢幕左側顯示。
④ R1、R2、R3、R4	選擇最多 4 個大圖示在螢幕右側顯示。

## 資訊對比調整

調整螢幕對比度。

選項	說明
高對比度	高對比度。
標準	標準對比度。
低對比度	低對比度。
環境亮度暗	適應周圍較暗光線的對比度。

## 副顯示幕

調整副顯示幕的顯示設定。您可為靜態攝影和動畫錄製時分別進行設定。請從下列選項中進行選擇：

選項	說明
經典	顯示已為軟片模擬、白平衡和 ISO 感光度選擇的設定。
標準	顯示相機設定。您可以選擇顯示的設定。

### 選擇在 標準 模式中擇顯示的項目

請執行以下步驟選擇顯示在 標準 顯示中的指示。

- 1 在設定選單中選擇 **畫面設定 > 副顯示幕**。
- 2 反白顯示 **標準** 並按下 **MENU/OK**。
- 3 反白顯示 **靜態模式** 或 **錄影模式** 並按下 **MENU/OK**。
- 4 反白顯示您希望更換的指示並按下 **MENU/OK**。





## 5 反白顯示您希望顯示的指示並按下 MENU/OK。




您可選擇：

- 快門速度
- 光圈
- 曝光補償
- ISO
- 錄影模式
- 剩餘幀
- 錄製時間
- 預設模式
- 測光
- DRIVE 模式
- 對焦模式
- 白平衡
- 影像尺寸
- 影像品質
- 電池電量
- 卡片插槽選項
- 快門類型
- 軟片模擬
- 動態範圍
- 無

## 6 重復步驟 4 和 5 更換其他指示。

## 按鈕/轉盤設定


訪問相機控制的選項。

若要訪問控制選項，請按下 **MENU/OK**，選擇  (設定) 標籤，並選擇 **按鈕/轉盤設定** 設定。



## 對焦桿設定

選擇對焦棒 (對焦桿) 所執行的功能。

選項	說明
鎖定(關)	拍攝過程中無法使用對焦棒。
按  解鎖	按下對焦棒可檢視對焦點顯示，傾斜對焦棒可選擇對焦點。
開	傾斜對焦棒可檢視對焦點顯示並選擇對焦點。

## 編輯/儲存快速選單

選擇快速選單中顯示的項目。

1 在  (設定) 標籤中選擇  按鈕/轉盤設定 > 編輯/儲存快速選單。

2 選擇快速選單中所顯示項目的數量。  
顯示幕中將顯示快速選單儲存/編輯選項。

3 反白顯示您希望更改的項目並按下 **MENU/OK**。

下列選項可指定給快速選單。

- 影像尺寸
- 影像品質
- 軟片模擬
- 顆粒效果
- 彩色效果
- 色彩漸變特效藍色
- 動態範圍
- D範圍優先順序
- 白平衡
- 明亮部色調
- 陰暗部色調
- 色彩
- 銳利度
- 清晰度
- 減少雜訊
- 選擇自訂設定
- 自動對焦模式  
(錄影自動對焦模式)
- AF-C 自訂設定
- 臉部/眼部偵測設定
- MF 輔助
- 觸控式螢幕模式
- 自拍
- 測光
- 快門類型
- 減少閃爍
- 閃光燈功能設定
- 閃光補償
- 錄影模式
- 全HD高速錄製
- 內置/外置麥克風音量調節
- EVF/LCD亮度
- EVF/LCD色
- 無



• 選擇 **無** 則不指定任何選項到所選位置。

• 當選擇了 **選擇自訂設定** 時，在快速選單中目前設定將用標籤 **BASE** 表示。

4 反白顯示所需選項並按下 **MENU/OK**。  
所選選項將指定給快速選單。



在拍攝模式下按住 **Q** 鈕也可訪問快速選單。



## Q 選單背景

選擇 **透明** 可獲得透明背景。

選項	
透明	黑色

## 功能(Fn)設定

選擇功能鈕所執行的功能。

- 1 在  (設定) 標籤中選擇  按鈕/轉盤設定 > 功能(Fn)設定。
  - 2 反白顯示所需控制並按下 **MENU/OK**。
  - 3 反白顯示以下任一選項並按下 **MENU/OK** 將其指定給所選控制。
- 僅限 **AE 鎖**、僅限 **AF 鎖**、**AE/AF 鎖**、**AF-ON** 及 僅限自動白平衡鎖定 無法指定給觸控功能鈕 (**T-Fn1** 至 **T-Fn4**)。
  - 按住 **DISP/BACK** 鈕也可訪問功能鈕指定選項。

## 可指定給功能鈕的功能

您可選擇：

- 影像尺寸
- 影像品質
- RAW
- 軟片模擬
- 顆粒效果
- 彩色效果
- 色彩漸變特效藍色
- 動態範圍
- D範圍優先順序
- 白平衡
- 清晰度
- 選擇自訂設定
- 對焦區域
- 焦距確認
- 自動對焦模式
- AF-C 自訂設定
- 臉部選擇<sup>\*</sup>
- 臉部偵測開/關<sup>\*</sup>
- AF範圍限制器
- 動態取景器模式
- 預拍 ES<sup>o</sup>
- 自拍
- AE連拍設定
- 對焦包圍設定
- 測光
- 快門類型
- 減少閃爍
- ISO自動設定
- 亮度框亮度
- 防手震模式
- 無線通訊
- 閃光燈功能設定
- TTL-鎖定
- 模型化閃光燈
- 全HD高速錄製
- 斑馬紋設定
- 內置/外置麥克風音量調節
- 視頻靜音控制
- 眼睛感應器設定
- 預覽景深
- 在手動模式預覽曝光/白平衡
- 自然即時視圖
- 色階分佈圖
- 電子水平儀
- 大型指示燈模式
- 前指令轉盤開關
- 僅限 AE 鎖
- 僅限 AF 鎖
- AE/AF 鎖
- AF-ON
- 僅限自動白平衡鎖定
- 鎖定設定
- 效能
- 自動圖像傳輸
- 選取配對目的地
- Bluetooth 開/關
- 快速選單
- 播放
- 無（控制禁用）

\* 當顯示 OVF 時無法透過功能鈕進行選擇。

## AF-ON

若選擇了 **AF-ON**，您可按下控制而不是半按住快門鈕。

## 模型化閃光燈

當安裝了相容的熱靴閃光燈組件時，若選擇了 **模型化閃光燈**，您可按下該控制對閃光燈進行測試閃光並檢查陰影或類似問題（**模型化閃光燈**）。

## TTL-鎖定

若選擇了 **TTL-鎖定**，您可根據 **閃光燈設定 > TTL-鎖定模式**（**150**）中的所選項按下控制以鎖定閃光輸出。

## 臉部選擇

您可透過按下指定了 **臉部選擇** 的按鈕啓用或禁用 **臉部選擇**。




啓用 **脸部選擇** 可將對焦棒（對焦桿）用於選擇將用來對焦的臉部。若要從臉部偵測切換至手動對焦區域選擇（**72**），請按下對焦棒（對焦桿）的中央。再次按下可重新啓用臉部偵測。

## 指令轉盤設定



選擇指令轉盤所執行的功能。

選項	說明
前部命令轉盤1	將快門速度 (S.S. (程式偏移)) 或光圈 (光圈環設置 (A)) <sup>1</sup> 指定給 前部命令轉盤1。
前部命令轉盤2	將快門速度 (S.S. (程式偏移))、光圈 (光圈環設置 (A)) <sup>1</sup> 、曝光補償 (曝光補償) <sup>2</sup> 、感光度 (ISO) <sup>3</sup> 或 (無) 指定給 前部命令轉盤2 或 前部命令轉盤3。
前部命令轉盤3	將快門速度 (S.S. (程式偏移))、光圈 (光圈環設置 (A)) <sup>1</sup> 、曝光補償 (曝光補償) <sup>2</sup> 、感光度 (ISO) <sup>3</sup> 或 (無) 指定給後部命令轉盤。

1 光圈設為 **A** (自動) 且鏡頭配備了光圈環或  按鈕/轉盤設定 > 光圈環設置 (A) 選為 命令。

2 曝光補償轉盤旋轉至 **C**。

3 將感光度選為 **C**。

-  您也可以按下 **Fn2** 鈕按以下順序在設定之間循環：前部命令轉盤 1、前部命令轉盤 2 和 前部命令轉盤 3。
- 使用  按鈕/轉盤設定 > 功能(Fn)設定 可將其他功能指定給 **Fn2** 鈕。前部命令轉盤開關 也可指定給其他功能鈕 (☞ 248)。

## 快門 AF


選擇當半按快門鈕時相機是否對焦。

選項	說明
AF-S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b>ON</b>：在半按快門鈕時對焦鎖定。</li><li>• <b>OFF</b>：在半按快門鈕時不執行對焦操作。</li></ul>
AF-C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b>ON</b>：在半按快門鈕期間相機對焦。</li><li>• <b>OFF</b>：在半按快門鈕時不執行對焦操作。</li></ul>

## 快門 AE

若選擇了 **ON**，半按快門鈕期間曝光將會鎖定。

選項	說明
AF-S/MF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b>ON</b>：在半按快門鈕時曝光鎖定。</li><li>• <b>OFF</b>：在半按快門鈕時曝光不鎖定。</li></ul>
AF-C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b>ON</b>：在半按快門鈕期間曝光鎖定。</li><li>• <b>OFF</b>：在半按快門鈕時曝光不鎖定。</li></ul>

 選擇 **OFF** 將允許相機在連拍模式下的每次拍攝前都調整曝光。



## 不用鏡頭拍攝

選擇 **開** 可在未安裝鏡頭時啟用快門釋放。

選項	
開	關



## 無卡拍攝

選擇相機中未插入記憶卡時是否可以釋放快門。

選項	說明
<b>ON</b>	當未插入記憶卡時，快門可被釋放以測試相機功能，並且可顯示拍攝和設定選單。
<b>OFF</b>	未插入記憶卡時快門禁用，以防止未插入記憶卡時所拍照片意外丟失。

## 對焦環

選擇以何種方向旋轉對焦環以增加對焦距離。

選項	
 順時針	 逆時針

## 對焦環操作

選擇相機如何根據對焦環的轉動調整對焦。

選項	說明
非線性	以與對焦環旋轉相同的速度調整對焦。
線性	對焦根據對焦環旋轉量進行線性調整，但對焦速度不受對焦環旋轉速度的影響。

## AE/AF 鎖定模式

該選項決定被指定曝光和/或對焦鎖定的按鈕的作用。

選項	說明
按下時開啓 AE/AF-LOCK	曝光和/或對焦將在按下該按鈕期間鎖定。
AE/AF-鎖定開關 切換	曝光和/或對焦將在按下該按鈕時鎖定，並保持鎖定直至再次按下該按鈕。

## 自動白平衡鎖定模式

選擇被指定自動白平衡（AWB）鎖定的功能鈕的作用。自動白平衡鎖定用於在白平衡選為 **自動** 時將白平衡鎖定於相機所測定的值。

選項	說明
按下時自動 白平衡開啓	自動白平衡將在按下該按鈕期間鎖定。
自動白平衡 開關	按一次該按鈕可鎖定自動白平衡，再次按下則可結束鎖定。


## 光圈環設置(A)

選擇當光圈設為 **A**（自動）時，前指令轉盤是否可用於調整光圈。

選項	說明
自動	相機自動調整光圈。
命令	光圈可使用前指令轉盤進行調整。

## 光圈設定

選擇使用不具備光圈環的鏡頭時用於調整光圈的方法。

選項	說明
自動+  手動	旋轉前指令轉盤可選擇光圈。轉過最小光圈可選擇 <b>A</b> （自動）。
自動	光圈由相機自動選擇；相機將在曝光模式 <b>P</b> （程式自動 AE）或 <b>S</b> （快門優先 AE）下運作。
手動	旋轉前指令轉盤選擇光圈；相機將在曝光模式 <b>A</b> （光圈優先 AE）或 <b>M</b> （手動）下運作。

## 觸控式螢幕設定


啓用或禁用觸控式螢幕控制。

選項	說明
 觸控螢幕設定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開：在拍攝過程中，LCD 螢幕可用作觸控式螢幕。</li> <li>• 關：觸控控制禁用。</li> </ul>
 點兩下設定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開：在拍攝過程中，輕觸 LCD 螢幕兩次可放大拍攝對象。</li> <li>• 關：觸摸縮放禁用。</li> </ul>
 觸控功能	啓用或禁用觸控功能動作。
 觸控螢幕設定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開：在播放過程中，LCD 螢幕可用作觸控式螢幕。</li> <li>• 關：觸控控制禁用。</li> </ul>

## 鎖定

鎖定所選控制可防止意外操作。

選項	說明
鎖定設定	請從下列選項中進行選擇：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解鎖：重設鎖定選項。</li> <li>• 全部鎖定：鎖定 功能鎖定設定 清單中的所有控制。</li> <li>• 各功能鎖定：僅鎖定 功能鎖定設定 清單中的所選控制。</li> </ul>
功能鎖定設定	選擇當 鎖定設定 選為 各功能鎖定 時將鎖定的控制。

 在拍攝期間透過按住 **MENU/OK**，可隨時鎖定使用 **各功能鎖定** 選擇的控制。若要解除對控制的鎖定，請再次按住該按鈕。

## 電源設定

調整電源管理設定。

若要訪問電源管理設定，請按下 **MENU/OK**，選擇 **[設定]** 標籤，並選擇 **電源管理**。



### 自動關機

選擇未進行任何操作時，相機自動關閉前的時間長度。較短的時間將延長電池壽命，若選擇了 **關**，則須手動關閉相機。

選項					
5分鐘	2分鐘	1分鐘	30秒	15秒	關

## 效能


選擇 **提升** 可改善對焦和觀景窗顯示效能。

選項	說明
<b>提升</b>	提升相機對焦和觀景窗顯示效能。電池的耗電速度比選擇 <b>普通</b> 時快。
<b>普通</b>	為對焦、觀景窗顯示效能和電池持久力選擇標準效能。

## EVF 效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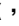
選擇 EVF 是優先考慮 **亮度優先** 或是優先考慮 **平滑度優先**。

選項	說明
<b>亮度優先</b>	EVF 顯示幕優先考慮亮度。在大多數情況下建議使用。
<b>平滑度優先</b>	最小化 EVF 顯示幕中出現的重影。用於拍攝移動中的拍攝對象。EVF 的顯示亮度可能下降。

 **平滑度優先** 僅在 **效能** 選為 **提升** 時可用。

## 儲存資料設定

更改檔案管理設定。

若要訪問檔案管理設定，請按下 **MENU/OK**，選擇 （設定）標籤，並選擇儲存資料設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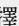


### 畫面計數功能

新照片儲存為由四位數字檔案編號命名的影像檔案，該編號即在上一檔案編號上加 1。在播放過程中顯示的檔案編號如圖所示。畫面計數功能控制當插入一張新的記憶卡，或目前記憶卡格式化時，是否將檔案編號重設為 0001。



選項	說明
連續	編號從上次使用的檔案編號或第一個可用檔案編號（兩者中取較大值）繼續。選擇該選項可減少帶有重複檔案名稱的照片數量。
歸零	格式化或插入新的記憶卡後，編號重設為 0001。

- 若畫面編號達到 999-9999，快門將無法釋放。請在將您要儲存的任何照片傳輸至電腦後格式化記憶卡。
- 選擇  使用者設定 > 重新設定 可將 畫面計數功能 設為 連續，但不會重設檔案編號。
- 其他相機所拍照片的畫面編號可能不同。

## 保持原始影像

選擇 **開** 可儲存使用 **消除紅眼** 所拍照片的未處理副本。

選項	
開	關

## 編輯檔案名稱

更改檔案名稱首碼。sRGB 影像使用 4 位字母首碼（預設為“DSCF”），Adobe RGB 影像則使用一條底線後接 3 位字母首碼（“DSF”）。

選項	預設首碼	檔案名稱示例
sRGB	DSCF	ABCD0001
AdobeRGB	_DSF	_ABC0001

## 卡片插槽設定(靜態影像)

選擇第二插槽中記憶卡的功能。

選項	說明
連續	僅當第一插槽中的記憶卡已滿時才會使用第二插槽中的記憶卡。
備份	每張照片記錄兩次，每張記憶卡中各記錄一次。
RAW / JPEG	RAW 照片將儲存至第一插槽的記憶卡，JPEG 照片則儲存至第二插槽的記憶卡。



## 選擇卡槽 (📷順序)

選擇當 卡片插槽設定(靜態影像) 選為 連續 時首先用於記錄的記憶卡。

選項	
插槽 1	插槽 2

## 選擇卡槽 (🎥順序)

選擇用於儲存動畫的插槽。

選項	
插槽 1	插槽 2

## 選擇資料夾

建立資料夾並選擇用於儲存今後所拍照片的資料夾。

選項	說明
選擇資料夾	若要選擇用於儲存今後所拍照片的資料夾，請向上或向下按下對焦棒（對焦桿）以反白顯示一個現有資料夾並按下 <b>MENU/OK</b> 。
創建資料夾	輸入 5 位字元的資料夾名稱建立一個用於儲存今後所拍照片的新資料夾。新資料夾將在您拍攝下一張照片時建立，且隨後拍攝的照片將儲存至該資料夾。

## 版權資訊

版權資訊（Exif 標記形式）可在拍攝時新增至新影像。對版權資訊的更改僅會反映至進行更改後所拍的影像。


選項	說明
顯示版權資訊	檢視目前版權資訊。
輸入作者資訊	輸入創作者的姓名。
輸入版權資訊	輸入版權所有者的姓名。
刪除版權資訊	刪除目前版權資訊。此更改僅套用至選擇了該選項後所拍的影像；現有影像中記錄的版權資訊不受影響。

## 連接設定

調整設定以連接其他裝置。

若要訪問連接設定，請按下 **MENU/OK**，選擇 **[M]**（設定）標籤，並選擇 **連接設定**。



 有關無線連接的更多資訊，請訪問：


<http://fujifilm-dsc.com/wifi/>

## Bluetooth 設置

調整 Bluetooth 設定。

選項	說明
配對註冊	若要將相機與智慧型手機或平板裝置配對，請選擇該選項，然後啟動智慧型裝置上的 FUJIFILM Camera Remote 並輕觸 <b>配對註冊</b> 。
選取配對目的地	從已使用 <b>配對註冊</b> 與相機配對的裝置清單中選擇一個連接。選擇 <b>無連接</b> 可不進行連接直接退出。
刪除配對註冊	刪除所選裝置的配對資訊。在裝置清單中選擇裝置。所選裝置也將從 <b>選取配對目的地</b> 的裝置清單中移除。
Bluetooth 開/關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b>開</b>：相機開啓時將自動與已配對裝置建立 Bluetooth 連線。</li><li>● <b>關</b>：相機不會透過 Bluetooth 進行連線。</li></ul>
自動圖像傳輸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b>開</b>：拍攝時標記照片用於上傳。拍攝時標記 JPEG 照片用於上傳。</li><li>● <b>關</b>：照片在拍攝時不會標記用於上傳。</li></ul>
智慧手機同步設定	選擇是否將相機同步為已配對智慧型手機所提供的時間和/或位置。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b>地點和時間</b>：同步時間和位置。</li><li>● <b>位置</b>：同步位置。</li><li>● <b>時間</b>：同步時間。</li><li>● <b>關閉</b>：同步功能關閉。</li></ul>



- 將裝置與您的相機配對或上傳影像之前，請先在您的智慧型手機或平板裝置上安裝最新版本的 FUJIFILM Camera Remote 應用程式。
- 當 **Bluetooth 開/關** 和 **自動圖像傳輸** 都選為 **開**，或者目前已使用 （播放）選單中的 **圖像傳輸預定** 選項將影像選用於上傳，您退回播放或關閉相機後便會立即開始上傳至已配對裝置。當 **自動圖像傳輸** 關閉時，您也可以使用 **圖像傳輸預定** 選擇影像進行上傳。

## 網路設置

調整設定以連接無線網路。

選項	說明
無線接入點設置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b>簡易設定</b>：使用簡單設定連接至存取點。</li> <li>• <b>手動設定</b>：手動調整設定以連接無線網路。從清單選擇網路（從網路清單選取）或者手動輸入名稱（輸入 SSID）。</li> </ul>
無線IP位址設置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b>自動</b>：自動指定 IP 位址。</li> <li>• <b>手動</b>：手動指定 IP 位址。手動選擇 IP 位址（IP位址）、網路遮罩（網路遮罩）以及閘道位址（閘道位址）。</li> </ul>

## PC自動儲存

調整設定以透過無線區域網路連線至電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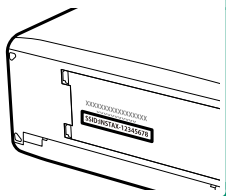
選項	說明
PC自動儲存設定	<p>選擇用於透過無線區域網路連接電腦的方法。</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b>簡易設定</b>：使用 WPS 進行連接。</li> <li>• <b>手動設定</b>：從清單選擇網路（從網路清單選取）或者手動輸入名稱（輸入 SSID）。</li> </ul>
刪除註冊的目的地PC	刪除所選目的地。
上次連線的詳細資料	檢視相機最近連線的電腦。

## instax 印表機連接設定

調整設定以連接至選購的 Fujifilm instax SHARE 印表機。

### 印表機名稱 (SSID) 和密碼


印表機名稱 (SSID) 可在印表機底部檢視；預設密碼為“1111”。如果您已選擇其他密碼以從智慧型手機進行列印，請輸入該密碼。



## PC連接模式

調整設定以連接至電腦。

選項	說明
USB讀卡器	透過 USB 連接相機至電腦會自動啟用資料傳輸模式，使資料可複製到電腦。未連接時，相機將正常運作。
USB TETHER自動拍攝	透過 USB 連接相機至電腦會自動啟用電腦連線拍攝模式。您也可使用 FUJIFILM X Acquire 儲存並載入相機設定，從而您可即時重新配置相機或與相同類型的其他相機共用設定。未連接時，相機將正常運作。
USB TETHER拍攝固定	即使未連接至電腦，相機也將在電腦連線拍攝模式下工作。在預設設定下，照片不會儲存至記憶卡，但是當相機連接至電腦時，未連接期間所拍的照片也將傳輸至電腦。
無線TETHER拍攝固定	選擇該選項可進行無線遙控攝影。請使用  <b>連接設定</b> > <b>網路設置</b> 選擇一個網路。
USB RAW轉換/ 備份恢復	<p>透過 USB 連接相機至電腦會自動啟用 USB RAW 轉換/備份恢復模式。未連接時，相機將正常運作。</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b>USB RAW轉換（需要FUJIFILM X RAW STUDIO）</b>：使用相機影像處理引擎將 RAW 檔案迅速轉換為高品質 JPEG 影像。</li> <li>• <b>備份恢復（需要FUJIFILM X Acquire）</b>：儲存並載入相機設定。即時重新配置相機或與相同類型的其他相機共用設定。</li> </ul>


 **電源管理** > **自動關機** 設定也將在電腦連線拍攝期間套用。選擇 **關** 可防止相機自動關閉。


-  Capture One Pro Fujifilm 或 Adobe® Photoshop® Lightroom® Classic CC 等軟體可用於電腦連線拍攝。如果您使用 Adobe® Photoshop® Lightroom® Classic CC，請從 Adobe Exchange 網站下載 FUJIFILM Tether Shooting Plug-in。FUJIFILM Tether Shooting Plug-in 可免費獲取。
- FUJIFILM X Acquire 還支援使用相機控制進行電腦連線拍攝。FUJIFILM X Acquire 可從 Fujifilm 網站免費下載。

## USB 電源設定

選擇當透過 USB 線組將相機連接至電腦或其他裝置時是否為相機供電。

選項	說明
開	相機從連接的裝置獲取電量，可以減少相機電池的消耗。
關	相機無法從連接的裝置獲取電量。

 相機無法從 Lightning 接口或不供電的裝置獲取電量。在將相機連接至此類裝置之前，請選擇 **關**。當選擇 **開** 時，此連接可能無法用於數據傳輸等。

-  術語“獲取電量”適用於連接的裝置為相機供電時。
- 無論選擇何種選項，相機關閉期間電池都會充電。



## 一般設定

調整設定以連接無線網路。

選項	說明
名字	選擇 <b>名字</b> 可為相機設定一個名字使其可在無線網路上識別（預設設定下，指定給相機的名字獨一無二）。
縮至SP用大小 <b>3M</b>	選擇是否調整影像尺寸以上傳至智慧型手機。調整尺寸僅套用於上傳至智慧型手機的副本；原始影像不受影響。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b>開</b>：較大影像的尺寸會被調整為 <b>3M</b> 以進行上傳。建議使用該設定。</li> <li>• <b>關</b>：影像以原始尺寸上傳。</li> </ul>
地理標記	選擇從智慧型手機下載的位置資料是否在照片拍攝時嵌入照片。
位置資訊	顯示最後一次從智慧型手機下載的位置資料。
📶 按鈕設定	選擇被指定了 <b>無線通訊</b> 功能的功能鈕所執行的功能。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b>* 配對/傳輸指令</b>：這些按鈕可用於配對並選擇影像進行傳輸。</li> <li>• <b>📶 無線通訊</b>：這些按鈕可用於無線連接。</li> </ul>

## 資訊

檢視相機的 MAC 和 Bluetooth 位址。

## 重置無線設置

將無線設定還原為預設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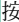
# 快速鍵

# 9

## 快捷選項

請根據個人風格或場合自訂相機控制。

您可將常用選項新增至 **Q** 選單或自訂的“我的”選單或者指定給 **Fn**（功能）鈕以便直接訪問：

快捷選項	說明	
“我的選單”	將常用選項新增至該自訂選單後，您即可透過按下 <b>MENU/OK</b> 並選擇  （“我的選單”）標籤進行檢視。	241
<b>Q</b> 選單	按下 <b>Q</b> 鈕將顯示 <b>Q</b> 選單。使用 <b>Q</b> 選單可檢視或更改常用選單項目的所選項。	243
功能鈕	使用功能鈕可直接訪問所選功能。	246

## 我的選單

訪問常用選項的個性化選單。

若要顯示“我的選單”，請在拍攝顯示中按下 **MENU/OK** 並選擇 **MY**（我的選單）標籤。



❗ 僅當已將選項指定給 **我的選單** 時，**MY** 標籤才可用。

### 我的選單設定

請按照以下步驟選擇在 **MY**（我的選單）標籤中所列的項目：

- 1 在 **設定** 標籤中反白顯示 **使用者設定 > 我的選單設定** 並按下 **MENU/OK**。

📁 若要為項目重新排序，請選擇 **排序項目**。若要刪除項目，請選擇 **移除項目**。



- 2 向上或向下按下對焦棒（對焦桿）反白顯示 **新增項目**，然後按下 **MENU/OK**。可新增至“我的選單”的選項用藍色反白顯示。




📁 目前屬於“我的選單”中的項目用核選標記標識。

- 3 為項目選擇一個位置並按下 **MENU/OK**。該項目將新增至“我的選單”。



- 4 按下 **MENU/OK** 返回編輯顯示。
- 5 重複步驟 3 和 4 直至新增完所有所需項目。

 “我的選單” 最多可包含 16 個項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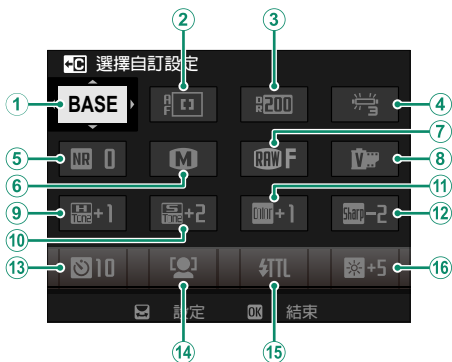
## Q（快速選單）鈕

按下 **Q** 可快速訪問所選項。

### 快速選單顯示

在預設設定下，快速選單包含以下項目：

- 使用 **■** 按鈕/轉盤設定 > 功能(Fn)設定 可以選擇 **Q**（快速選單）鈕所執行的功能或將其預設功能指定給其他控制（[圖 248](#)）。
- 若要禁用 **Q**（快速選單）鈕，請將 **■** 按鈕/轉盤設定 > 功能(Fn)設定 > **Q** 按鈕設定 選為 **無**。



- |          |         |             |
|----------|---------|-------------|
| ① 選擇自訂設定 | ⑦ 影像品質  | ⑬ 自拍        |
| ② 自動對焦模式 | ⑧ 軟片模擬  | ⑭ 臉部/眼部偵測設定 |
| ③ 動態範圍   | ⑨ 明亮部色調 | ⑮ 閃光燈功能設定   |
| ④ 白平衡    | ⑩ 陰暗部色調 | ⑯ EVF/LCD亮度 |
| ⑤ 減少雜訊   | ⑪ 色彩    |             |
| ⑥ 影像尺寸   | ⑫ 銳利度   |             |

快速選單可顯示項目 **②–⑯**（這些項目可按照第 245 頁中所述進行更改）的目前所選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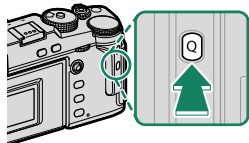
## 選擇自訂設定

▣ 影像品質設定 > 選擇自訂設定 項目 (項目 ①) 將顯示目前自訂設定庫：

- **BASE**：未選擇自訂設定庫。
- **C1-C7**：選擇一個庫可檢視使用 ▣ 影像品質設定 > 編輯/儲存自訂設定 選項儲存的設定。
- **☺☺☺☺☺**：目前自訂設定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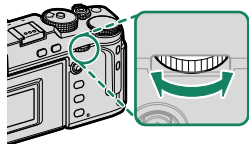
## 檢視和更改設定

1 在拍攝過程中按下 **Q** 顯示快速選單。



2 使用對焦棒 (對焦桿) 反白顯示項目並旋轉後指令轉盤進行更改。

- 更改不會儲存至目前設定庫。
- 不同於目前設定庫 (**C1-C7**) 中的設定將顯示為紅色。



3 設定完成後按下 **Q** 退出。

▣ 使用觸控控制也可編輯快速選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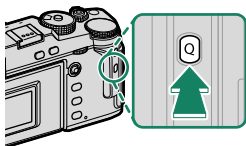


## 編輯快速選單

請按照以下步驟選擇在快速選單中顯示的項目：

1 在拍攝過程中按住 **Q** 鈕。


2 螢幕中將顯示目前快速選單；使用對焦棒（對焦桿）反白顯示您要更改的項目並按下 **MENU/OK**。




3 反白顯示您希望更改的項目並按下 **MENU/OK**。

下列選項可指定給快速選單。

- 影像尺寸
- 影像品質
- 軟片模擬
- 顆粒效果
- 彩色效果
- 色彩漸變特效藍色
- 動態範圍
- D範圍優先順序
- 白平衡
- 明亮部色調
- 陰暗部色調
- 色彩
- 銳利度
- 清晰度
- 減少雜訊
- 選擇自訂設定
- 自動對焦模式  
(錄影自動對焦模式)
- AF-C 自訂設定
- 臉部/眼部偵測設定
- MF 輔助
- 觸控式螢幕模式
- 自拍
- 測光
- 快門類型
- 減少閃爍
- 閃光燈功能設定
- 閃光補償
- 錄影模式
- 全HD高速錄製
- 內置/外置麥克風音量調節
- EVF/LCD亮度
- EVF/LCD色
- 無

 • 選擇 **無** 則不指定任何選項到所選位置。

- 當選擇了 **選擇自訂設定** 時，在快速選單中目前設定將用標籤 **BASE** 表示。

 您也可使用 **按鈕/轉盤設定 > 編輯/儲存快速選單** 編輯快速選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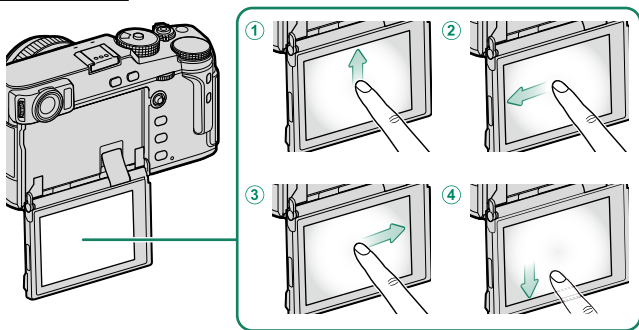
## Fn（功能）鈕

您可指定一個功能給功能鈕以便快速訪問所選功能。

- 指定給 **T-Fn1** 至 **T-Fn4** 的功能可透過輕撥螢幕進行訪問。
- 預設設定下，觸控功能動作被禁用。若要啓用觸控功能動作，請將 **按鈕/轉盤設定 > 觸控式螢幕設定 > TFn 觸控功能** 選為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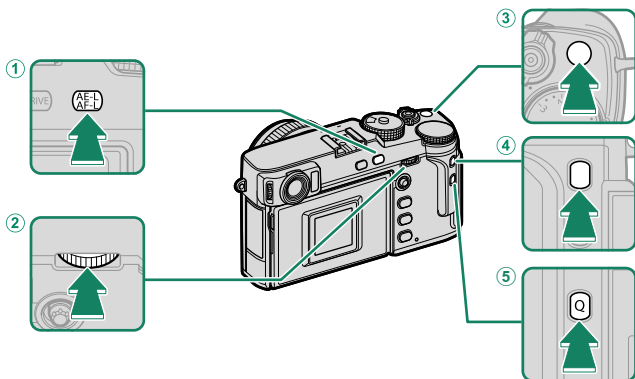
預設指定如下：

### 觸控功能動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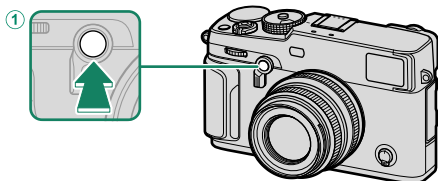
功能鈕	預設設定
① T-Fn1（向上輕撥）	色階分佈圖
② T-Fn2（向左輕撥）	自動對焦模式
③ T-Fn3（向右輕撥）	白平衡
④ T-Fn4（向下輕撥）	電子水平儀

## 相機背面的功能鈕



功能鈕	預設設定
① AE-L/AF-L 鈕	AE/AF 鎖
② 後指令轉盤中央	焦距確認
③ Fn1 鈕	測光
④ Fn3 鈕	軟片模擬
⑤ Q 鈕	快速選單

## 相機正面的功能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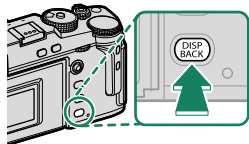


功能鈕	預設設定
① Fn2 鈕	前指令轉盤開關

## 為功能鈕指定功能

請按照以下步驟為按鈕指定功能：

- 1 按住 **DISP/BACK** 鈕直至顯示控制選擇選單。
- 2 反白顯示所需控制並按下 **MENU/OK**。



- 3 反白顯示以下任一選項並按下 **MENU/OK** 將其指定給所選控制。

- 僅限 AE 鎖、僅限 AF 鎖、AE/AF 鎖、AF-ON 及 僅限自動白平衡鎖定 無法指定給觸控功能鈕（T-Fn1 至 T-Fn4）。
- 您也可使用 **按鈕/轉盤設定 > 功能(Fn)設定** 指定按鈕。

## 可指定給功能鈕的功能

您可選擇：

- 影像尺寸
- 影像品質
- RAW
- 軟片模擬
- 顆粒效果
- 彩色效果
- 色彩漸變特效藍色
- 動態範圍
- D範圍優先順序
- 白平衡
- 清晰度
- 選擇自訂設定
- 對焦區域
- 焦距確認
- 自動對焦模式
- AF-C 自訂設定
- 臉部選擇 
- 臉部偵測開/關\*
- AF範圍限制器
- 動態取景器模式
- 預拍 
- 自拍
- AE連拍設定
- 對焦包圍設定
- 測光
- 快門類型
- 減少閃爍
- ISO自動設定
- 亮度框亮度
- 防手震模式
- 無線通訊
- 閃光燈功能設定
- TTL-鎖定
- 模型化閃光燈
- 全HD高速錄製
- 斑馬紋設定
- 內置/外置麥克風音量調節
- 視頻靜音控制
- 眼睛感應器設定
- 預覽景深
- 在手動模式預覽曝光/白平衡
- 自然即時視圖
- 色階分佈圖
- 電子水平儀
- 大型指示燈模式
- 前指令轉盤開關
- 僅限 AE 鎖
- 僅限 AF 鎖
- AE/AF 鎖
- AF-ON
- 僅限自動白平衡鎖定
- 鎖定設定
- 效能
- 自動圖像傳輸
- 選取配對目的地
- Bluetooth 開/關
- 快速選單
- 播放
- 無 (控制禁用)

\* 當顯示 OVF 時無法透過功能鈕進行選擇。

## AF-ON

若選擇了 **AF-ON**，您可按下控制而不是半按住快門鈕。

## 模型化閃光燈

當安裝了相容的熱靴閃光燈組件時，若選擇了 **模型化閃光燈**，您可按下該控制對閃光燈進行測試閃光並檢查陰影或類似問題（**模型化閃光燈**）。



## TTL-鎖定

若選擇了 **TTL-鎖定**，您可根據 **閃光燈設定 > TTL-鎖定模式**（[圖 150](#)）中的所選項按下控制以鎖定閃光輸出。

## 臉部選擇

您可透過按下指定了 ** 臉部選擇 ** 的按鈕啓用或禁用 ** 臉部選擇 **。



啓用 ** 臉部選擇 ** 可將對焦棒（對焦桿）用於選擇將用來對焦的臉部。若要從臉部偵測切換至手動對焦區域選擇（[圖 72](#)），請按下對焦棒（對焦桿）的中央。再次按下可重新啓用臉部偵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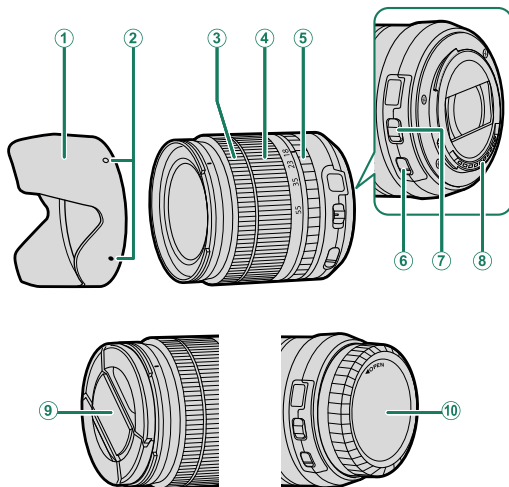
# 10

## 周邊裝置和選購配件

## 鏡頭

本相機可使用 FUJIFILM X 卡口鏡頭。

### 鏡頭部件




- ① 鏡頭遮光罩
- ② 安裝標記
- ③ 對焦環
- ④ 變焦環
- ⑤ 光圈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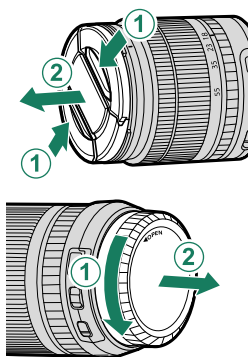
- ⑥ O.I.S. 開關
- ⑦ 光圈模式切換器
- ⑧ 鏡頭信號接點
- ⑨ 鏡頭前蓋
- ⑩ 鏡頭後蓋



## 取下鏡頭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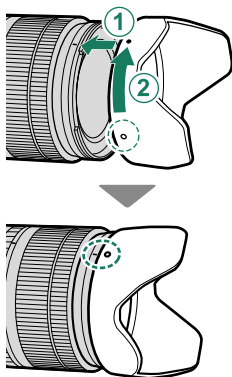
請如圖所示取下鏡頭蓋。

 鏡頭蓋可能與圖示不同。



## 安裝鏡頭遮光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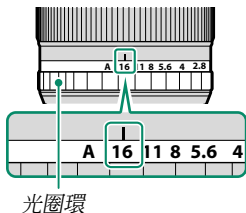
安裝好鏡頭遮光罩即可減少強光並保護鏡頭前部元件。




## 帶光圈環的鏡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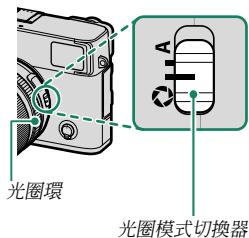
在 **A** 以外的設定下，您可旋轉鏡頭光圈環調整光圈（曝光模式 **A** 和 **M**）。

 將光圈環設為 **A** 時，旋轉指令轉盤可調整光圈（ 21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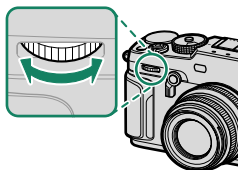
### 光圈模式切換器

若鏡頭具有一個光圈模式切換器，將切換器推至  並旋轉光圈環可手動調整光圈。



## 不帶光圈環的鏡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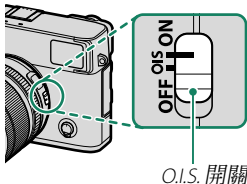
使用 **■** 按鈕/轉盤設定 > 光圈設定 可選擇用於調整光圈的方法。當選擇了自動以外的選項時，光圈可使用前指令轉盤進行調整。



**■** 光圈控制預設為前指令轉盤，但您可使用 **■** 按鈕/轉盤設定 > 指令轉盤設定 將光圈控制重新指定給後指令轉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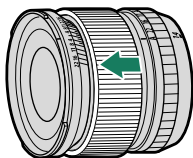
## 帶 O.I.S. 開關的鏡頭

若鏡頭支援光學影像穩定 (O.I.S.)，您可從相機選單中選擇影像穩定模式。若要啟動影像穩定，請將 O.I.S. 開關推至 O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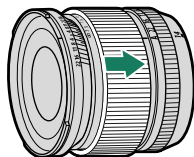


## 手動對焦鏡頭

將對焦環滑至前端可進行自動對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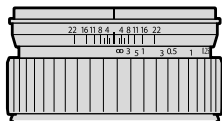
若要進行手動對焦，請將對焦環滑至後端，然後旋轉對焦環並同時在相機螢幕中檢查效果。對焦距離和景深指示可用於輔助手動對焦。



**!** 請注意，手動對焦並非在所有拍攝模式下都可用。

### 景深指示

景深指示可顯示近似景深（對焦點前後清晰對焦的距離）。該指示以底片格式顯示。



## 鏡頭保養

- 請使用空氣球去除灰塵，然後用柔軟的乾布輕輕擦拭。若仍未清除乾淨，請在 Fujifilm 鏡頭清潔紙上蘸少量的鏡頭清潔劑，然後輕輕擦拭污跡即可將其去除。
- 不使用鏡頭時請蓋上前後蓋。

## 外接閃光燈組件


請使用選購的外接閃光燈組件進行閃光燈攝影。有的組件支援高速同步（FP），可在高於閃光燈同步速度的快門速度下使用，而有的則可用作主閃光燈組件，透過光學無線閃光控制來控制遙控組件。

**!** 在某些情況下，例如當相機螢幕中顯示設定選單時，您可能無法對閃光燈進行測試閃光。

### 消除紅眼


當 **閃光燈設定** > **消除紅眼** 選為 **關** 以外的選項，且 **AF/MF設定** > **臉部/眼部偵測設定** 選為 **臉部偵測開** 選項時，消除紅眼可用。使用消除紅眼可將由於拍攝對象視網膜反射閃光燈的光線而引起的“紅眼”減輕至最小程度。

## 閃光燈設定

- 1 將組件連接至相機。
- 2 在拍攝模式下，選擇 （閃光燈設定）選單標籤中的 **閃光燈功能設定**。可用選項根據閃光燈組件的不同而異。



選單	說明	頁碼
同步終端	當未連接兼容閃光燈組件，或連接的閃光燈組件僅使用熱靴上的 X 接點時顯示。	260
插頭閃光燈	當選購的閃光燈組件安裝在熱靴上且開啓時顯示。	261
主（光學）	當連接並開啓了選購的閃光燈組件，且該組件用作 Fujifilm 光學無線遙控閃光控制的主閃光燈時顯示。	264

 若連接了不相容的閃光燈組件或未連接閃光燈組件，**同步終端** 也將會顯示。

- 3 使用對焦棒（對焦桿）反白顯示項目並旋轉後指令轉盤更改反白顯示的設定。



- 4 按下 **DISP/BACK** 使更改生效。

## 同步終端

未連接兼容閃光燈組件時顯示。



設定	說明
① 閃光控制模式	請從下列選項中進行選擇：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b>M</b>：拍攝照片時將透過熱靴上的 X 接點傳輸啟動信號。請選擇低於同步速度的快門速度；若組件使用長閃光或反應時間較慢時可能需要更低的速度。</li><li>• <b>OFF (關)</b>：啟動信號禁用。</li></ul>
② 同步	選擇閃光燈是在快門開啓後立即閃光（ <b>FRONT / 第 1 帷幕</b> ），還是在快門即將關閉前閃光（ <b>REAR / 第 2 帷幕</b> ）。在大多數情況下建議使用 <b>第 1 帷幕</b> 。

### 同步終端

不能使用需要同步線組連接的閃光燈組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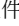

## 插頭閃光燈

當安裝並開啓了選購的熱靴閃光燈組件時，以下選項可用。



設定	說明
① 閃光控制模式	<p>使用閃光燈組件選擇的閃光控制模式。在某些情況下可從相機進行調整；可用選項根據閃光燈的不同而異。</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b>TTL</b>：TTL 模式。調整閃光燈補償（②）。</li> <li>● <b>M</b>：無論拍攝對象的亮度和相機設定如何，閃光燈都以所選輸出進行閃光。在某些情況下可從相機調整閃光輸出（②）。</li> <li>● <b>MULTI</b>：重複閃光。每拍攝一張照片，相容的熱靴閃光燈組件都會多次閃光。</li> <li>● <b>OFF（關）</b>：閃光燈不閃光。某些閃光燈組件可從相機關閉。</li> </ul>

設定	說明
② 閃光燈補償/ 輸出	<p>可用選項根據閃光控制模式的不同而異。</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b>TTL</b>：調整閃光燈補償（若超過閃光控制系統的限制，某些數值可能無法套用）。使用 EF-X20、EF-20、EF-42 和 EF-X500 時，所選值會新增至使用閃光燈組件所選的值。</li> <li>● <b>M/MULTI</b>：調整閃光輸出（僅限相容的組件）。以 <math>\frac{1}{3}</math> EV 為等級，從以全光的比值表示的數值中選擇：<math>\frac{1}{4}</math>（模式 <b>M</b>）或 <math>\frac{1}{4}</math>（<b>MULTI</b>）至 <math>\frac{1}{512}</math>。在超過閃光控制系統限制的低數值下可能無法獲得預期效果；請先試拍一張照片並檢查效果。</li> </ul>
③ 閃光燈模式 (TTL)	<p>選擇進行 TTL 閃光控制的閃光燈模式。可用選項根據所選拍攝模式（<b>P</b>、<b>S</b>、<b>A</b> 或 <b>M</b>）的不同而異。</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b>閃光</b>（自動閃光）：閃光燈僅在需要時閃光；閃光級別根據拍攝對象的亮度進行調整。半按快門鈕時顯示  圖示表示拍攝照片時閃光燈將閃光。</li> <li>● <b>閃光</b>（標準）：閃光燈在每次拍攝時都會盡可能閃光；閃光級別根據拍攝對象的亮度進行調整。釋放快門時若閃光燈未完全充滿電，閃光燈將不會閃光。</li> <li>● <b>閃光</b>（慢同步）：當拍攝夜景背景下的人像主體時，將閃光燈和低速快門相結合。釋放快門時若閃光燈未完全充滿電，閃光燈將不會閃光。</li> </ul>
④ 同步	<p>控制閃光時機。</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b>FRONT</b>（第 1 帷幕）：閃光燈在快門開啟後立即閃光（普通拍攝的最佳選擇）。</li> <li>●  <b>REAR</b>（第 2 帷幕）：閃光燈在快門即將關閉前閃光。</li> <li>● （自動 FP(HSS)）：高速同步（僅限相容的組件）。當快門速度高於閃光燈同步速度時，相機自動使用前簾高速同步。當閃光控制模式選為 <b>MULTI</b> 時相當於第 1 帷幕。</li> </ul>

設定	說明
⑤ 變焦	支援閃光變焦的組件的照明角度（閃光燈閃光範圍）。某些組件的該設定可從相機進行調整。若選擇了 <b>自動</b> ，相機將自動調整變焦使閃光範圍與鏡頭焦距相符。
⑥ 配光	若組件支援該功能，請從以下選項中進行選擇：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閃光燈電源優先）：稍微減少閃光範圍以增加射程。</li> <li>• （標準）：根據視角匹配閃光範圍。</li> <li>• （均勻覆蓋優先）：稍微增加閃光範圍以獲得更多均勻的光線。</li> </ul>
⑦ LED 燈	選擇在靜態攝影過程中內建 LED 燈如何發揮作用（僅限相容的組件）：用作反射光（  /反射光），用作 AF 輔助燈（ <b>AF/AF 輔助</b> ），或者既用作反射光又用作 AF 輔助燈（  /AF 輔助+反射光）。選擇 <b>OFF</b> 可在攝影過程中禁用 LED。
⑦ 閃光次數*	選擇在 <b>MULTI</b> 模式下每次釋放快門時閃光燈閃光的次數。
⑧ 頻率*	選擇在 <b>MULTI</b> 模式下閃光燈閃光的頻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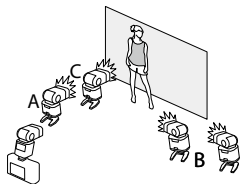
\* 若超過閃光控制系統的限制，某些數值可能無法套用。

## 主（光學）








若組件目前用作 Fujifilm 光學無線遙控閃光控制的主閃光燈，螢幕中將顯示選項。






主閃光燈和遙控閃光燈組件最多可分為三組（A、B 和 C），每組的閃光燈模式和閃光級別可分別進行調整。有四個頻道可用於組件之間的通訊，不同的頻道可用於不同的閃光系統，或用於在近距離操作多個系統時防止干擾。



設定	說明
① 閃光控制模式 (A 組)	<p>為 A、B 和 C 組選擇閃光控制模式。<b>TTL%</b> 僅適用於 A 和 B 組。</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b>TTL</b>：組中的組件在 TTL 模式下閃光。每組的閃光燈補償可分別進行調整。</li> <li>• <b>TTL%</b>：若 A 或 B 任一組選為 <b>TTL%</b>，您可將所選組的輸出指定為另一組的百分比並同時為兩個組調整總體閃光燈補償。</li> </ul>
② 閃光控制模式 (B 組)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b>M</b>：在模式 <b>M</b> 下，無論拍攝對象的亮度或相機設定如何，組中的組件都以所選輸出（表示為全光的比值）進行閃光。</li> </ul>
③ 閃光控制模式 (C 組)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b>MULTI</b>：為任一組選擇 <b>MULTI</b> 可將所有組中的所有組件設為重複閃光模式。每拍攝一張照片，所有組件都會多次閃光。</li> <li>• <b>OFF (關)</b>：若選擇了 <b>OFF</b>，組中的組件將不會閃光。</li> </ul>
④ 閃光燈補償/ 輸出 (A 組)	<p>根據閃光控制模式的所選項調整所選組的閃光級別。請注意，若超過閃光控制系統的限制，某些數值可能無法套用。</p>
⑤ 閃光燈補償/ 輸出 (B 組)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b>TTL</b>：調整閃光燈補償。</li> <li>• <b>M/MULTI</b>：調整閃光輸出。</li> </ul>
⑥ 閃光燈補償/ 輸出 (C 組)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b>TTL%</b>：選擇 A 組和 B 組之間的平衡並調整總體閃光燈補償。</li> </ul>

設定	說明
⑦ 閃光燈模式 (TTL)	<p>選擇進行 TTL 閃光控制的閃光燈模式。可用選項根據所選拍攝模式 (P、S、A 或 M) 的不同而異。</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自動閃光)：閃光燈僅在需要時閃光；閃光級別根據拍攝對象的亮度進行調整。半按快門鈕時顯示  圖示表示拍攝照片時閃光燈將閃光。</li> <li>●  (標準)：閃光燈在每次拍攝時都會盡可能閃光；閃光級別根據拍攝對象的亮度進行調整。釋放快門時若閃光燈未完全充滿電，閃光燈將不會閃光。</li> <li>●  (慢同步)：當拍攝夜景背景下的人像主體時，將閃光燈和低速快門相結合。釋放快門時若閃光燈未完全充滿電，閃光燈將不會閃光。</li> </ul>
⑧ 同步	<p>控制閃光時機。</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第 1 帷幕)：閃光燈在快門開啓後立即閃光 (普通拍攝的最佳選擇)。</li> <li>●  (第 2 帷幕)：閃光燈在快門即將關閉前閃光。</li> <li>●  (自動 FP(HSS))：高速同步 (僅限相容的組件)。當快門速度高於閃光燈同步速度時，相機自動使用前簾高速同步。當閃光控制模式選為 <b>MULTI</b> 時相當於 <b>第 1 帷幕</b>。</li> </ul>
⑨ 變焦	<p>支援閃光變焦的組件的照明角度 (閃光燈閃光範圍)。某些組件的該設定可從相機進行調整。若選擇了 <b>自動</b>，相機將自動調整變焦使閃光範圍與鏡頭焦距相符。</p>

設定	說明
⑩ 配光	<p>若組件支援該功能，請從以下選項中進行選擇：</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閃光燈電源優先）：稍微減少閃光範圍以增加射程。</li> <li>• （標準）：根據視角匹配閃光範圍。</li> <li>• （均勻覆蓋優先）：稍微增加閃光範圍以獲得更多均勻的光線。</li> </ul>
⑪ 主閃光燈	<p>將主閃光燈指定給 A（<b>Gr A</b>）、B（<b>Gr B</b>）或 C（<b>Gr C</b>）組。若選擇了 <b>OFF</b>，主閃光燈輸出將維持在不會影響最終照片的級別。僅當該組件安裝至相機熱靴，在 <b>TTL</b>、<b>TTL%</b> 或 <b>M</b> 模式下用作 Fujifilm 光學無線遙控閃光控制的主閃光燈時可用。</p>
⑪ 閃光次數	<p>選擇在 <b>MULTI</b> 模式下每次釋放快門時閃光燈閃光的次數。</p>
⑫ 頻道	<p>選擇主閃光燈與遙控閃光燈組件之間進行通訊時所使用的頻道。不同的頻道可用於不同的閃光系統，或用於在近距離操作多個系統時防止干擾。</p>
⑫ 頻率	<p>選擇在 <b>MULTI</b> 模式下閃光燈閃光的頻率。</p>





# 11

連接

## 無線連接

### (Bluetooth®、無線區域網路/Wi-Fi)

訪問無線網路並連接至電腦、智慧型手機或平板裝置。

有關詳情，請訪問：

<http://fujifilm-dsc.com/wifi/>

### 智慧型手機和平板裝置：FUJIFILM Camera Remote

透過 Bluetooth 或無線區域網路連線至相機。

 若要與相機建立無線連接，您需在智慧型手機或平板裝置上安裝最新版本的 FUJIFILM Camera Remote 應用程式。

#### FUJIFILM Camera Remote

一旦建立好連接，您可將 FUJIFILM Camera Remote 用於：

- 遙控相機並遙控拍照
- 接收從相機上傳的照片
- 瀏覽相機中的照片並下載所選照片
- 上傳位置資料至相機
- 釋放相機快門
- 更新相機韌體

有關下載和其他資訊，請訪問：

[http://app.fujifilm-dsc.com/en/camera\\_remote/](http://app.fujifilm-dsc.com/en/camera_remote/)

## 智慧型手機和平板裝置：Bluetooth® 配對

使用 **☑** 連接設定 > Bluetooth 設定 > 配對註冊 將相機與智慧型手機或平板裝置配對。配對後可輕鬆地從相機下載照片。



- ❗ 照片透過無線連接進行下載。
- 一旦配對完成，您將可以使相機時鐘和位置資料與智慧型手機或平板裝置同步（[☞ 231](#)）。
- 您可從最多 7 個已配對智慧型手機或平板裝置中選擇一個連接。

## 智慧型手機和平板裝置：無線區域網路

使用 **☑** 拍攝設定 或者播放選單中的 無線通訊 選項透過無線區域網路連線至智慧型手機或平板裝置。




## 電腦連線拍攝：Capture One Pro Fujifilm/Adobe® Photoshop® Lightroom® Classic CC + FUJIFILM Tether Shooting Plug-in/ FUJIFILM X Acquire


- 在進行操作前，請將相機選單中的 **☑ 連接設定 > PC 連接模式** 選為 **無線 TETHER 拍攝** 固定。



- 使用 Adobe® Photoshop® Lightroom® Classic CC 和 FUJIFILM X Acquire 等軟體可以執行電腦連線拍攝。若您使用 Adobe® Photoshop® Lightroom® Classic CC，請從 Adobe Exchange 網站下載 FUJIFILM Tether Shooting Plug-in。FUJIFILM Tether Shooting Plug-in 可免費獲取。

-  有關詳情，請訪問以下網站：

<http://app.fujifilm-dsc.com/en/#tether>

- 有關 FUJIFILM X Acquire 和 FUJIFILM Tether Shooting Plug-in 的詳細資訊，請參閱“可用於本相機的軟體”（ 28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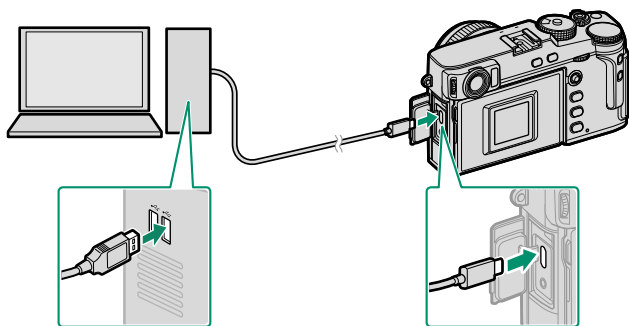
## 透過 USB 連接

相機可透過 USB 連接至計算機及智能手機。

### 正在連接至計算機

❖ 下載照片或遙控拍攝照片之前，請將相機連接至電腦並確認其正常執行。

- 1 開啓電腦。
- 2 根據您將相機用於以下何種用途來調整設定：電腦連線拍攝（[圖 276](#)），將照片複製到電腦（[圖 277](#)），以其他格式儲存 RAW 照片（[圖 278](#)），或儲存並載入相機設定（[圖 278](#)）。
- 3 關閉相機。
- 4 連接 USB 線組。



USB 連接孔 (C 型)

❗ USB 線組不得超過 1.5 m 長且必須適合進行資料傳輸。

5 開啓相機。

6 將照片複製到您的電腦。

- **電腦連線拍攝**：在電腦連線拍攝過程中，您可使用 Capture One Pro Fujifilm/Adobe® Photoshop® Lightroom® Classic CC + FUJIFILM Tether Shooting Plug-in/FUJIFILM X Acquire 等電腦連線拍攝軟體複製照片。
- **影像傳輸**：使用您的作業系統所提供的應用程式。
- **RAW 轉檔**：使用 FUJIFILM X RAW STUDIO 處理 RAW 影像。相機影像處理引擎的能力在於用來進行快速處理。
- **儲存並載入相機設定**：使用 FUJIFILM X Acquire 儲存或載入相機設定。將您偏愛的設定以單個操作儲存至一個檔案並將它們複製到多台相機。

- ❗ 斷開 USB 線組的連接之前請先關閉相機。
- 連接 USB 線組時，請確保將插頭以正確方向完全插入。請將相機直接連接至電腦，勿使用 USB 集線器或鍵盤。
- 傳輸過程中斷電可能導致資料流失或損壞記憶卡。請在連接相機前插入新電池或充滿電的電池。
- 若插入的記憶卡包含大量影像，軟體啟動可能會延遲且您可能無法匯入或儲存影像。請使用記憶卡讀卡機傳輸照片。
- 關閉相機前，請確保指示燈熄滅或點亮綠燈。
- 傳輸過程中，切勿斷開 USB 線組的連接。否則，可能導致資料流失或損壞記憶卡。
- 插入或取出記憶卡前，請先斷開相機的連接。
- 某些情況下，可能無法使用訪問獨立電腦上照片的方法來訪問透過軟體儲存至網路伺服器的照片。
- 切勿在提示複製正在進行中的訊息從電腦螢幕中消失後立即從系統移除相機，也不要立即斷開 USB 線組的連接。若所複製的影像數量非常大，該訊息停止顯示後，資料傳輸可能仍在繼續進行。
- 使用需要網際網路連接的服務時，使用者將承擔來自電話公司或網際網路服務提供商的所有相關費用。

## 電腦連線拍攝：Capture One Pro Fujifilm/Adobe® Photoshop® Lightroom® Classic CC + FUJIFILM Tether Shooting Plug-in/ FUJIFILM X Acquire

- 在進行操作前，請將相機選單中的 **☑ 連接設定 > PC 連接模式** 選為 **USB TETHER 自動拍攝**。
- Capture One Pro Fujifilm、Adobe® Photoshop® Lightroom® Classic CC + FUJIFILM Tether Shooting Plug-in 以及 FUJIFILM X Acquire 可用於電腦連線拍攝。



- 若相機將僅用於電腦連線拍攝，請選擇 **USB TETHER 拍攝固定**。請注意，若斷開 USB 線組的連接，相機將在電腦連線拍攝模式下繼續運作，且照片將不會儲存至相機記憶卡中。
- 有關詳情，請訪問以下網站：  
<http://app.fujifilm-dsc.com/en/#tether>
- 有關 Capture One Pro Fujifilm、Adobe® Photoshop® Lightroom® Classic CC + FUJIFILM Tether Shooting Plug-in 和 FUJIFILM X Acquire 的詳細資訊，請參閱“可用於本相機的軟體”（ 289）。



## 將照片複製到電腦

- 將照片複製到電腦之前，請先將 **連接設定 > PC 連接模式** 選為 **USB 讀卡器**。
- 可用於複製照片的軟體根據電腦作業系統的不同而異。



## Mac OS X/macOS

您可使用“影像擷取”（電腦隨附）或其他軟體將照片複製到您的電腦。

**!** 請使用讀卡器複製大小超過 4 GB 的檔案。


## Windows

您可以使用作業系統隨附的應用程序將照片複製到電腦。

## 轉換 RAW 影像：FUJIFILM X RAW STUDIO

- 在進行操作前，請將相機選單中的 **☑ 連接設定 > PC 連接模式** 選為 **USB RAW轉換/備份恢復**。
- FUJIFILM X RAW STUDIO 可用於將 RAW 影像轉換為 JPEG 或 TIFF 影像。




 有關 FUJIFILM X RAW STUDIO 的詳細資訊，請參閱“可用於本相機的軟體”（[頁 289](#)）。

## 備份和恢復相機設置（FUJIFILM X Acquire）

- 在進行操作前，請將相機選單中的 **☑ 連接設定 > PC 連接模式** 選為 **USB RAW轉換/備份恢復**。
- FUJIFILM X Acquire 可用於備份和恢復相機設定。



 有關 FUJIFILM X Acquire 的詳細資訊，請參閱“可用於本相機的軟體”（[頁 289](#)）。

## 連接至智慧型手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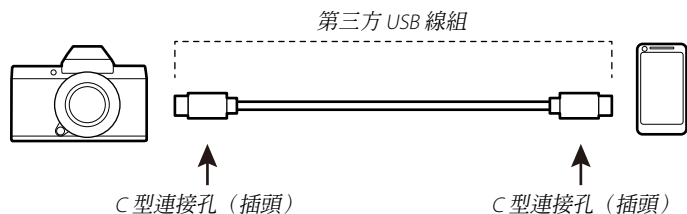
若要複製照片至智慧型手機，請將 **☑ 連接設定 > USB 電源設定** 選為 **關** 並使用 USB 線組將相機連接至該手機。

### 適用於 Android 裝置使用者

連接相機的步驟決定於智慧型手機配備的 USB 連接孔的類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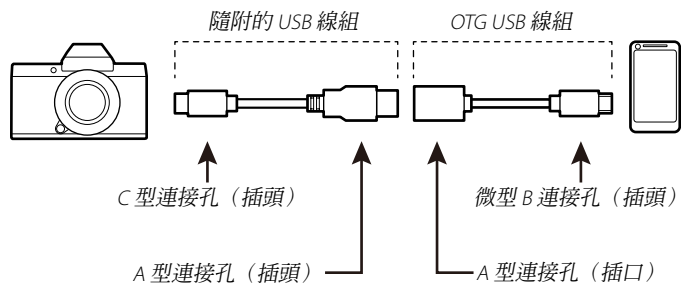
#### C 型

準備一條其連接器與相機上的 USB (C 型) 連接器相匹配的電纜。



#### 微型 B

使用 OTG USB 線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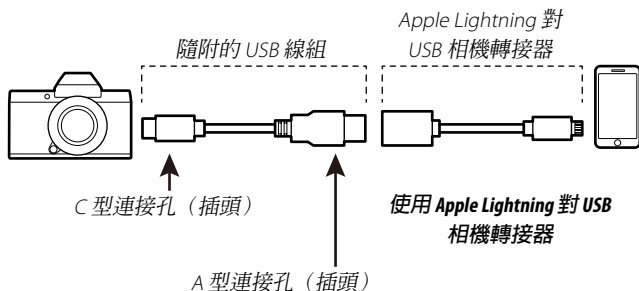




- ⚠ 智慧型手機必須支援 OTG USB。
- 使用 USB C 型轉微型 B 線組無法獲得預期效果。使用 OTG 線組。

- 1 將相機的  連接設定 > USB電源設定 設為 關。
- 2 使用 USB 線組連接相機和智慧型手機。
  -  若智慧型手機請求允許“Camera Importer”以外的應用程式訪問相機，請輕觸“取消”並進入下一步。
- 3 在您的智慧型手機上輕觸通知“已連接至 USB PTP”。
- 4 從建議的應用程式中選擇“Camera Importer”。  
該應用程式將自動啓動，從而您可將影像和動畫匯入智慧型手機。
  -  若應用程式上出現資訊“未連接 MTP 裝置”，請從步驟 2 重試。

## 適用於 iOS 裝置使用者

需要一條 Apple Lightning 對 USB 相機轉接器。



- 1 將相機的  連接設定 > USB 電源設定 設為 關。
  - 2 使用 USB 線組連接相機和智慧型手機。  
“照片”應用程式將自動啟動，從而您可將影像和動畫匯入智慧型手機。
-  使用 USB C 型轉 Lightning 線組無法獲得預期效果。使用相機轉接器。

## instax SHARE 印表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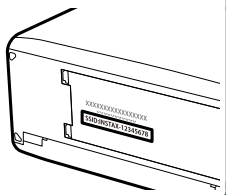
在 instax SHARE 印表機上列印數位相機上的照片。

### 建立連接


選擇 **☑ 連接設定** > **instax 印表機連接設定** 並輸入 instax SHARE 印表機名稱 (SSID) 和密碼。

#### 印表機名稱 (SSID) 和密碼

印表機名稱 (SSID) 可在印表機底部檢視；預設密碼為“1111”。如果您已選擇其他密碼以從智慧型手機進行列印，請輸入該密碼。




## 列印照片

- 1 開啓印表機。
- 2 選擇  播放選單 > instax 印表機  
列印。相機將連接至印表機。



- 3 使用對焦棒（對焦桿）顯示您要列印的照片，然後按下 **MENU/OK**。



-  使用其他相機拍攝的照片無法列印。
- 列印範圍小於 LCD 螢幕中的可視區域。
- 顯示可能會根據所連接印表機的不同而異。

- 4 照片將發送至印表機，列印開始。





# 12

## 技術支援

## Fujifilm 的配件

下列選購配件可由 Fujifilm 提供。有關您所在地可用配件的最新資訊，請洽詢當地 Fujifilm 經銷商或訪問

[http://www.fujifilm.com/products/digital\\_cameras/index.html](http://www.fujifilm.com/products/digital_cameras/index.html)。

### 可充電式鋰電池

**NP-W126S**：您可根據需要購買其他 NP-W126S 大容量可充電式電池。

### 電池充電器

**BC-W126S**：您可根據需要購買備用電池充電器。環境溫度為 +20 °C 時，使用 BC-W126S 將一枚 NP-W126S 電池充滿電大約需要 150 分鐘。

### DC 連接器

**CP-W126**：進行長時間拍攝或播放，或者將相機和電腦一起使用時，請使用 CP-W126 將相機連接至 AC-9V 電源轉換器。

⚠ 當使用 CP-W126 的情況下進行連拍時，不支援 11 fps 的影格速率。

### AC 電源轉換器

**AC-9V**（需要 CP-W126 DC 連接器）：該 100–240 V、50/60 Hz AC 電源轉換器適用於長時間拍攝和播放或者複製照片至電腦時。

### 遙控器

**RR-100**：可用於減少相機晃動或在定時曝光時保持快門開啓（ $\phi 2.5$  mm）。

### 立體聲麥克風

**MIC-ST1**：動畫錄製時所使用的外接麥克風。

### FUJINON 鏡頭

**XF/XC 系列鏡頭**：專用於 FUJIFILM X 卡口的可更換鏡頭。

**FUJINON MX 系列鏡頭**：FUJIFILM X 卡口專用的電影鏡頭。

**近拍延長管**

**MCEX-11/16**：安裝在相機和鏡頭之間以高還原率進行拍攝。

**望遠倍率鏡**

**XF1.4X TC WR**：將相容鏡頭的焦距約增加至 1.4 倍。

**XF2X TC WR**：將相容鏡頭的焦距約增加至 2.0 倍。

**轉接環**

**FUJIFILM M 轉接環**：使相機可與多種 M 卡口鏡頭一起使用。

**機身蓋**

**BCP-001**：用於在未安裝鏡頭時蓋上相機鏡頭卡口。

**熱靴閃光燈組件**

**EF-X500**：除支援手動和 TTL 閃光控制外，該夾式閃光燈組件的閃光指數為 50（ISO 100，m）且支援 FP（高速同步），從而可在超過閃光燈同步速度的快門速度下進行使用。它支援選購的 EF-BP1 電池盒和 Fujifilm 光學無線閃光控制，可用作主閃光燈或遙控閃光燈組件以進行無線遙控閃光燈攝影。

**EF-BP1**：用於熱靴閃光燈組件的電池盒。可容納最多 8 節 AA 電池。

**EF-42**：該夾式閃光燈組件的閃光指數為 42（ISO 100，m），且支援手動和 TTL 閃光控制。

**EF-X20**：該夾式閃光燈組件的閃光指數為 20（ISO 100，m），且支援手動和 TTL 閃光控制。

**EF-20**：該夾式閃光燈組件的閃光指數為 20（ISO 100，m）且支援 TTL 閃光控制（不支援手動閃光控制）。

**手把**

**MHG-XPRO3**：性能改良後的手柄。即使相機上裝有該手柄，也可以插入和取出電池或記憶卡。

**皮套**

**BLC-XPRO3**：該皮套將皮革的奢華與實用性融為一體，同時提供相同材質的肩帶，以及一塊在相機裝入皮套之前或其他情況下可用於包裹相機的布。即使相機裝於皮套，您也可拍攝照片並插入或取出電池。

**腕帶**

**GB-001**：提升持握的穩固性。和手把結合使用可使持握更穩固。

**instax SHARE 印表機**

**SP-1/SP-2/SP-3**：透過無線區域網路連接以在 instax 軟片上列印照片。

## 可用於本相機的軟體

本相機可與下列軟體一起使用。

### FUJIFILM Camera Remote

在相機和智慧型手機或平板裝置之間建立無線連接（圖 270）。

[http://app.fujifilm-dsc.com/en/camera\\_remote/](http://app.fujifilm-dsc.com/en/camera_remote/)

### Capture One Express Fujifilm

Capture One Express Fujifilm 是一款 Phase One A/S 開發的影像編輯軟體。在電腦上檢視 RAW 照片並將其轉換為其他格式。Capture One Express Fujifilm 可從 Phase One 免費獲取。

<https://www.phaseone.com/fujifilm/>

### RAW FILE CONVERTER EX

RAW FILE CONVERTER EX 是一款 Ichikawa Soft Laboratory Co., Ltd. 開發的 RAW 轉換軟體。在電腦上檢視 RAW 照片並將其轉換為其他格式。RAW FILE CONVERTER EX 可從 Fujifilm 網站免費獲取。

<http://fujifilm-dsc.com/rfc/>

### Capture One Pro Fujifilm

Capture One Pro Fujifilm 是一款 Phase One A/S 開發的工作流程軟體。Capture One Pro Fujifilm 支援電腦連線拍攝以及將 RAW 照片轉換為其他格式。

<https://www.phaseone.com/fujifilm/>

## Adobe® Photoshop® Lightroom® Classic CC + FUJIFILM Tether Shooting Plug-in

用於 Adobe® Photoshop® Lightroom® Classic CC 的外掛程式。

- *FUJIFILM Tether Shooting Plug-in PRO*  
<http://fujifilm-x.com/x-stories/fujifilm-tether-plug-in-pro-features/>
- *FUJIFILM Tether Shooting Plug-in*  
[http://www.fujifilm.com/products/digital\\_cameras/accessories/others/#soft](http://www.fujifilm.com/products/digital_cameras/accessories/others/#soft)

## FUJIFILM X Acquire

適用於 Windows 和 macOS 的本應用程式允許您透過 USB 或 Wi-Fi 連接至相機，並在拍攝時自動將照片下載到指定的檔案夾，或透過 USB 備份和恢復相機。

<http://fujifilm-x.com/x-stories/fujifilm-x-acquire-features-users-guide/>

 某些相機不支援自動下載（電腦連線拍攝）。

## FUJIFILM X RAW STUDIO

當相機透過 USB 連接至電腦時，FUJIFILM X RAW STUDIO 可使用相機獨特的影像處理引擎迅速轉換 RAW 檔案，以其他格式建立高品質影像。

<http://fujifilm-x.com/x-stories/fujifilm-x-raw-studio-features-users-guide/>

# 安全須知



## 使用前務必閱讀本注意事項

### 安全使用注意事項




- 確保正確使用相機。請在使用前仔細閱讀您的 *使用手冊*，特別是以下安全使用注意事項。
- 閱讀完這些注意事項後，請將其妥善保管。

### 關於圖示

該文件使用下述圖示表示忽略圖示所示資訊和操作錯誤可能造成的傷害或損壞的嚴重程度。

- |                                                                                   |                                       |
|-----------------------------------------------------------------------------------|---------------------------------------|
|  | <b>警告</b> 該圖示表示若忽略該資訊，可能會導致死亡或嚴重傷害。   |
|  | <b>注意</b> 該圖示表示若忽略該資訊，可能會導致人身傷害或裝置損壞。 |

下述圖示表示必須遵守的指示的性質。

- |                                                                                   |                              |
|-----------------------------------------------------------------------------------|------------------------------|
|  | 三角標誌表示此資訊需要注意（“重要”）。         |
|  | 圓形標誌加一斜線表示禁止行爲（“禁止”）。        |
|  | 實心圓形加一驚嘆號表示使用者必須執行的操作（“必要”）。 |

### 警告



拔出電源  
插頭

**若發生故障，請關閉相機，取出電池，斷開 USB 線組的連接並拔下 AC 電源轉換器的插頭。**相機冒煙、發出任何異味或出現任何其他異常狀態時，若繼續使用，可能會引發火災或電擊危險。請與您的 Fujifilm 經銷商聯絡。



**不要讓水分或異物進入相機或連接線組。**進入了淡水或咸水、牛奶、飲料、清潔劑或其他液體後，請勿使用相機或連接線組。若液體進入相機或連接線組，請關閉相機，取出電池，斷開 USB 線組的連接，斷開並拔下 AC 電源轉換器的插頭。若仍繼續使用相機，則可能導致火災或電擊危險。請與您的 Fujifilm 經銷商聯絡。



請勿在浴室  
或淋浴設備  
中使用

**不可在浴室或淋浴設備中使用相機。**否則可能導致火災或電擊危險。



不可分解

**絕對不可試圖改造或分解相機（切勿打開機殼），**否則可能導致火災或電擊危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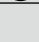











請勿觸摸  
內部部件

**若由於摔落或其他意外事故造成機殼破損，請勿觸摸相機外露部件，**否則可能會因觸摸破損部件導致電擊危險或受傷。請立即取下電池（注意避免受傷或遭受電擊），然後將本產品送至銷售點進行諮詢。














**請勿改造、加熱、不當扭捲或拉扯連接線，也不要將重物壓在連接線上，**否則可能損壞電線，導致火災或電擊危險。若連接線已經損壞，請與 Fujifilm 經銷商聯絡。切勿使用插頭彎曲的連接線組。

**警告**

	<p><u>請勿將相機放置在不平穩的地方</u>，否則可能導致相機摔落或傾倒並造成傷害。</p>
	<p><u>切勿在行進間拍照</u>。行走或駕駛時，請勿使用相機，否則可能使您跌倒或發生車禍意外。</p>
	<p><u>請勿在雷雨中接觸相機的金屬部分</u>，否則可能會因閃電放出的感應電流而導致電擊危險。</p>
	<p><u>請勿使用非指定的電池</u>。安裝電池時，請按照指示進行操作。</p>
	<p><u>切勿拆卸、改裝或加熱電池。切勿跌落、敲打或投擲電池，也不要使其受到強烈撞擊。切勿使用有漏液、變形、變色或其他異常現象的電池。僅可使用指定的充電器為可充電式電池充電，切勿試圖為非可充電式鋰電池或鹼性電池進行充電。切勿使電池短路或將其與金屬物品一起存放</u>。否則，可能導致電池過熱、著火、破裂或漏液，從而引起火災、灼傷或其他傷害。</p>
	<p><u>請僅使用指定用於本相機的電池或 AC 電源轉換器。切勿在所示電壓範圍之外使用</u>。使用其他電源可能引起火災。</p>
	<p><u>若電池漏液，電解液接觸到您的眼睛、皮膚或衣物，請用清水沖洗患部，並立即就醫診治或電話尋求緊急救護。</u></p>
	<p><u>請勿使用充電器對非此處指定的電池進行充電</u>。隨附的充電器僅可對相機隨附類型的電池進行充電。使用該充電器對傳統電池或其他類型的可充電式電池進行充電可能導致電池漏液、過熱或爆炸。</p>
	<p><u>使用閃光燈時，太靠近眼睛可能會導致視覺損傷</u>。在拍攝嬰兒及幼童時必須特別注意。</p>
	<p><u>請勿長時間接觸發熱的表面</u>。若不遵守此注意事項，可能導致低溫灼傷，尤其是在周圍溫度較高或者使用者血液循環不佳或知覺變弱的情況下，建議使用三腳架或採取確保安全的類似措施。</p>
	<p><u>本產品開啓期間請勿讓身體的任一部位與本產品長時間接觸</u>。若不遵守此注意事項，可能導致低溫灼傷，尤其是在長時間使用期間，周圍溫度較高或者使用者血液循環不佳或知覺變弱的情況下，建議使用三腳架或採取確保安全的類似措施。</p>
	<p><u>請勿在具有易燃物品、爆炸性氣體或粉塵的環境中使用。</u></p>
	<p><u>攜帶電池時，請安裝在數位相機中，或收存在硬盒內。收存電池時，請將其放在硬盒內。丟棄電池時，請用絕緣膠帶封住電池端子</u>。若電池端子與其他金屬物品或電池接觸，可能導致電池起火或爆炸。</p>
	<p><u>請勿將記憶卡、熱靴和其他細小部件放置在兒童伸手可及之處</u>。兒童可能會不小心吞嚥細小部件；請妥善保管，避免兒童接觸。若兒童不小心吞嚥了細小部件，請就醫診治或尋求緊急救護。</p>
	<p><u>請妥善保管，避免兒童接觸</u>。因為其中的肩帶可能會纏繞兒童頸部而導致窒息，閃光燈可能導致視覺損傷。</p>
	<p><u>遵循航空公司或醫院工作人員的指示</u>。本產品發出的無線射頻輻射可能會干擾導覽裝置或醫療裝置。</p>



⚠ 注意	
	<b>請勿在充斥油煙或蒸氣，或者潮濕或有灰塵的地方使用本相機，否則可能導致火災或電擊危險。</b>
	<b>請勿將相機放置在極端高溫的地方。</b> 切勿將相機放置在密閉的汽車內或直射陽光下，否則可能導致火災。
	<b>請勿將重物壓在相機上，</b> 否則可能使重物傾倒或摔落而造成傷害。
	<b>當仍連接有 AC 電源轉換器時，請勿移動相機。</b> 不可拉扯連接線來斷開 AC 電源轉換器，否則可能損壞電源線或電纜，導致火災或電擊危險。
	<b>請勿用衣物或毛毯覆蓋或包裹相機或 AC 電源轉換器，</b> 否則可能會使溫度升高，導致機殼變形或引起火災。
	<b>切勿使用已損壞的或不能牢固插入插座的插頭。</b> 否則可能導致火災或觸電。
	<b>清潔相機或準備長期不使用相機時，請取出電池或拔下 AC 電源轉換器的插頭，</b> 否則可能會導致火災或電擊危險。
	<b>當充電結束時，請從電源插座拔出充電器的插頭，</b> 否則可能導致火災。
	<b>取出記憶卡時，卡可能會太快彈出。請用手指將其捏住，然後輕輕取出。</b> 彈出卡片的衝擊可能會導致受傷。
	<b>請定期對相機內部進行檢查和清潔。</b> 相機內部積存的灰塵可能導致火災或電擊危險。請與 Fujifilm 經銷商聯絡，每兩年進行一次內部清潔。請注意，此項並免費服務。
	<b>若電池更換不正確，則可能引起爆炸。請僅使用相同或同等類型的電池進行更換。</b>

## 電池及電源

附註：請檢查您相機所使用的電池類型並閱讀相應部分。

**⚠ 警告：**不得將電池置於過熱的地方，例如陽光下、火中或類似的地方。

下文說明電池的正確用法以及延長使用壽命的方法。電池的不正確使用會縮短電池壽命或者造成電池漏液、過熱，引發火災或爆炸。

### 鋰電池

若相機使用的是可充電式鋰電池，請閱讀本部分。

電池在出廠時沒有充電。請在使用前為電池充電。不使用電池時請將其存放在電池盒中。

#### ■ 電池使用須知

若閒置不用，電池會逐漸喪失電量。請在使用前一兩天內為電池充電。

閒置時將相機關閉可延長電池壽命。

低溫環境下電池效能會下降；電量快耗盡的電池在寒冷條件下無法正常工作。請將一枚充滿電的備用電池存放在溫暖的地方並在必要時更換，或者將電池放在口袋或其他溫暖的地方，且僅等到拍攝時才將其插入相機。請不要將電池與暖手用品或其他加熱裝置直接接觸。

## ■ 電池充電

您也可以使用另購的 BC-W126S 電池充電器為電池充電。周圍溫度低於 +10 °C 或高於 +35 °C 時，充電時間將會延長。請不要在溫度高於 +40 °C 的環境下為電池充電；溫度低於 +5 °C 時，電池將不會充電。

請勿試圖將完全充滿電的電池再次充電。但是電池無需完全放電後才充電。

電池在剛充電或使用後可能會發熱。這是正常現象。

## ■ 電池壽命

在常溫下，電池大約可以充電 300 次。當電池可容納電量的使用時間長度明顯減少時，表明電池已達最終使用壽命，需要進行更換。

## ■ 存放

電池在充滿電時若長期閒置不用，其效能可能會被削弱。存放電池前請先將其電量放盡。

若準備長期不使用相機，請取出電池，並將其存放在比較乾燥的地方，且周圍環境溫度需在 +15 °C 至 +25 °C 之間。請勿將其存放在溫度極高或極低的地方。

## ■ 注意：電池使用注意事項

- 請勿與項鍊、髮夾等金屬物品一起運輸或存放。
- 請勿將電池扔進火中或加熱。
- 請勿分解或改造電池。
- 請僅使用指定的充電器為電池充電。
- 及時處理廢舊電池。
- 請勿摔落電池或使其受到強烈震動。
- 請勿將電池浸入水中或接觸到水。
- 請保持電池端子的清潔。
- 電池和相機機身在經過長時間使用後可能會發熱。這是正常現象。

## ■ 注意：電池處理

請按照當地的相關規定處理廢舊電池。請注意對電池進行環保處理。請在溫和的氣候環境中使用本裝置。

## AC 電源轉換器

請僅使用指定用於本相機的 Fujifilm AC 電源轉換器。使用其他轉換器可能會損壞本相機。

- AC 電源轉換器僅供室內使用。
- 請確保 DC 插頭穩固地連接至相機。
- 斷開轉換器的連接之前請先關閉相機。斷開轉換器的連接時請拔插頭而非電源線。
- 請勿將其用於其他裝置。
- 不可分解。
- 請勿將其置於高溫或潮濕的地方。
- 請勿使其受到強烈震動。
- 使用過程中，轉換器可能會發出嗡嗡聲或發熱。這是正常現象。
- 若轉換器造成無線電干擾，請重置接收天線。

## 使用相機

- 請勿將相機對準極其明亮的光源，包括人造光源或自然光源（例如晴空中的太陽）。否則可能會損壞相機的影像感應器。
- 強烈的陽光可能會透過觀景窗聚焦，從而損壞電子觀景窗（EVF）面板。請勿將電子觀景窗對準太陽。

### 進行試拍

在重要場所進行拍攝之前（例如，在婚禮上或帶著相機旅行之前），請先進行試拍並檢視效果以確認相機功能是否正常。FUJIFILM 公司對產品故障造成的損害或利益損失不承擔任何責任。

### 著作權說明

除非僅供個人使用，若未經著作權人的同意，使用您的數位相機系統拍攝的影像將不能以任何其他方式使用，否則即屬違反著作權法的行為。請注意，即使純粹供個人使用，在拍攝舞台演出、娛樂表演和展示活動時仍可能有某些限制。使用者還必須注意，當轉讓包含受著作權保護的影像或資料的記憶卡時，必須在著作權法的許可範圍內進行。

### 使用

為確保正確拍攝影像，拍攝影像時，請勿使相機受到碰撞或震動。

### 液晶

如果螢幕損壞，請避免接觸液晶。若發生下列任何一種情況，請按照指示採取緊急措施。

- 如果液晶接觸到您的皮膚，請用布清潔該部位，然後塗抹肥皂並用水徹底沖洗。
- 如果液晶進入您的眼睛，請用清水沖洗眼睛至少 15 分鐘，然後尋求醫療協助。
- 如果不慎吞嚥液晶，請用水徹底漱口。喝大量水以誘發嘔吐，然後尋求醫療協助。

雖然螢幕採用尖端高精度技術製造，但仍可能會出現始終發亮或不發亮的畫素。這並非故障，由本產品記錄的影像不會受到影響。

### 商標資訊

數位化分割影像是 FUJIFILM 公司的商標或註冊商標。Digital Micro Prism 是 FUJIFILM 公司的商標或註冊商標。此處字體由 DynaComware 台灣公司獨家開發。Apple、iPhone、iPad、Mac、OS X、macOS 及 Lightning 是 Apple Inc. 在美國和其他國家的商標。Windows 是微軟公司在美國和其他國家的註冊商標。Android 是 Google LLC 的商標或註冊商標。Adobe、Adobe 圖示、Photoshop 和 Lightroom 是 Adobe 系統公司在美國和其他國家的商標或註冊商標。Wi-Fi® 和 Wi-Fi Protected Setup® 是 Wi-Fi 聯盟的註冊商標。Bluetooth® 文字標記和標誌為 Bluetooth SIG, Inc. 的註冊商標；Fujifilm 使用這些標記均在許可範圍內。SDHC 和 SDXC 標誌是 SD-3C, LLC 的商標。本手冊中提及的所有其他商標名稱，分別為其相關所有者的商標或註冊商標。

## 電氣干擾

本相機可能會干擾醫療和航空裝置。在醫院或飛機上使用相機前，請先洽詢醫務人員或航空公司職員。

## 彩色電視系統

NTSC（國家電視系統委員會）是一種主要被美國、加拿大和日本等國家採用的彩色電視廣播規格。PAL（線相交替系統）是一種主要被歐洲國家和中國採用的彩色電視系統。

## Exif Print（Exif 版本 2.3）

Exif Print 是一種新修訂的數位相機檔案格式，使用該格式，列印過程中可將與照片一起儲存的資訊用於最佳色彩再現。

### 重要事項：使用軟體前請詳細閱讀

未經應用管理部門的許可，禁止直接或間接導出部分或全部授權軟體。

### 鏡頭及其他配件

- 安裝三腳架時，請使用 4.5 mm 或更短的螺絲。
- Fujifilm 對因使用第三方配件而導致的效能問題或損壞不承擔任何責任。

## 加拿大客戶須知

### CAN ICES-3 (B) /NMB-3 (B)

注意：該款 B 級數位裝置符合加拿大 ICES-003 標準。


**加拿大工業部聲明：**本裝置符合加拿大工業部免授權 RSS 標準。其操作受以下兩個條件制約：(1) 本裝置不可以導致干擾，(2) 本裝置必須承受任何干擾，包括可能導致本裝置意外操作的干擾。

本裝置及其天線不得進行主機代管或結合任何其他天線或傳輸器進行操作（已測試內建無線電除外）。在美國/加拿大銷售的本產品會被禁用國家代碼選擇功能。

**輻射暴露聲明：**無科學證據顯示，任何健康問題與使用低功率無線裝置有關。但是，也沒有證據證明，這些低功率無線裝置是絕對安全的。低功率無線裝置在使用時會釋放處於微波波段的低強度無線射頻（RF）能量。高強度的 RF 會（透過加熱身體組織）對健康產生影響，而低強度的 RF 不會產生加熱效應，對健康不會引起任何已知的不良影響。在很多關於低強度 RF 暴露的研究中並沒有發現任何生物效應。儘管一些研究顯示可能會出現生物效應，但這還未透過更多研究加以證實。經測試表明，X-Pro3 遵循為不可控環境所設定的 IC 輻射暴露限制，符合 IC 無線射頻（RF）暴露規範 RSS-102。

**無線網路和 Bluetooth 裝置：注意**

**重要資訊：**使用相機內建無線傳輸器之前，請先閱讀以下注意事項。

- ① 本產品包含由美國研發的加密功能，受美國出口管理條例控制，不能出口或再出口至任何被美國禁運貨物的國家。
- **請僅使用無線網路或 Bluetooth 裝置。** Fujifilm 對未經認可的使用所造成的損害不承擔任何責任。切勿用於需要高度可靠性的裝置中，例如醫療裝置或可能直接或間接影響人體生命的其他系統。當用於電腦或需要比無線網路或 Bluetooth 裝置具有更高可靠性的其他系統時，請務必採取一切必要的防範措施以確保安全並避免故障。
- **請僅在裝置出售國使用。** 本裝置符合其出售國關於無線網路和 Bluetooth 裝置的相關規定。使用本裝置時應遵守當地所有相關規定。Fujifilm 對於因在其他管轄範圍內的使用而引起的問題不承擔任何責任。
- **切勿在受到磁場、靜電或無線電干擾的場所使用本裝置。** 不要在微波爐附近或受到磁場、靜電或無線電干擾的場所使用本裝置，這些干擾可能會阻止無線信號的接收。在以 2.4 GHz 頻帶操作的其他無線裝置附近使用該傳輸器可能會導致互相干擾。
- **安全性：**無線網路和 Bluetooth 裝置透過無線電傳輸資料，因此與有線網路相比，您需要更加注意它們的安全性。
  - 即使未知或您沒有訪問權限的網路顯示在您的裝置中，也不要進行連接，因為這種情況下的訪問未經授權。請僅連線至您有訪問權限的網路。
  - 請注意，無線傳輸可能容易被第三方攔截。
- **以下行為可能會受到法律制裁：**
  - 拆卸或改裝本裝置
  - 移除本裝置的認證標籤
- **本裝置的操作頻率與商業、教育及醫療裝置和無線傳輸器的頻率相同。** 其操作頻率還與在裝配線和其他類似裝置的 RFID 追蹤系統中使用的授權傳輸器和特殊非授權低電壓傳輸器的頻率相同。
- **為避免干擾以上裝置，請遵循以下注意事項。** 使用本裝置前，請先確認未使用 RFID 傳輸器。若發現本裝置對 RFID 追蹤系統中使用的授權傳輸器產生干擾，請立即停止使用相應頻率或將本裝置移至其他地方。若您發現本裝置對低電壓 RFID 追蹤系統產生干擾，請聯絡 Fujifilm 經銷商。
- **請勿在飛機上使用本裝置。** 請注意，即使相機處於關閉狀態，Bluetooth 也可能保持開啓。透過將  **連接設定 > Bluetooth 設置 > Bluetooth 開/關** 選為 **關** 可禁用 Bluetooth。


## 使用鏡頭前務必閱讀本注意事項


### 安全使用注意事項

- 確保正確使用鏡頭。請在使用前仔細閱讀相機 *使用手冊*，特別是以下安全使用注意事項。
- 閱讀完這些注意事項後，請將其妥善保管。


### 關於圖示


該文件使用下述圖示表示忽略圖示所示資訊和操作錯誤可能造成的傷害或損壞的嚴重程度。


 **警告** 該圖示表示若忽略該資訊，可能會導致死亡或嚴重傷害。

 **注意** 該圖示表示若忽略該資訊，可能會導致人身傷害或裝置損壞。

下述圖示表示必須遵守的指示的性質。

 三角標誌表示此資訊需要注意（“重要”）。

 圓形標誌加一斜線表示禁止行爲（“禁止”）。

 實心圓形加一驚嘆號表示使用者必須執行的操作（“必要”）。

### 警告



**請勿將鏡頭浸入水中或接觸到水**，否則可能導致火災或電擊危險。

請勿浸水



**不可分解（不可打開外殼）**，否則可能會因產品故障導致火災、電擊危險或受傷。

不可分解



**若由於摔落或其他意外事故造成外殼破損，請勿觸摸外露部件**，否則可能會因觸摸破損部件導致電擊危險或受傷。請立即取下電池（注意避免受傷或遭受電擊），然後將本產品送至銷售點進行諮詢。








請勿觸摸內部部件



**請勿將鏡頭放在不穩的地方**，否則鏡頭可能摔落，導致受損。




**請勿透過鏡頭或相機觀景窗觀看太陽**，否則將可能導致永久性的視覺損傷。

⚠ 注意	
	請勿在有水蒸氣或煙霧的地方或者非常潮濕或灰塵瀰漫之處使用或存放鏡頭，否則可能導致火災或電擊危險。
	請勿將鏡頭置於陽光直射或極端高溫之處，如晴天密閉的汽車內，否則可能導致火災。
	請妥善保管，避免幼童接觸。本產品在兒童手中可能導致傷害。
	請勿用濕手操作，否則可能導致電擊危險。
	拍攝逆光拍攝對象時，請不要讓太陽進入構圖範圍。因為當太陽位於或靠近構圖範圍時，陽光可能透過鏡頭聚焦從而導致火災或灼傷。
	不使用本產品時，請蓋好鏡頭蓋並將其存放在無陽光照射的地方。因為陽光透過鏡頭聚焦將可能導致火災或灼傷。
	請勿直接提拿安裝於三腳架上的相機或鏡頭，否則相機或鏡頭可能摔落或撞擊其他物體，導致受損。

## 產品保養

為確保您可以持久享用本產品，請遵守以下注意事項。

**相機機身：**請在每次使用後用一塊柔軟的乾布清潔相機機身。請勿使用酒精、稀釋劑或其他揮發性化學物質，否則可能會造成相機機身皮革褪色或變形。如果相機上有任何液體，請立即用柔軟的乾布擦掉。請使用空氣球去除螢幕上的灰塵，注意避免刮擦，然後用柔軟的乾布輕輕擦拭。若仍未清除乾淨，請在 Fujifilm 鏡頭清潔紙上蘸少量的鏡頭清潔劑，然後輕輕擦拭污跡即可將其去除。為避免灰塵進入相機，未安裝鏡頭時請蓋上機身蓋。

**影像感應器：**多張照片在相同的位置出現斑點或污點表示影像感應器上可能存在灰塵。請使用  使用者設定 > 感應器清潔中 清潔感應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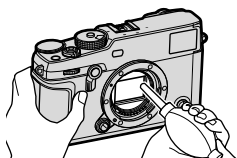
## 清潔影像感應器

使用 **■ 使用者設定 > 感應器清潔** 中無法去除的灰塵可如下所述手動清潔。

**!** 請注意，清潔過程中若影像感應器被損壞，維修或更換時需收費。

**1** 使用空氣球（而不是刷子）清除感應器上的灰塵。

**!** 請勿使用刷子或吹風刷，否則可能會損壞感應器。



**2** 檢查灰塵是否成功清除。必要時可重複步驟 1 和 2。

**3** 重新蓋上機身蓋或裝上鏡頭。

## 韌體更新

產品的一些功能可能因韌體更新而與提供手冊所述的功能不同。如需每一型號的詳細資訊，請瀏覽我們的網站：  
[http://www.fujifilm.com/support/digital\\_cameras/software](http://www.fujifilm.com/support/digital_cameras/software)

### 檢查韌體版本

❗ 相機僅當插有記憶卡時才會顯示韌體版本。

- 1 關閉相機並確認插有記憶卡。
- 2 按住 **DISP/BACK** 鈕並同時開啓相機。螢幕中將顯示目前韌體版本；請檢查韌體版本。
- 3 關閉相機。

🔧 若要檢視可更換鏡頭、熱靴閃光燈組件及轉接環等選購配件的韌體版本或為它們更新韌體，請將這些配件安裝在相機上。

## 故障排除



當您在使用相機的過程中遇到問題時，請先查詢下表。若您未在此處找到解決方法，請與當地 Fujifilm 經銷商聯絡。

### 電源和電池

問題	解決方法
相機無法開啓。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電池電量已耗盡：將電池充電或插入充滿電的備用電池（圖 36）。</li><li>● 電池未正確插入：按照正確方向重新插入電池（圖 31）。</li><li>● 電池室蓋未關好：關好電池室蓋（圖 31）。</li></ul>
螢幕無法開啓。	若在相機關閉後迅速開啓相機，螢幕可能不會開啓。半按住快門鈕，直至啓動螢幕。
電池電量迅速耗盡。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電池過冷：將電池放在衣袋中或其他溫暖的地方以使其回暖，然後在即將拍攝前將電池重新插入相機。</li><li>● 電池終端上有污垢：用柔軟的乾布清潔電池終端。</li><li>● AF/MF 設定 &gt; PRE-AF 選為開：關閉 PRE-AF（圖 121）。</li><li>● 電池已經過無數次充電：電池已達最終的充電壽命。請購買新電池。</li></ul>
相機突然關閉。	電池電量已耗盡：將電池充電或插入充滿電的備用電池（圖 36）。

問題	解決方法
充電無法開始 (USB)。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插入相機電池 (圖 31)。</li> <li>• 按照正確方向重新插入相機電池 (圖 31)。</li> <li>• 確認相機已連接至電腦 (圖 36)。</li> <li>• 若電腦處於關閉狀態或處於睡眠模式，請開啓或喚醒電腦，然後斷開連接並重新連接 USB 線組 (圖 36)。</li> </ul>
充電無法開始 (電池充電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插入電池。</li> <li>• 按照正確方向重新插入電池。</li> <li>• 確保充電器插頭正確插入。</li> <li>• 確保轉接插頭正確連接至充電器。</li> </ul>
充電緩慢。	在室溫下為電池充電。
指示燈閃爍，但電池未充電。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電池終端上有污垢：用柔軟的乾布清潔電池終端 (圖 31)。</li> <li>• 電池已經過無數次充電：電池已達最終的充電壽命。請購買新電池。如果電池仍然無法充電，請與 Fujifilm 經銷商聯絡 (圖 286)。</li> </ul>
不顯示外部電源圖示。	確認 USB 電源設定 已選為 開 (圖 236)。

## 選單和顯示

問題	解決方法
顯示的語言不是中文繁體。	在  使用者設定 >  言語/LANG. (圖 42、196) 中選擇 繁體。

## 拍攝

問題	解決方法
按下快門鈕時未拍攝照片。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b>記憶卡已滿</b>：插入一張新的記憶卡或刪除照片（<a href="#">圖 33</a>、<a href="#">176</a>）。</li> <li>• <b>記憶卡沒有格式化</b>：格式化相機中的記憶卡（<a href="#">圖 194</a>）。</li> <li>• <b>記憶卡接點有污垢</b>：用柔軟的乾布清潔記憶卡的接點。</li> <li>• <b>記憶卡已損壞</b>：插入一張新的記憶卡（<a href="#">圖 33</a>）。</li> <li>• <b>電池電量已耗盡</b>：將電池充電或插入充滿電的備用電池（<a href="#">圖 36</a>）。</li> <li>• <b>相機已自動關閉</b>：開啓相機（<a href="#">圖 38</a>）。</li> <li>• <b>您使用的是第三方轉接環</b>：在 <b>不用鏡頭拍攝</b>（<a href="#">圖 221</a>）中選擇 <b>開</b>。</li> </ul>
半按快門鈕時，螢幕或觀景窗中出現斑點（“雜訊”）。	拍攝對象光線不足且光圈縮小時會提高增益補償以輔助構圖，這將可能導致影像在螢幕中進行預覽時出現很明顯的斑點。使用本相機拍攝的影像不會受到影響。
相機無法對焦。	<b>拍攝對象不適合使用自動對焦</b> ：使用對焦鎖定或手動對焦（ <a href="#">圖 84</a> ）。

問題	解決方法
未偵測到臉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拍攝對象的臉部被太陽鏡、帽子、長髮或其他物體遮擋：移開障礙物（圖 122）。</li> <li>• 拍攝對象的臉部僅占畫面的小部分區域：改變構圖以使拍攝對象的臉部占畫面的大部分區域（圖 122）。</li> <li>• 拍攝對象的臉部未面對相機：讓拍攝對象面對相機（圖 122）。</li> <li>• 相機傾斜：使相機保持水平位置。</li> <li>• 拍攝對象臉部光線不足：在明亮光線下進行拍攝。</li> </ul>
閃光燈不閃光。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閃光燈禁用：調整設定（圖 149）。</li> <li>• 電池電量已耗盡：將電池充電或插入充滿電的備用電池（圖 36）。</li> <li>• 相機處於包圍或連拍模式：選擇單一畫面模式（圖 8）。</li> </ul>
閃光燈無法完全照亮拍攝對象。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拍攝對象不在閃光範圍內：將拍攝對象置於閃光範圍內。</li> <li>• 閃光燈窗口被遮擋：正確持拿相機。</li> <li>• 快門速度高於同步速度：選擇較低的快門速度（圖 60、65、320）。</li> </ul>

問題	解決方法
照片模糊。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b>鏡頭污損</b>：清潔鏡頭。</li> <li>• <b>鏡頭被遮擋</b>：讓遮擋物遠離鏡頭（圖 45）。</li> <li>• <b>!AF 在拍攝過程中出現且對焦框顯示為紅色</b>：在拍攝前檢查對焦（圖 45）。</li> </ul>
照片上有斑點。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b>快門速度低且周圍溫度高</b>：這是正常現象而並非故障。* 使用像素對應（圖 111）。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X 射線、宇宙射線以及與影像感應器相互作用的其他形式的輻射可能導致各種色彩的亮點出現，例如白色、紅色和藍色。像素映射有助於減少此類亮點的發生。</li> </ul> </li> <li>• <b>在高溫環境中持續使用了相機</b>：關閉相機並待其降溫（圖 38、315）。</li> <li>• <b>螢幕中顯示一條溫度警告訊息</b>：關閉相機並待其降溫（圖 38、315）。</li> </ul>

## 播放

問題	解決方法
照片粒子太粗。	照片由其他品牌或型號的相機所拍攝。
無法進行播放縮放。	照片由 <b>調整尺寸</b> 所建立，或由其他品牌或型號的相機所拍攝。
動畫播放中沒有聲音。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錄放音量過低：調整錄放音（🔊 200）。</li><li>• 麥克風被擋住：錄製過程中正確持拿相機。</li><li>• 喇叭被擋住：播放過程中正確持拿相機。</li></ul>
所選照片沒有刪除。	
選擇了 <b>刪除 &gt; 所有畫面</b> 後照片仍然保留。	選來刪除的一些照片被保護。請使用最初設定保護的裝置解除保護（🔒 180）。
檔案編號意外重設。	相機處於開啓狀態時，打開了電池室蓋。打開電池室蓋前，請先關閉相機（🔋 227）。



## 連接

問題	解決方法
電腦無法辨認相機。	確保正確連接相機和電腦（圖 273）。
FUJIFILM X RAW STUDIO 或 FUJIFILM X Acquire 無法正確偵測到相機。	在相機上確認 <b>PC 連接模式</b> 的所選項。請在連接 USB 線組之前選擇 <b>USB RAW 轉換/備份恢復</b> （圖 278）。
無法連接至 iPhone 或 iPad。	將 <b>USB 電源設定</b> 選為 <b>開</b> 。透過 Lightning 接口將相機連接至不供電的裝置時，請選擇 <b>關</b> （圖 236）。
無法連接至智慧型手機。	<b>確保相機已正確連接</b> ：連接相機的步驟因智慧型手機配備的連接孔類型的不同而異（圖 279）。

## 無線傳輸

有關無線連接故障排除的更多資訊，請訪問：

<http://digital-cameras.support.fujifilm.com/app?pid=x>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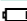


問題	解決方法
無法連接至智慧型手機。 進行連接或上傳照片至智慧型手機時相機反應較慢。 上傳失敗或被中斷。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智慧型手機距離太遠：將裝置移近些 (圖 270)。</li><li>• 附近的裝置產生無線電干擾：將相機和智慧型手機遠離微波爐或無繩電話 (圖 270)。</li></ul>
無法上傳影像。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智慧型手機已連接至其他裝置：智慧型手機和相機一次只能連接至一個裝置。中斷連接並重試 (圖 270)。</li><li>• 附近有多個智慧型手機：嘗試重新連接。多個智慧型手機的存在可能會導致連接困難 (圖 270)。</li><li>• 影像是在其他裝置上所建立：本相機可能無法上傳在其他裝置上所建立的影像。</li><li>• 影像為動畫：儘管當在智慧型手機上檢視相機記憶體中的內容時您可選擇動畫進行上傳，但上傳仍將需要一些時間。有關在相機上檢視照片的資訊，請訪問： <a href="http://app.fujifilm-dsc.com/en/camera_remote/">http://app.fujifilm-dsc.com/en/camera_remote/</a></li></ul>
智慧型手機不顯示照片。	在一般設定 > 縮至SP用大小 圖 中選擇 開。選擇 關 將增加較大影像的上傳時間；此外，某些手機可能不會顯示超過特定尺寸的影像 (圖 237)。


## 其他

問題	解決方法
相機未作出反應。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相機暫時出現故障：取出電池後將其重新插入（圖 31）。</li> <li>• 電池電量已耗盡：將電池充電或插入充滿電的備用電池（圖 36）。</li> <li>• 相機被連接至無線區域網路：終止連接。</li> <li>• 控制被鎖定：按住 <b>MENU/OK</b> 鈕可以解除對控制的鎖定（圖 13、15）。</li> </ul>
相機無法正常工作。	取出電池後將其重新插入（圖 31）。如果仍有問題，請與 Fujifilm 經銷商聯絡。
觀景窗或螢幕中的動作顯得斷斷續續、不順暢。	當 <b>效能</b> 選為 <b>普通</b> 時，若在設定的時間內未進行任何操作，影格速率將會降低。標準影格速率將在您操作相機控制後恢復（圖 226）。
沒有聲音。	調整音量（圖 199）。
按下 <b>Q</b> 鈕不顯示快速選單。	<b>TTL</b> 鎖定處於有效狀態：結束 <b>TTL</b> 鎖定（圖 15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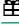
## 警告訊息和顯示

螢幕中將出現下列警告訊息。

警告	說明
 (紅燈)	電池電量低。將電池充電或插入充滿電的備用電池。
 (閃爍紅燈)	電池電量已耗盡。將電池充電或插入充滿電的備用電池。
<b>!AF</b> (顯示為紅色並出現紅色對焦框)	相機無法對焦。請使用對焦鎖定對焦於相同距離的其他拍攝對象，然後重新構圖。
光圈或快門速度顯示為紅色	拍攝對象太亮或太暗，照片將會曝光過度或曝光不足。拍攝光線不足的拍攝對象時，使用閃光燈可獲得更多光線。
<b>對焦錯誤</b>	相機故障。請關閉相機電源再重新開啓。如果仍然顯示此訊息，請與 Fujifilm 經銷商聯絡。
<b>鏡頭控制錯誤</b>	
<b>關閉電源再重新開啓</b>	
<b>無卡</b>	僅當插有記憶卡時才可釋放快門。請插入一張記憶卡。
<b>卡未初始化</b>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記憶卡沒有格式化，或者記憶卡已在電腦或其他裝置上格式化：使用  使用者設定 &gt; 格式化格式化記憶卡。</li><li>• 記憶卡接點需要清潔：用柔軟的乾布清潔記憶卡的接點。如果仍顯示錯誤訊息，請格式化記憶卡。格式化後若仍顯示此訊息，請更換記憶卡。</li><li>• 相機故障：與 Fujifilm 經銷商聯絡。</li></ul>




警告	說明
鏡頭錯誤	關閉相機，取下鏡頭並清潔安裝表面，然後重新安裝鏡頭並開啓相機。如果仍有問題，請與 Fujifilm 經銷商聯絡。
卡錯誤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記憶卡未針對相機使用進行格式化：格式化記憶卡。</li> <li>• 記憶卡接點需要清潔或記憶卡已損壞：用柔軟的乾布清潔記憶卡的接點。如果仍顯示錯誤訊息，請格式化記憶卡。格式化後若仍顯示此訊息，請更換記憶卡。</li> <li>• 不相容的記憶卡：使用相容的記憶卡。</li> <li>• 相機故障：與 Fujifilm 經銷商聯絡。</li> </ul>
卡保護	記憶卡被鎖定。請解除該卡的鎖定。
無法連續儲存	沒有正確地格式化記憶卡。請使用相機格式化記憶卡。
 儲存媒體已滿	記憶卡已滿，無法記錄照片。刪除照片或插入一張有更多剩餘空間的記憶卡。

警告	說明
記錄錯誤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b>記憶卡錯誤或連接錯誤</b>：重新插入記憶卡或將相機關閉並重新開啓。如果仍然顯示此訊息，請與 Fujifilm 經銷商聯絡。</li> <li>• <b>沒有足夠的剩餘儲存空間記錄其他照片</b>：刪除照片或插入一張有更多剩餘空間的記憶卡。</li> <li>• <b>記憶卡沒有格式化</b>：格式化記憶卡。</li> </ul>
畫面編號已滿	<p>相機已用完畫面編號（目前畫面編號為 999–9999）。</p> <p>請插入格式化過的記憶卡並將 <b>儲存資料設定 &gt; 畫面計數功能</b> 選為 <b>歸零</b>。拍攝一張照片將畫面編號重設為 100–0001，然後將 <b>畫面計數功能</b> 選為 <b>連續</b>。</p>
讀取錯誤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b>檔案已損壞或不是由本相機所建立</b>：該檔案無法檢視。</li> <li>• <b>記憶卡接點需要清潔</b>：用柔軟的乾布清潔記憶卡的接點。如果仍顯示錯誤訊息，請格式化記憶卡。格式化後若仍顯示此訊息，請更換記憶卡。</li> <li>• <b>相機故障</b>：與 Fujifilm 經銷商聯絡。</li> </ul>
畫面保護	<p>試圖刪除或旋轉受保護照片。請取消保護並重試。</p>

警告	說明
無法裁切	照片已損壞或不是由本相機所建立。
DPOF 文件錯誤	預設列印最多可包含 999 張照片。請將您要列印的其他照片複製到另一張記憶卡中，並重新建立一個預設列印。
無法設定 DPOF	該照片無法使用 DPOF 進行列印。
 無法設定 DPOF	無法使用 DPOF 列印動畫。
無法旋轉	所選照片無法旋轉。
 無法旋轉	動畫無法旋轉。
 無法執行	消除紅眼無法套用於動畫。
 無法執行	消除紅眼無法套用於使用其他裝置建立的相片。
! (黃燈)	關閉相機並待其降溫。在該警告顯示時所拍照片中斑點可能會增加。
!! (紅燈)	關閉相機並待其降溫。該警告顯示期間，動畫可能無法錄製，斑點可能會增加，且影格速率和顯示品質等效能可能會降低。

## 記憶卡容量

下表列出了不同影像尺寸下的可拍攝時間或可拍攝照片數量。所有數據都是近似值；檔案大小也因拍攝場景的不同而異，因此可儲存檔案數量將產生較大變化。可拍攝的影像數量或剩餘時間長度在相等比率下可能不會減少。

		容量	8 GB		16 GB	
			FINE	NORMAL	FINE	NORMAL
照片	 3:2		490	740	1020	1530
	RAW (未壓縮)		130		270	
	RAW (無失真壓縮)		240		500	
動畫 <sup>1、2</sup>	 2160		9 分鐘		20 分鐘	
	 1080		9 分鐘		20 分鐘	

1 請使用 UHS 速度為 3 級或以上的記憶卡。

2 假定為預設的位元率。

**!** 若記憶卡的容量大於 32 GB，則動畫無論多大，都將以單個檔案錄製。若記憶卡的容量為 32 GB 或以下，大小超過 4 GB 的動畫將被連續錄製為多個檔案。



## 技術規格

### 系統

型號	FUJIFILM X-Pro3
產品編號	FF190002
可記錄畫素	約 2610 萬
影像感應器	23.5 mm × 15.6 mm (APS-C) , X-Trans CMOS 感應器並帶主色彩濾鏡
儲存媒體	Fujifilm 建議使用的 SD/SDHC/SDXC 記憶卡
記憶卡插槽	兩個 SD 記憶卡插槽 (相容 UHS-II)
檔案系統	遵循相機檔案系統設計規則 (DCF2.0) 、Exif 2.3 以及數位預設列印格式 (DPOF)
檔案格式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靜態照片：Exif 2.3 JPEG (壓縮) ; RAW (原始 RAF 格式, 未壓縮或使用無損演算法壓縮; 需要特定軟體) ; RAW+JPEG 可用, TIFF (RGB)</li><li>• 動畫：H.264 標準 (帶立體聲, MOV)</li><li>• 音訊 (語音備註)：立體聲 (WAV)</li></ul>
影像尺寸	<b>L 3:2</b> (6240 × 4160) <b>L 1:1</b> (4160 × 4160) <b>L 16:9</b> (6240 × 3512) <b>M 3:2</b> (4416 × 2944) <b>M 1:1</b> (2944 × 2944) <b>M 16:9</b> (4416 × 2488) <b>S 3:2</b> (3120 × 2080) <b>S 1:1</b> (2080 × 2080) <b>S 16:9</b> (3120 × 1760) <b>RAW</b> (6240 × 4160) <b>TIFF</b> (6240 × 4160)
鏡頭卡口	FUJIFILM X 卡口
感光度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靜態照片：標準輸出感光度相當於 ISO 160–12800 (以 1/3 EV 為等級) ; 自動; 擴展輸出感光度相當於 ISO 80、100、125、25600 或 51200</li><li>• 動畫：標準輸出感光度相當於 ISO 160–12800 (以 1/3 EV 為等級) ; 自動; 擴展輸出感光度相當於 ISO 25600</li></ul>
測光	256 區 TTL 測光; 多重、點、平均、中央重點測光
曝光控制	程式自動 AE (帶程式切換)、快門優先 AE、光圈優先 AE、手動曝光

## 系統

### 曝光補償

- 靜態照片：-5 EV 至 +5 EV；以  $\frac{1}{3}$  EV 為等級
- 動畫：-2 EV 至 +2 EV；以  $\frac{1}{3}$  EV 為等級

### 快門速度

- 機械快門
  - 模式 **P**：4 秒至  $\frac{1}{8000}$  秒
  - 模式 **A**：30 秒至  $\frac{1}{8000}$  秒
  - 模式 **S** 和 **M**：15 分鐘至  $\frac{1}{8000}$  秒
  - **B** 快門：最長 60 分鐘
- 電子快門
  - 模式 **P**：4 秒至  $\frac{1}{32000}$  秒
  - 模式 **A**：30 秒至  $\frac{1}{32000}$  秒
  - 模式 **S** 和 **M**：15 分鐘至  $\frac{1}{32000}$  秒
  - **B** 快門：固定為 1 秒
- 電子前簾快門、電子前簾+機械
  - 模式 **P**：4 秒至  $\frac{1}{8000}$  秒
  - 模式 **A**：30 秒至  $\frac{1}{8000}$  秒
  - 模式 **S** 和 **M**：15 分鐘至  $\frac{1}{8000}$  秒
  - **B** 快門：最長 60 分鐘
- 機械+電子、電子前簾+機械+電子
  - 模式 **P**：4 秒至  $\frac{1}{32000}$  秒
  - 模式 **A**：30 秒至  $\frac{1}{32000}$  秒
  - 模式 **S** 和 **M**：15 分鐘至  $\frac{1}{32000}$  秒
  - **B** 快門：最長 60 分鐘

## 系統

## 連拍

連續模式	可用影格速率 (JPEG)
30fps(1.25X裁切) <sup>1</sup>	30
20fps(1.25X裁切) <sup>1</sup>	20
20fps <sup>1</sup>	20
11fps <sup>2</sup>	11
10fps(1.25X裁切) <sup>1</sup>	10
10fps <sup>1</sup>	10
8.0fps	8.0
5.7fps	5.7
5.0fps	5.0
4.0fps	4.0
3.0fps	3.0

<sup>1</sup> 僅適用於電子快門。

<sup>2</sup> 使用電子快門時為 10 fps。

**!** 每次連拍的影格速率和拍攝張數會根據拍攝條件和所用記憶卡類型的不同而異。

## 對焦

- **模式**：單一或連續自動對焦、透過對焦環進行的手動對焦
- **自動對焦系統**：智慧型混合自動對焦（TTL 對比偵測自動對焦/相位偵測自動對焦），帶 AF 輔助燈
- **對焦區域選擇**：單一點、區、廣角/跟蹤、全部




## 白平衡

自動、自定 1、自定 2、自定 3、色溫選擇、直射陽光、陰天、晝光螢光燈、暖白螢光燈、冷白螢光燈、白熱燈、水中

## 自拍

關、2 秒、10 秒

## 閃光燈模式

- **模式**：TTL 模式（自動閃光、標準、慢同步）、手動、MULTI、OFF
- **同步模式**：第 1 帷幕、第 2 帷幕、自動 FP（高速同步）
- **消除紅眼**： 閃光燈+移除、 閃光燈、 移除、關

## 系統

熱靴	配件熱靴帶 TTL 接點；支援高達 1/250 秒的同步速度
同步接點	X 接點；支援高達 1/250 秒的同步速度
光學觀景窗 (OVF)	逆伽利略觀景窗，具備電子亮框顯示和約 0.52 倍放大倍率；視野率約 95%
電子觀景窗 (EVF)	0.5 英吋，3690000 點 OLED 觀景窗；50 mm 鏡頭（35 mm 格式相當值）對焦於無限遠處且屈光度設為 $-1.0 \text{ m}^{-1}$ 時放大倍率為 0.66 倍；對角線畫角約 $32^\circ$ （水平畫角約 $27^\circ$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屈光度調節：<math>-4</math> 至 <math>+2 \text{ m}^{-1}</math></li><li>• 視點：約 16.8 mm</li></ul>
LCD 螢幕	3.0 英吋/7.6 cm，1620000 點彩色觸控式 LCD 螢幕，可傾斜
副顯示幕	1.28 英吋/3.25 cm，176 × 176 點記憶 LCD 螢幕
動畫 (帶立體聲)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動畫大小：<b>4K</b> 16:9、<b>DCL</b> 17:9、<b>FHD</b> 16:9、<b>FHD</b> 17:9</li><li>• 影格速率：59.94P、50P、29.97P、25P、24P、23.98P</li><li>• 位元率：200Mbps、100Mbps、50Mbps</li><li>• 錄製/輸出格式：SD 卡，4:2:0，8 位元</li></ul>
高速動畫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動畫大小：FULL HD 16:9</li><li>• 影格速率：120P、100P</li></ul>

## 輸入/輸出終端

麥克風連接孔	ø2.5 mm 立體聲 mini 插孔
耳機插孔	使用與模擬音訊 I/O 相容的 USB C 型 至 ø3.5 mm 立體聲迷你針式接口轉換線組（USB C 型音訊轉換器配件模式）可將 USB 接口轉換為耳機插孔
遙控器連接孔	ø2.5 mm 3 極迷你插孔
數位輸入/輸出	USB 連接孔（C 型）USB3.1Gen1

## 電源/其他

電源 NP-W126S 可充電式電池（相機隨附）

## 電池壽命

- 電池種類：NP-W126S
- 鏡頭：XF35mmF1.4 R
- 閃光燈：禁用
- 拍攝模式：模式 P

## 拍攝張數

效能	LCD	EVF	OVF
提升	約 310	約 260	約 390
普通	約 390	約 370	約 440

## 一次充電可錄製動畫片段的總長度

模式	錄製動畫時的 實際電池壽命	錄製動畫時的 持續電池壽命
<b>4K</b> <sup>1</sup>	約 45 分鐘	約 60 分鐘
<b>FHD</b> <sup>2</sup>	約 45 分鐘	約 75 分鐘
高速動畫 <sup>3</sup>	約 40 分鐘	約 60 分鐘

1 影格速率為 29.97 fps。

2 影格速率為 59.94 fps。

3 影格速率為 120 fps。

CIPA 標準。使用相機隨附的電池和 SD 記憶卡所測量。

**附註：**電池持久力根據電池電量的不同而異，並且給出的以上數據不予以保證。電池持久力在低溫環境下將會有所下降。

## 相機尺寸

(W × H × D)

140.5 mm × 82.8 mm × 46.1 mm（34.8 mm；不包括突起部分，測量於最薄部位）

## 相機重量

約 447 g，不包括電池、配件和記憶卡

## 拍攝重量

約 497 g，包括電池和記憶卡

## 使用條件

- 溫度：-10 °C 至 +40 °C（電池充電時 0 °C 至 +40 °C）
- 濕度：10% 至 80%（無凝結現象）

**無線傳輸器****無線區域網路**


標準	IEEE 802.11b/g/n (標準無線協定)
操作頻率 (中心頻率)	2412 MHz–2462 MHz (11 頻道)
訪問協議	基礎結構模式


**Bluetooth®**

標準	Bluetooth 4.2 版 (Bluetooth 低功耗)
操作頻率 (中心頻率)	2402 MHz–2480 MHz

**NP-W126S 可充電式電池**

額定電壓	7.2 V
額定容量	1260 mAh
操作溫度	0 °C 至 +40 °C
尺寸 (W×H×D)	36.4 mm × 47.1 mm × 15.7 mm
重量	約 47 g

 重量和體積根據出售國或銷售地的不同而異。

 規格和效能可能變更而不另行通知。Fujifilm 公司對於本手冊中可能存在的錯誤不承擔任何責任。產品外觀可能與本手冊中描述的有所不同。



# FUJIFILM

---

**FUJIFILM Corporation**

7-3, AKASAKA 9-CHOME, MINATO-KU, TOKYO 107-0052, JAPAN

[http://www.fujifilm.com/products/digital\\_cameras/index.html](http://www.fujifilm.com/products/digital_cameras/index.html)

